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1919·5—1966·4)

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1919.5—1966.4)

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著

主 编 文 云 邹世均

四川大学出版社

(川)新登字014号

责任编辑: 罗庆华 吉腾久 林天俊

封面设计: 唐利民

版式设计: 邹世均

责任印制: 李 平

责任校对: 张怀信 吉腾久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1919.5—1966.4)

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编著

主编 文 云 邹世均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望江路29号)

简阳市美术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375印张

1996年10月第1版 1996年10月第1次印刷

字数: 180千 印数: 0001—1200册

ISBN7-5614-1471-4/D·124 定价: 10.00元

出版说明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1919.5—1966.4）》，是在中国共产党诞辰七十五周年之际，经中共内江市委确定，由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编辑出版的。

本书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以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以《中国共产党历史大事记》为蓝本，参照有关党史资料，尊重历史而还以历史的本来面目，客观地加以编纂而成的。

本书是一本编年体和纪事本末相结合的简明中共内江地方史。它集中反映中共内江地方组织的早期活动，以及建国以来至文化大革命前这一时期地方党委领导全区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的曲折前进历程。在这一历史阶段中，凡涉及内江地区党组织的重大活动、决策与事件的始末等均有反映，并适当集中材料，努力揭示各个事件之间的内在联系，力求史实准确、简洁，以历史的真面目展现在读者面前，达到“总结过去，指导当前”，“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目的，为内江市的“两个文明”建设起到应有的作用。

本书按照中国共产党历史分期分节，采取以时间为序，按年、月、日编列资料。日期或月份不明的，则分别系于该月该年之后。同一事件经历时间较长的，则略予归并集中。本书收集的内容和范围，解放前以内江各地党组织的活动和组织演变为限；解放后以中共内江地委的活动为主线，穿插政、军、群团以及政法组织机构演变为限。其中，涉及的人

物，解放前在内江历史上有一定影响的人物均加注释，供读者了解；解放后以职务在副地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限，如中共内江地委设委员时期列至委员以上，设常委时期列至常委以上，专员公署列至副专员以上，对他们的活动、任免予以单列条目；涉及个人的历史结论，仍以职务在副地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限，并按党组织当时或现有改正结论认定；涉及党的重要历史事件、重大政治运动等的结论、评语，均以中共中央决议的精神为准；涉及的货币单位、国民经济统计数字，一律换算为现行人民币并以内江市统计局公布的数字为准。

本书因种种原因，搜集的资料还有一定的漏缺，个别重大事件和活动或无资料可查，或有头无尾、有尾无头，使编者无法认定，因此未能收入本书，留待今后查补；地委全委（扩大）会议的编次不全，编者不能妄加推测，只能保留原样。

本书是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的集体研究成果。它经历了数载寒暑、几届领导和几茬工作人员的艰辛努力协同完成的。年初，中共内江市委领导对本书的编辑工作曾作过重要指示；六月，书稿编成后，市级各主要领导、部分老领导以及有关部门、各县（市、区）委党史部门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提出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对此，我们表示诚挚的谢意。但是，本书在编辑过程中，囿于资料 and 水平有限，难免有不够准确和疏漏之处，我们热忱地希望革命前辈、方家识者、各界朋友和广大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中共内江市委党史研究室

（一九九六年十月）

目 录

- 一、中国共产党创立时期
(一九一九年五月——一九二三年五月) (1)
- 二、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一九二三年六月——一九二七年七月) (6)
- 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一九二七年八月——一九三七年七月) (14)
- 四、抗日战争时期
(一九三七年七月——一九四五年八月) (34)
- 五、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一九四五年八月——一九四九年九月) (47)
- 六、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五六年九月) (57)
- 七、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一九五六年九月——一九六六年四月) (143)

一、中国共产党创立时期

(一九一九年五月——一九二三年五月)

一九一九年(五月~十二月)

五月四日 北京爆发了学生群众的反帝爱国运动。这次运动是中国由旧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转折点,促进了马克思主义的广泛传播和同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为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在思想上和干部上作了准备。

五月中旬 北京“五四”反帝爱国运动消息传到内江。不久,内江籍北京大学学生、北京中等以上学生联合会的代表回家乡活动,向内江中学学生介绍“五四”北京反帝爱国行动,在青年和学生中引起了巨大震动。内江县立中学学生在青年进步教师廖划平^①等人的支持下,召集会议,声援北京学生的反帝爱国斗争。他们还走上街头,发表演讲,散发传单,张贴标语,宣传“五四”精神,痛斥北洋政府的卖国行径,号召抵制日货,并组织检查组到商店宣传和检查日货。参加抵制日货的斗争由学生逐步发展到市民,声浪一浪高过一浪。四川《国民公报》于同年八月一日以“内江人民积极排斥日货”为题,报道了这一消息。

六月一日 在成都四川留法预备学校首届毕业的乐至籍进步学生陈毅和其他同学、社会青年一起,从成都出发,经

^① 廖划平(廖华平,字维中),四川内江人,一九二四年曾负责成都的党团工作,一九二六年在广州黄埔军校任政治教官,一九三一年于北平被捕叛变。

上海赴法国勤工俭学。到一九二六年，据不完全统计，内江赴法勤工俭学的学生计有五十人，其中简阳十七人，内江县、安岳县各六人，乐至县五人。

六月 简阳县成立了学生联合会，开展反帝爱国斗争活动。

一九二〇年

上半年 威远县进步青年罗世文^①在本县观音滩组织十多名青年建立劳农读书会，阅读《新青年》、《每周评论》、《觉悟》等进步刊物，研讨俄国十月革命的经验。到一九二一年罗世文去重庆读书后，劳农读书会的活动仍继续开展。罗世文从重庆寄回进步报刊，供劳农读书会成员传阅。他在重庆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后，利用暑假返回观音滩，带回瞿秋白译著的《社会科学概论》、《新社会观》和《社会主义论集》，以及一些进步书刊供劳农读书会成员传阅。劳农读书会成员最多时达二十多人。

六月 在内江县立中学第八班进步学生廖恩波^②的倡导下，在内江县立中学学生会的基础上，成立了“内江县学生联合会”，会员有三百余人。廖恩波、余农治等进步学生先

① 罗世文，四川威远县人，生于一九〇四年，曾先后担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重庆地委书记、中共四川省委书记、红军大学教授等职务，并参加过党领导的一系列群众斗争、武装斗争、统一战线等重大工作。一九四〇年三月十八日在重庆被捕，一九四六年八月十八日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于重庆中美合作所松林坡。

② 廖恩波（字承永），四川内江县人，一九二二年在四川省立工业专门学校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三三年曾代理中共四川省委书记；一九三五年三月，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于江西大庾县。

后被推选为“学生联合会”负责人。学生联合会和商会取得联系，继续抵制日货，这一行动长达两年。下半年，当“重庆学生联合会”的活动受到当局的阻止时，“内江县学生会”派李明哲等人前去支援。由于“五四”运动的影响，以及新文化、新思想的传播，内江不少青年妇女放足、剪发。

年底 廖划平经重庆的无政府主义者陶必观介绍，同行十七人赴上海，进入上海团组织创办的外国语学校，专攻俄文和世界语。次年三月九日，第一批前往俄国的刘少奇、任弼时、廖划平等八人离开上海，闯过多次严查，经过千辛万苦，于五月抵达莫斯科，进入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学习。一九二二年初，廖划平回国返回内江，先后在内江、南充、成都、重庆等地以教书为职业，传播马克思主义和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经验。其弟廖释惑（维华）^①、廖霁初（维民）和其妹廖竺君（苏华）^②等，在其教育影响下也相继投身革命。

一九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至八月初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从此，中国出现了完全新式的以共产主义为

^① 廖释惑（字维华，号颐和，别名陈秋林），一八九五年生，四川内江县人。一九二二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五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先后担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组织负责人、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执行委员、中共内江县委常委。一九三〇年八月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于内江县彩虹桥。

^② 廖竺君（又名廖苏华），女，一九〇五年生，四川内江县人。一九二五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一九二六年六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长期在中央机关工作。解放前曾担任中央机关机要处办公室主任；解放后曾任中共中央西南局妇委书记、重庆市副市长、中共重庆市委书记处书记等职。一九八四年在重庆逝世。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目的、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行动指南的统一的工人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

一九二二年

一月上旬 川南师范教务主任恽代英率领有教师、学生三十人参加的旅行演讲团，从泸州出发，到川南各县开展宣传活动。他们先后到了隆昌、内江等地演讲，宣传“五四”运动的革命精神和新文化运动，抨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罪恶，并具体阐述了实行“学校公有”的主张，激发了隆昌、内江人民特别是青年学生的爱国热情。

春 随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广泛传播，许多进步书报纷纷传入内江，在青年学生中传看，激发了青年学生的爱国热情。当时，内江县立中学校长古德钦，对学生开展的爱国、民主活动很不满意，进行压制，激起学生的强烈不满。学生廖恩波等人领导同学反对学监制，进行罢课斗争，被学校挂牌斥退。

一九二三年

二月 经廖划平介绍，内江先后发展了廖释惑、钟伯勋、张匡运、李克（明哲）等人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团员。二月十六日，正式成立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组织，团员二十一人，书记钟伯勋（伯心）、经济廖硕和（释惑）、宣传张匡运、《先驱》经理李克。同时制定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团章程》。这是继成都、泸州、重庆之后

四川建立的早期团组织。内江团组织由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中央直接领导。四月二十四日，钟伯勋就内江团组织的建立和活动情况向团中央写了报告。

五月一日 在内江地方团组织的发动和组织下，内江学、工两界六七百人开会纪念“五一”国际劳动节。会上高呼反帝、反封建、反军阀的口号。

二、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一九二三年六月——一九二七年七月)

一九二三年(六月~十二月)

六月 内江团组织向团中央上报《内江劳动界和青年的生活状况及内江团的工作计划》。报告说：“将分校同学时加训练，并组织种种团体扩张力量。拟办平民夜课学校、通俗讲演所等，使劳动界和青年增长知识，抵制强暴。”

夏 内江团组织为了广泛传播马克思主义和唤醒民众，在县城太平巷杨氏祠内组织读书会。参加读书会的有团员和内江中学学生共十余人，每周聚会一次，学习团中央发来的《中国青年》、《向导》等革命刊物，联系实际开展讨论。并组织读书会成员参加社会实践，在城内宣传反帝反封建的道理，传播革命思想。

八月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召开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内江团组织派钟伯勋为代表参加。他以考察江浙教育为名赴汉口。因会议地址改变(在南京召开)未能参加。

一九二四年

一月十二日 吴玉章、杨闇公、廖划平在成都建立中国青年共产党，初称“C·Y”，后更名为中国“Y·C”团。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初期与成都社会主义青年团共同组织成都地区的革命活动。不少社会主义青年团员又是“Y·C”团成员。“Y·C”团于五月一日出版了机关刊物《赤心评论》；创刊号为《追悼列宁纪念号》。它在发刊词中，自称为列宁的小学生、小弟弟。刊载的文章除《中国Y·C纲领》外，还有《追悼列宁时不应忘却的两件事》、《为列宁先生落的泪》、《列宁年谱》等三篇专门纪念列宁的文章。肖楚女曾在《中国青年》第三十六期上称赞《赤心评论》是一种激进的青年刊物。上海出版的《新建设》称《赤心评论》为“大胆来解决政治经济根本问题的赤心评论”。

年初 在成都读书的廖恩波回到内江，发动和组织了“非基督教大同盟”。盟员多系读书会成员，黎守中被推选为主席，下设宣传、文书等。这个组织建立后，以大量事实揭露帝国主义利用宗教麻痹、腐蚀中国人民意志等罪恶，提高人民反帝反封建的爱国主义觉悟。

夏 担任青年团重庆地委书记的罗世文于暑假期间回到家乡威远县，与罗世良等人组织建立了观音滩“农协”小组，拟定了“农协”须知：“坚决拥护农协会，遵守纪律要忠心，做好保密团结紧，积极工作为农民”。“农协”小组首次组织农民向地主进行“看谷减租”（收成不好减少租谷）斗争，并取得胜利。

秋 在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团员黎灌英^①、谢独开^②的领导下，内江掀起了反“三九”（即内江县的商会会长林基九、团练局局长马祥九、浮桥经费收支所所长范承九）的斗争。“三九”互相勾结，贪污受贿，渔肉乡民，称霸地方，激起了内江人民的强烈不满。黎灌英利用上层人士之间的矛盾，由谢独开出面写信给当时重庆讨贼第一军驻渝办事处处长高一白（内江人），通过他出面找内江驻军司令赖心辉，要求处理“三九”。接着，黎灌英带人对“三九”的帐目进行了清查，召开了公民大会，公布了“三九”的罪行。地方政府和驻军迫于民众的压力，不得不将“三九”关押，斗争取得了初步胜利。

十月二十六日 青年团重庆地委发起组织团的外围组织“四川平民学社”，并在内江成立了“四川平民学社”分社，组织青年学生、工人、店员参加反帝反封建斗争，培养革命力量。

冬 内江团组织以民团的名义在东乡白鹤场举办民团传习所，黎灌英任教务长，讲授政治课；谢独开任区大队长，

① 黎灌英（冠英、静中），四川内江县人，一八九五年生，一九二三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五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以个人名义加入国民党（左派）。曾先后担任中国国民党内江县（左派）临时党部负责人、中共内江县特别支部负责人，领导和参加了内江县反“三九”斗争、绵竹武装暴动、内江县东乡民团传习所活动。一九二八年七月，在领导绵竹武装暴动时英勇牺牲。

② 谢独开（笃开、度开，又名顺中，化名杜英华、杜威），四川内江县人，一八九九年生，一九二三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四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一生从事革命军事工作和军运活动，曾先后担任国民党内江县（左派）临时党部执行委员、国民革命军第七师中校参谋、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第三师教导团副团长、团长并随军参加了南昌起义；一九二九年后被党组织派回四川开展武装斗争。一九三〇年八月，在从内江县去安岳准备改造土匪武装队伍途中，不幸被反动地主武装杀害。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讲授军事课。传习所共有青年学员主要是农民青年一百一十余人。传习所原计划办六个月，但因革命气氛太浓，为反动势力所不容，只办了三个月便被迫强行解散。黎灌英、谢独开经过各种努力，于一九二五年夏在富顺早期共产党员李师古的支持下，以内江、威远、富顺等六县的名义，在内江县凌家场与自贡交界的三多寨又继续开办传习所，每期六个月。第一期结束时，团组织在学员中发展了一批团员。内江团组织直接领导下举办的内江民团干部传习所，是四川党组织最早掌握武装的探索和实践。

一九二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大会决定将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春，共青团内江地方组织指派团员在校内以组织“警觉青年谈话会”等形式，组织学生学习从广州黄埔军校寄回的《中国青年》等革命刊物。在团组织的领导下，经过积极活动，团结了内江县立中学的多数学生，取得了内江县立中学学生会和内江县学生联合会的领导权。

五月 安岳县民众反对军阀李家钰进驻安岳，进行抗捐抗税斗争。安岳民团负责人由于支持民众的这一斗争，与驻军发生军事磨擦，民团被迫退到内江县白鹤场。内江的谢独开即与荣昌县吴家铺的陈子虞等人联系，组织内江、富顺两县民团队伍三千余人，分驻内江至安岳的交通要道上，构成三县民团联防，威逼李家钰部队退回遂宁老巢。

下半年 黎灌英受共青团内江地方组织派遣到重庆，参

加“英日惨杀华人案（五卅惨案）重庆国民外交后援会”的工作。他在杨闇公等人的领导下，勇敢地站在斗争前列，积极工作，并由共产主义青年团员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

八月十五日 在国共合作时期，为贯彻中国共产党国共合作的政策，中共中央决定委派部分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以个人名义参加中国国民党。共产党员吴玉章以国民党员的身份由国民党中央派回重庆，整顿四川国民党组织；此时，共产党员黎澍英也以国民党员身份被派回内江县，整顿和筹建国民党县党部及基层组织。

九月 黎澍英从重庆回内江后，按照国民党（左派）四川省党部的指示，经过一段时间的筹备工作，在县城水巷子李氏祠内成立了中国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黎澍英、钟伯勋、廖释惑、谢独开、廖泽周、高允斌、陈英奇等七人为执行委员，黎澍英为负责人。

十一月 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选举廖划平为出席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国民党（左派）四川省党部还指定在省党部工作的共青团员廖竺君为二大代表出席会议。

年底 威远县进步青年张涤痴^①去广州。一九二六年五月他进入“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经恽代英介绍入党，九月毕业后被分配到“国民革命军广州留守处”，在孙炳文

^① 张涤痴（又名张渺），四川威远县人，一八八五年七月生，一九二六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曾进入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学习，一九二七年“四一五”广州反革命大屠杀后，回到四川威远从事革命工作，领导农民开展抗租抗税斗争，建立农民协会组织，并担任中共威远县特支书记。一九三〇年十月，在组织荣（县）、威（远）、富（顺）三县农民武装暴动时，不幸被捕，于十月五日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领导下工作。一九二七年“四一五”广州大屠杀后，张涤痴于八月初从广州回四川家乡进行革命活动。

一九二六年

年初 黎灌英在筹建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的同时，积极筹建内江县的中共党组织。他将几名团员骨干转为中共党员后，于二月份建立了中共内江县特别支部（这是内江市现辖区范围内最早的一个中共党组织），黎灌英为特支负责人，隶属中共重庆地委领导。到一九二七年春，中共内江县特支党员由四人发展到二十四人。

春 在中共内江县特支的领导下，黎灌英以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的名义，在内江县城水巷子李氏祠办起了内江公学。黎灌英任公学校长兼政治课教员。公学以普及民众教育、改善工农生活为公开目的，以“实施党化教育，提高科学知识，端正蒙养基础，救济失学群众”为公开的教学方针。实际上学校课程设置侧重于社会科学，宣传革命道理，并指导学生阅读革命书刊，培养革命骨干，为推动革命的发展创造条件。学校设小学班、初中班和政治专修班。到一九二七年二月，学生人数从开始的七十余人发展到一百二十多人。学校革命空气浓厚，学生们在教师的组织下，常利用节假日，走出学校，奔向街头、农村开展革命宣传。公学成了当时内江革命活动的中心。在开办内江公学期间，黎灌英等人还经常到观音滩、白鹤场等一带农村，宣传革命道理，揭露土豪劣绅、军阀和帝国主义的种种罪行，组织农民协会。

四月 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临时党部接到国民党（左派）四川省党部寄来的正式通告，要求“反对西山会议派及上海伪中央和四川伪临时省党部”（“伪”即国民党右派）。为整顿党务，黎灌英等召开党员大会，将原有各级党部完全解散，重新登记党员。在改组各级党部就绪后，于四月正式成立了国民党（左派）内江县党部，黎灌英被选举为县党部负责人，廖释惑、钟伯勋、廖泽周、彭先春、陈英奇等六人为执行委员，李仲权、黎守中为监察委员。到同年十月，内江县共组成国民党八个区党部、四十五个区分部。之后，中共内江特支通过国民党（左派）内江县党部进一步加强了对群众运动的领导，在城区成立了内江县码头、人力车、理发、粪帮等工会，共有会员二百多人，农协会迅速壮大，仅石子、东兴两乡就有会员四百多人，并相继组织了内江县妇女联合会，发表了宣言。其间，形成了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内江群众运动的高潮。

十一月 国民党（左派）四川省第一次代表大会在重庆召开。黎灌英和叶庄伯（女）分别被选为国民党（左派）内江县代表和妇女代表并出席了大会。黎灌英向大会报告了国民党（左派）内江县党务工作情况。

一九二七年

四月 刘湘镇压重庆市民举行反英大会的“三三一”惨案发生后，国民党（左派）内江、安岳县党部相继发出声援的快邮代电，抗议刘湘、王陵基、蓝文彬等军阀暴行，要求国民党中央惩办凶手。不久，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

政变，四川各地相继陷入白色恐怖之中。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指示，中共内江县特支转入隐蔽活动，特支书记黎灌英也奉命转移去外地，特支组织停止了活动。五月，国民党反动当局明令撤销国民党（左派）内江县党部，成立内江县国民党党务整顿委员会，并当即派兵搜查内江公学，解散工会、农会、妇女会，四处搜捕革命人士。

“三三一”惨案和“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在外地从事革命活动的中共党员、共青团员，相继辗转返回家乡进行隐蔽活动。如在重庆中法大学的隆昌籍中共党员韩秋雁和安岳籍中共党员邓雍（邓崇泮），重庆商业学校的中共党员许岳（许质彬，又名许建平），黄埔军校五期学生、中共党员姚仲蜀（姚平、姚俊），武昌中山大学学生、中共党员莫正锡（莫永爵）、王永臬（王诞夫），威远籍中共党员罗世良等。他们回乡后通过宣传、串联，积极开展革命活动和革命斗争，为后来建立地方党组织奠定了基础。

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一九二七年八月——一九三七年七月)

一九二七年(八月~十二月)

八月初 张涤痴由广州回到威远。他积极在县城和乡村发动群众，培养骨干，筹建党团和群众组织。年底，在白鹤坝、两河口、铺子湾一带建立了农协会组织。

九月十六日 为反对贪官污吏，伸张民意，张涤痴联合威远县社会各界人士二十四人，控告县议会议长董竞存贪赃枉法的罪行。后又连续呈送诉状，终使董竞存被迫卸职。

十二月 张涤痴为民抗捐，在威远县城河北街当众斥责甲首李成林。李成林与团总、团务局长串通，捏词向县知事指控张涤痴“抗捐殴辱”。张涤痴当即向县署反控了他们“违令勒派，私擅逮捕，非法拘禁”的罪行。团总一伙无法抵赖，违法行为暴露无遗。

一九二八年

一至二月 自贡举行第二次全市大罢工。内江县总工会当即给自贡罢工委员会发了声援信，支持自贡工人的罢工斗争。

二月十日 中共四川临时省委在巴县铜罐驿周贡植家召开第一次扩大会议，正式选举产生了中共四川省委，委员十

一人，候补委员五人。内江黎灌英和资中籍的刘成辉^①被选为省委候补委员。

春 在白色恐怖下，内江县坚持隐蔽斗争的中共党员傅宾肠、黎光谦(黎用中)等人为开展党的活动，重建党的组织，他们筹集资本，在城内倒湾号子口开设饭(旅)店作为党的联络点。春末，中共内江县委建立，先后隶属中共川南特委、自贡特区、自贡中心县(市)委领导；川南特委派王岳生(王岳森)到内江担任县委书记。五月三十日，中共内江县委根据中央“八七”会议精神，作出了《党员军训实施计划》，还制定了《农民运动实施计划》，提出“劳苦的佃农、雇农、贫农、自耕农和农村无产阶级联合起来”、“扩大并加紧抗租、抗粮、抗捐、抗税、抗债的日常生活斗争”、“夺取地主阶级的武装，组织工农赤卫队”、“推翻国民党豪绅资产阶级的统治”等主张，并确定梓潼、白马庙、东兴场、吴家铺、观音滩、白鹤场、石子镇及县城附近农运集中之区域为工作重点。不久，随着农运和党组织的发展，县委在白鹤场建立了东乡区委，领导白鹤场、观音滩、石子镇等乡的农民运动。

夏 威远县经张涤痴、李君儒^②等人的积极工作，发展了一些人加入共产党，筹建了中共威远县特别支部委员会，

① 刘成辉(刘宏济)，资中县人，一九二四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一九二六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曾先后担任国民党(左派)四川省党部干事、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重庆地方委员会负责人、中共四川省临时委员会候补委员；一九二八年春回资中建立党的秘密通讯处，是中共资中地下组织奠基人。

② 李君儒，威远县严陵镇人，一九二六年在广州加入中国共产党。“四一二”反革命改变后回到威远开展革命活动，曾任中共威远县特支委员。一九二九年冬被捕，一九三二年出狱后曾加入国民党，担任威远县高石乡乡长至解放。一九五一年被威远县人民政府判刑两年，一九六〇年病逝。

张涤痴任书记，并报川南特委认可。随后，上级派孔方兴、张本成（刘执中）、张学成、兰明忠等人到威远加强工作。特支先后在茶叶湾、白鹤坝、大堰坡等地开办建党训练班，并积极开展群众运动。六月底，县“船员工会”、“店员工会”、“妇联会”、“青年益民社”等群众组织相继建立，并积极开展活动。八月，经川南特委扩大会议决定，建立中共威远县委，隶属川南特委领导，张涤痴任书记。县委先后建立了城区、镇西、新场三个区委和若干支部。秋，镇西乡成立了“威远县农民协会”，张涤痴任会长，张本成任副会长。“农协会”发表了《抗租宣言》，领导农民开展反加租另佃、反土豪劣绅、反苛捐杂税等斗争。

八月，川南特委派刘力生（刘丽生、宋宏声、刘庸）到内江县清理党的组织，接替已调回川南特委工作的王岳生。经过清理，先建立特支，秋改为县委，刘力生任书记，委员有傅宾场、谢骥材。这期间，川南特委还先后派洪渊德、曾旭东到内江，以小学教师职业为掩护，开展东乡农民运动。为了更广泛深入地开展东乡一带的农民运动，根据中共川南特委扩大会议的决议，县委将东乡区委改建为东南区委，洪渊德任书记，领导观音滩、石子镇、杨家乡和白鹤乡四个党支部及高粱、平坦两个党小组。编印了《告农民书》、《农民问题问答》、《内江县农民协会启事》等一系列学习、宣传材料。东南区委建立后，于八月十七日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会议第五项内容讨论了农民运动问题并作出了决议。

九月四日 内江县委制定了乡农协、乡分会组织“参酌民校”办法，对组织农协的目的、会员条件、农协任务和农协乡分会执委职权等问题作出了规定。这时，由于持续天

旱，农民生活困难，中共内江县委和内江县农协筹备组分别发出《秋收告农民书》、《秋收斗争宣言》，号召全县农民团结起来，实行秋收斗争，反对加租夺佃另佃，反对先称后种，反对大利盘算，取消一切捐税，推翻反动统治，建立农村苏维埃政府。县委委员谢骥材在观音滩领导农民反抗地亩捐、加租加押斗争中，不幸被捕，经过多方营救，方被释放。

秋 资中籍党员刘谋澄（刘述机）由成都回家乡，与先回资中的中共党员刘成辉取得联系，随后又在县城找到中共党员赖文学（刘名声）、孙孝培等人，商议筹建中共资中县组织。不久，中共资中特支建立，赖文学任书记，先后属中共川西特委、四川省委、自贡特区、自贡中心县（市）委领导。

十月 在中共威远县委支持下，威远“青年益民社”骨干、县团练局长邹明光，趁原县长康泽民与新县长赵卓交接之机，撤换了几个区的团总、大队长，安排了地下党员和开明人士充任，控制了这几个区的民团领导权。

十一月五日 中共内江县委遵照中央四十七号通告《关于在白色恐怖下党组织的整顿、发展和秘密工作》的规定，发出了第二号通告，要求全县党支部健全组织，使党组织适合于秘密环境下的新工作。二十三日，县委根据情况，制定了发展党员、扩大党的组织的办法和措施，健全和巩固了组织，增强了战斗力。

十一月十六日 隆昌县妇女会建立。到一九三九年，内江辖区内各县都成立了妇女会。

下半年 中共安岳特支建立，属川西特委领导。

一九二九年

年初 内江县中共党员廖释惑在城区廖氏南祠小学任教，并创办阅报室，每天都有不少工人、青年学生前来学习。不久，他又在小东街开办晓东书店，向读者推荐进步书刊，宣传革命思想，影响和团结了一批青年。

春 内江县立中学发生择师运动，国民党县党部加强对学校的控制，在开明校长邓文峰的支持下，中共党员高伯华、朱朝碧等人分别担任学校的训育主任、训育员，黎光谦担任稽察。在县委领导下，高、朱等人联络进步教师，做好校长工作，经过斗争，成立了学生自治会。他们还支持进步学生朱世诚、闻化鱼^①等人组织了“亲青社”，出墙报，作宣传。秋初，内江县立中学师生反对县政府委派李涛担任该校校长，二十多名学生被捕，部分学生被迫离校。朱朝碧和校长邓文峰带领部分学生到县府，要求释放被捕学生，终使县府将被捕学生陆续释放。

春 中共简州特支建立，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

二月 中共内江县委书记刘力生因病离开内江回泸县，川南特委派宋毓平（宋万喜）到内江任县委书记。六月，宋毓平调走，县委工作暂由县委委员洪渊德负责。八月初，中共川南特委（川南特委撤销后，改属自贡特别区委领导）派

^① 闻化鱼（又名张子英、余化龙、徐子瑜），四川内江县高粱镇人，一九一三年生，一九三六年下半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先后担任中共内江县委书记、荣县县委副书记、宜宾中心县委书记；后到重庆《新华日报》工作。一九四七年三月在中央城工部青训班工作。一九四八年九月，随中央“四川干部队”南下到湖北均县工作期间，不幸被国民党均县保安团残部勾结的反动地主武装俘虏、杀害。

曾莱（化名兰瑞卿、鉴青）到内江县任县委书记，傅宾肠任秘书，委员有洪渊德、曾旭东、谢骥材、廖释惑，下辖东南区委的观音、白鹤、杨家、石子四个支部和平坦、高粱、白马、吴家铺四个党小组，加上城区，全县共有党员八十名。

二月二日 深夜，中共威远县委组织群众把国民党威远县党务指导委员会捣毁，打伤执委二人，使“县指委”工作人员一时星散，党务活动无法进行。

三月 国民党二十四军派到威远的提款委员，以“带头抗租、抗捐、抗军款，拒不交纳”为由，将县委书记张涤痴逮捕。中共威远县委闻讯后立即召开会议，组织营救。县委调集地下党掌握的民团武装包围县城；组织农民和社会各界群众拥塞县衙抗议；通过公安局铃印公文逼迫提款委员省释；国民党（左派）胡素民出面交涉。在各方面的压力下，县长赵卓被迫答应取消预征粮和牛头捐，答应释放张涤痴。四月四日，张涤痴出狱，各界群众为他披红戴花，燃放鞭炮，庆祝抗捐斗争的胜利。

五月四日 威远共青团城区支部组织纪念“五四”运动十周年的游行活动。县立高等小学、初级中学和女师校的师生员工在城区游行，高呼反帝反封建口号。当晚，共青团员凌九皋等人，把油印传单塞进威远中学每个学生的抽屉里，扩大了革命影响。

五月十一日 中共威远县委组织惩罚奸商盘剥农民的打行斗争。几百农民聚集镇西乡米行，将升、斗、簸箕、什物全部打烂。随后，队伍上街游行，高呼“反对苛捐杂税”、“打倒包行李六生”等口号。接着，县委又组织了罢市斗争，上千农民在镇西场外的十多条路口沿途设哨，劝阻群众不上市

交易，给奸商和反动当局以沉重打击。

六月九日 威远县国民政府县长派出差役在镇西街头抓捕了反对加租另佃的农协会会员傅炳先、王再银。当二人被押送到双青铺时，区委负责人傅品三率领群众赶来营救，当场打死、打伤差役各一人。

六月二十一日 荣县、威远农协组织联合行动，处决了作恶多端、仇恨农民协会的梧桐乡金竹滩土豪劣绅范志澄。次日，威远县县长魏宗晋到镇西策划镇压农民运动。二十八日，当地驻军与团防局联合行动，在镇西大壩抓捕了农协会委员刘汉如和农协会会员十余人。七月五日，国民党二十四军余中英旅移驻荣县、威远。七月十日，县长魏宗晋召开绅士会议，讨论镇压措施，宣布没收张涤痴的田产，并悬赏捉拿张涤痴。中共威远县委转入更加隐蔽的斗争。

下半年 中共安岳特支改建为县委，直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许岳任书记，戴伊伯（戴革飞）任组织部长，戴超凡（戴希同、戴可准）任宣传部长。暑假期间，县委在护龙女校开办革命理论学习会，有党员和青年积极分子三十多人参加。为筹集经费，建立武装，戴伊伯、戴超凡组织部分革命群众，在顶兴乡收缴了地主的鸦片烟，第一次有组织地开展惩治恶霸地主的斗争。七月，省委秘书长牛大鸣（牛正声）到安岳检查工作，并在护龙乡召开了党员骨干会议，传达党的六大会议精神。

八月一日 中共威远县委为纪念“八一”南昌起义，印发了《威远县共产党告士兵大众书》，号召敌军官兵同工农一道，反对军阀的反动统治。

八月十七日 中共威远县镇西区委负责人傅品三被区团

总黄纪夫、大队长易华封逮捕。十一月五日，县委委员刘执中被捕。不久，一些地下共产党员和农协会、妇女会骨干数十人也先后被捕。次年二月十三日，威远县县长魏宗晋以“聚众殴毙差役”之名，将傅品三、刘执中杀害。

秋 曾莱领导的内江县农民运动迅速发展，制定《内江县农民协会暂行章程》。其宗旨是：团结农民，实行互助和解除农民痛苦，保护农民自身利益。九月，中共内江县委组织六乡三千余农民协会会员清查团阀收支账目，被团防队长派兵阻止，群众队伍包围团练所示威，当局被迫答应群众要求。十月，中共内江县委再次组织六乡的三千余农协会会员聚集杨家场场镇，散传单、贴标语、游行示威，提出免收地亩捐，团总答应缓征。十一月，农协会发出致县府的《质问书》。国民党县政府发觉曾莱是抗捐抗税的组织者，遂发出通缉令。曾莱等人撤走，东乡等地的农运工作移交洪渊德等人负责。一九三〇年初，洪渊德等人组织三百余人反对旧历年关逼债和抗捐抗税斗争，遭县警中队武力镇压，洪渊德等主要领导人被迫撤出内江，党组织领导的历时一年多的内江农民运动被迫停止。

十月 中共资中县特支利用“双十节”庆祝活动之机，组织党员和群众排演歌舞，办《笔写周刊》、《呐喊》等刊物，宣传新文化、新思想，揭露国民党的弊政，唤起民众同黑暗势力作斗争。

十月二十三日 中共内江县委出版了《血战》第一期，刊登了《杨家场农民斗争纪实》等文章。

一九三〇年

年初 中共威远县委书记张涤痴、内江县委书记曾莱因身份暴露，奉命分别转移去成都和重庆。两县县委书记分别由凌朝宗（林达三、李伟、林承三、林子卿）、高伯礼（高山子、高郭宣、高伯伊、郭朝栋）接任，隶属中共自贡特区领导。

夏 中共安岳县委组织党员和积极分子分别在本县城、石羊、龙台、通贤和潼南、大足两县靠近安岳的一些场镇，以共产党的名义，贴出“打倒土豪劣绅”、“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列强”、“苏维埃万岁”、“共产党万岁”等标语，党组织被暴露，县委主要领导人被迫离开安岳，县委机构解体。县委解体后，东兴、龙台、李家等党支部的领导人仍在活动。十二月，在广汉从事兵运工作的中共党员张育才（张唯英），由党组织派回安岳，在通贤以教书作掩护从事党的活动；先后与中共党员吴刚、姚冕光、邓雍等人取得联系，并对原有党员进行清理整顿，恢复了东兴、龙台党支部的活动，新建了通贤党支部。

秋 中共自贡特区召开了区委委员和各区、县委书记会议，传达了中共中央通过的《新的革命高潮与一省或几省的首先胜利》的决定和省委的会议精神，讨论“川南各县起义，分五路集中，攻占自贡市，以争取一省数省首先胜利，实现中央‘会师武汉，饮马长江’的计划。”威远、内江、资中三县党组织的负责人出席了这次会议。

秋 中共资中特支书记刘谋澄回县召开特支会议，传达自贡会议精神，认为资中起义条件不够，但必须做好宣传。

扩大影响。特支进行分工，一面赶制标语、传单，一面在资（中）、威（远）边境的禁约庙地区组织秘密农会。

秋 中共威远县委同四川省委派回威远的荣（昌）、威（远）、富（顺）三县代表张涤痴一起研究暴动计划，准备以反抗军阀预征民国二十一年（一九三二年）粮税为由号召发动农民，并且派人做地方驻军的反正工作。十月二日，在准备暴动过程中，张涤痴被当地讼棍刘均如密报，不幸在镇西区石塔嘴官三阳家中被捕；三日，被押往荣县；五日，在荣县席草田壮烈牺牲，暴动也随之失败。

秋 中共内江县委召开扩大会议贯彻“立三路线”，盲目地提出：“只要有组织的地方就要暴动，以斗争来恢复巩固农会组织”。县委决定“利用各种手段掌握地方武装，夺取城市”，还批准了石子乡党支部关于杀掉团总恶霸李义和等人的报告。石子乡农协会贴出了标语，使党组织暴露，引起了敌人的注视。七月二十三日深夜，地下党员、驻军旅部传令兵陈杰在城区南街张贴标语时遭便衣警察逮捕、叛变，县委机关当即遭搜查，县委成员黎光谦、傅宾肠和驻军旅部机枪连负责军运的地下党员张继文相继遭逮捕，县委机关被破坏，暴动失败；县委书记高伯礼奉命撤离回自贡，县委解体。黎光谦、傅宾肠、张继文和先期被扣押转捕的廖释惑等四人，于九月二十五日（农历八月初四）在内江县城若虹桥英勇就义。

一九三一年

一月二十八日 隆昌县参议会主办的《隆昌公民铲共特

刊》发刊。该刊的宗旨是“铲共救民”。发刊号中指控隆昌中学进步学生组织的“新生活社”宣传共产主义，其成员喻铭勋、马道宜是共产党员。

同月 中共威远县委书记凌朝宗因身份暴露调走，由林焕章代理县委书记。

二月 中共川南特派凌朝宗到内江县清理、恢复党的组织，发展党员。凌朝宗到内江县后，恢复了石子、杨家支部。到八月，经中共自贡中心县委批准，恢复建立了中共内江县委，凌朝宗任县委书记，属中共自贡中心县委领导，下辖杨家、石子两个支部和白鹤、平坦、高粱、吴家铺四个党小组，有党员三十五名。

二月二十八日 安岳县龙台场的部分党员和教师、农民中的积极分子利用新春组成龙灯队，在龙台街上一面玩龙灯，一面高呼口号：“打倒军阀”、“拥护苏维埃政府”，还贴出各种革命标语。十一月，为反对迷信、提倡科学，中共党员邓雍率领党员教师习良书、梅仲恩等人，打烂川主庙和关帝庙内的菩萨，轰动了龙台场。

秋 隆昌进步青年在成都教书的隆昌籍中共地下党员张荣禄的指导下，正式成立了“赤霞社”进步组织，负责人有钟泰西、黄定琯、蔡言煜等，共有社员二十余人。“赤霞社”以赛球和举行茶话会等方式引导青年积极上进，阅读进步书刊，交流思想，评论形势。

九月十八日 日本帝国主义炮轰沈阳，侵略东北，在中国共产党的号召下，内江各地和全国一样，掀起了要求抗日的高潮。内江发出“离离青草，血痕未干；烈烈枪林，惨对难辩”的快邮代电，声讨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

冬 参加广汉兵变的中国共产党员廖恩波回到内江，在内江县党组织的具体指导下，廖恩波发动内江西乡蔗农成立“青山帮”，开展反对糖坊老板吊大称坑害蔗农的斗争。经县法院调停，双方达成协议：惩罚吊青山甘蔗的糖商，按期退还历年蔗农损失款。从本年起，不得低价购买青苗，山区和河边甘蔗价格亦不得相差太远。这次斗争取得了胜利，当年蔗农收入增加。

年底 中共威远县委代理书记林焕章调走，县委委员张学成、蓝明忠转移。次年春，中共自贡中心县委派陈建侯（陈大有）到威远县任县委书记，恢复发展党的组织，建立了尹政权支部。一九三三年春建立了龙会区支部。

一九三二年

一月 中共自贡中心县委副书记杜芬芳到内江巡视、检查工作。县委书记凌朝宗汇报了内江斗争已扩展到荣昌、隆昌、安岳等县边境的情况，并陪同杜到各地召开会议、检查工作。杜对内江县委的工作路线进行了批评，指出了许多方向性问题，帮助县委整顿组织。四月，中共四川省委巡视员邹风平到内江县巡视工作，传达了党领导的红军政策，并对内江县委的工作路线作了检查和指示。县委书记凌朝宗随邹风平经遂宁到省委。

秋 中共泸县中心县委派组织部长文光斗到隆昌县与“赤霞社”的钟泰西、黄定琯等人取得联系，并发展钟泰西、黄定琯、蔡言煜等人加入泸县中心县委领导的外围组织“反帝联盟”，成立了隆昌县“反帝联盟小组”，黄定琯任组长。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反帝联盟小组”建立后，先后在界市乡和城区发动建立了“苏联之友社”。冬，钟泰西等赴泸县参加“反帝联盟”会议，被吸收为中共党员，成立了中共隆昌县特别支部，黄定琯任特支书记，直属泸县中心县委领导。特支建立后，先后发展党员十名，并建立了石碾、石燕、迎祥和界市四个临时党支部。界市乡何家夏布机房中共党员何万丰、邹玉和等人，于这年冬领导界市场农民开展了罢市的斗争。

秋 中共四川省委派人到安岳县巡视工作，并在通贤玉皇庙召开了遂（宁）、安（岳）、潼（南）三县党员代表会议。讨论了加强农村党的组织建设、开展“兵运”、“匪运”工作以及掌握地主武装等问题。会议决定成立中共遂（宁）、安（岳）、潼（南）特支，张育才任书记。特支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

冬 少共（共青团）隆昌特别支部成立，隶属中共隆昌特别支部领导，郑昌贵任书记，张宗明、邓吉人分别任组织、宣传委员。当年发展团员十余人，并建立了石碾、石燕、界市临时团支部。

十二月 中共遂（宁）、安（岳）、潼（南）特支派党员梅大帮到胡连五匪部作“匪运”工作，争取、改造了这支土匪武装。

一九三三年

春 内江成为军阀刘湘二十一军防区。各县成立清共委员会，采取“以共（叛徒）清共”的手段对付共产党。内江清共委员会由军部派来的熊雨峰（叛党分子）负责，熊与

县长廖溥勾结，先在城内抓捕共产党员刘南华等人。五月，高戢黎被捕叛党，被吸收为清共委员，带人在城内和各乡镇先后逮捕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六十余人。

春 中共四川省委派廖伯华到遂宁，加强对中共遂(宁)、安(岳)、潼(南)特支的领导。夏，遂(宁)、安(岳)、潼(南)特支改建为中共遂安特区，张育才任书记，特区属中共内江中心县委领导。

春 中共自贡中心县委书记高伯礼、副书记杜芬芳被捕，党组织遭到破坏。省委指示把自贡中心县委迁到内江，改组建立中共内江中心县委，属省委领导，下辖自贡、内江、富顺、隆昌、荣县等地党组织；夏至九月，下辖过中共遂安特区。陈建侯任书记，委员有凌朝宗、杨质云、陈仿文、曾擎夫。后来，陈建侯化名张茂生，在城内桂湖街义顺厂机房当学徒为掩护，在纺织工人中发展党员，领导工人罢工，迫使厂方为工人增加了工资。在斗争胜利的基础上，成立了“内江县织布工人社”。

八月 为贯彻中共四川省委、共青团省委关于《号召全川民众起来反对国民党军阀战争，参加民族革命战争宣言》的指示，上级派中共党员陈子佩、朱显达到中江抓地方武装。陈、朱通过地方绅士关系，在永兴（一九五三年由中江划归乐至）乡掌握了一个临时成立的保安联队，陈任联队副，朱任秘书。临时联队撤销正式成立中江保安队时，陈任第三联队队长，朱任文书。九月，陈子佩、朱显达在抓“兵运”的同时，回到盛池（原属中江县，一九五三年划归乐至）组织读书会，发展会员十余人。读书会组织会员读进步书籍，向他们灌输革命思想。一九三四年十一月，陈子佩、朱显达

等被捕，读书会停止活动。

九月 中共四川省委派余若萍到遂(宁)、安(岳)、潼(南)特区工作，改特区为中共遂(宁)、安(岳)县委，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余若萍任书记，廖伯华、康绪分别任宣传、组织委员。县委确定当时的中心任务是：发展党团、农会组织，领导群众“抗租、抗税、抗债”，反对军阀战争，建立农民武装，为武装暴动做好准备。十月下旬，省委巡视员邹风平到遂(宁)、安(岳)县委机关所在地安岳通贤乡。经过他的考察了解，误认为以通贤为中心的农民武装暴动条件业已具备，便于十二月十六日召开县委会议，决定组织发动农民武装暴动。由于“左”的思想影响，情况判断不准，领导不力，组织不严密，在准备举行暴动前夕的十二月二十日，又因走漏消息，致使县保安团和来凤乡团练大队一百多人，突然开赴来凤乡王家坝、袁家坝，逮捕了通贤区委负责人王自修和袁家坝党支部书记袁泽直等十一人，来凤乡党组织遭到破坏。十二月二十三日，通贤乡团练大队和军阀李家钰的队伍，围捕其他县委委员和党团员及农会干部等，通贤暴动流产。

十一月 中共隆昌县界市乡何家机房党小组遭到当局破坏。党员何万丰、邹治甫等人被捕，并被搜出传单、标语、信函、进步书籍数件。国民政府隆昌县法院以“组织共产党机关危害民国罪”，判处何万丰监禁十四年。

冬 中共隆昌特支组织领导了罗心乡织夏布的工人反对外商和资本家联合剥削、降低价格收购麻布的罢市斗争，争取和维护织夏布工人的经济利益。

十二月九日 内江县全城戒严，抓捕共产党人。中心县

委书记陈建侯潜离内江，组织委员凌朝宗在城外被捕后叛变，中心县委机关由城内迁往裱木镇。

一九三四年

一月 中共遂（宁）、安（岳）县委在东兴（石羊）进行了调整，余若萍继任书记，戴璧光、廖伯华、姚冕光为委员。县委总结了通贤暴动流产的经验教训，分析了失败的原因，宣布了省委给予这次暴动失败的主要负责人邹风平、余若萍、廖伯华党内处分的决定。二月，中共四川省委巡视员到安岳召开了两天临时县委会议。会议作出了五项决议，即：建立县委及各级党部；固定县委机关地点（设在城内）；分工（全县分为八个区，各县委委员分别负责管理）；征收党员运动（决定根据省委指示，大批地接收雇农、贫农或中农充实党的组织）；启发群众的抗捐抗税等斗争。会议还对四五月的工作专门作出决议，强调健全县委，加强革命理论学习，扩大建立新区域的组织，限两月建立各县的组织，并成立中心县委，以及反帝拥苏（红军）、职工运动和农民问题等方面的工作。四月，县委赤卫大队成立，共有党团员及农会会员四十多人，中共党员黄永前任大队长。五月，正式成立了中共遂（宁）、安（岳）中心县委，余若萍任书记；八月，余若萍调省委，由戴璧光继任书记。

同月 “隆昌县清共委员会”成立，隆昌县国民政府县长郭庸兼任委员长，刘逸钧任副委员长，加紧清共反共。四月，“隆昌县清共委员会”在迎祥小学蔡言煜住处搜出一些地下党宣传资料，蔡闻讯后转移。七月，逮捕了互济会成员

吕德如。十月一日，“隆昌县民众剿赤团”成立，县长郭辅兼任团长，参议长陈能芬兼任副团长。

二月六日 国民党在安岳龙台场大肆搜捕共产党员，中共龙台区委书记邓雍和共产党员何子瞻被逮捕，龙台党组织遭破坏。二月二十八日，邓雍、何子瞻在安岳县城英勇就义。当天，龙台三百多名革命群众用鞭炮从安岳迎回烈士灵柩。

三月 中共泸县中心县委书记文光斗被捕。隆昌特支书记黄定培及多数党员随即转移，使隆昌特支免遭破坏。

同月 威远县龙会一带发生春荒，区党支部派共产党员、农会骨干组织发动和带领贫苦农民到陈家寺、尖轭房、油房冲、殷家山等地的地主豪绅家吃大户，威远县国民政府把吃大户的领头人曾用光、黄致平等抓进监狱。

五月 中共泸县中心县委派喻文若到隆昌改组党的特支。随后又派向天宝、黄汝怀到隆昌加强特支工作，刘乾量任特支书记，向天宝任组织委员，黄汝怀任宣传委员。同时，中共泸县中心县委派共青团杨大容、黄振声到隆昌重建隆昌团特支。

五月二十一日 中共四川省委在给内江中心县委关于反对机会主义等问题的指示信中，要求中心县委把恢复自贡的工作作为主要任务。夏，省委派余明到自贡，在内江中心县委的领导下，经过清理组织，建立了中共贡井特别支部，周从民任书记，属中共内江中心县委领导。

十月 共青团遂安县委书记李子丹，到遂宁向当地驻军李家钰部自首，供出遂（宁）、安（岳）的党、团组织。十一月五日，李子丹带领李家钰的队伍，先后将遂安中心县委

书记戴壁光及一大批党团员、农会会员逮捕，一部分党、团骨干被迫转移到外地，使安岳境内的党组织全部遭到破坏。十二月五日，戴壁光、黄永前和邓炳奎等人在遂宁被军阀李家钰杀害。

秋 中共内江中心县委书记陈建侯去威远检查工作，在县城被捕，曾肇夫继任书记。十二月，按中共四川省委指示，内江中心县委迁至富顺县牛佛渡，改组成为中共自贡中心市委，直属省委，继续领导自贡、荣县、富顺和威远等地的党组织；同时，将隆昌县和内江县党组织划出，改为中共内（江）、隆（昌）特区，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喻明华（喻从贤）任书记，下辖隆昌特支和内江县华山、白鹤支部，共有党员二十五人。

十二月 青神县农民暴动失败后，敌人从被捕党员日记中查出了资中县党组织的情况。中共资中特支赖文学、夏体吾等人被资中县国民政府通缉，赖文学被捕，夏体吾等四人潜离资中。次年春，该县党的活动停止。

一九三五年

一月 为配合中央红军渡江进川，中共隆昌特支决定发动夏布机织工人、农民进行暴动，随即在石包店一带组织暴动队伍。五月，特支发动赤色群众捐款支援红军。六月，石碾夏布机织工人暴动队开会讨论行动计划，被人告密。隆昌县国民政府东北镇城防局提前动手，逮捕暴动队成员数十名，当即枪杀了领导成员王德洪、肖世兴、宋金和三人，暴动流产。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二月 中共内(江)、隆(昌)特区委员陈平允在威远县界牌乡被捕叛变。三月，特区书记喻明华在成都被捕叛变，特区书记由向天宝继任。五月，李汉西(叛徒)带领特务回内江，以省委巡视员名义召开会议，诱捕了特区书记向天宝、委员黄汝怀、团干杨大容、联络员邹俊才。由于四人叛变，使内隆特区领导机关遭到完全破坏。

八月二十一日 中共威远县委书记刘烈伟被捕叛变。次年二月，刘烈伟以县委领导人身份，诱骗县内十几名党员到自贡珍珠寺开会，全部被胁迫叛变。次年四月，县委委员陈政明被捕叛变，龙会区支部书记宋宗微等人相继被捕叛变，致使威远县的党组织遭到彻底破坏。

由于李立三、王明“左”倾冒险主义错误的影响，加之敌人的严重破坏，一九三五年六月中共四川省委被国民党反动派破坏后，内江各地党组织也先后遭到破坏，所剩党员无几，革命转入低潮。

一九三六年

夏 资中大旱，金李井一带水田龟裂，人畜吃水困难，劳苦农民仅靠野菜、“仙米”(一种泥土)充饥。这时，隐蔽下来的中共党员刘单如等人趁金李井赶集之机，组织发动灾民“吃大户”。在刘的宣传、鼓动下，几百群众一拥而上，开仓分了大地主吴致君、陶二黄两家的粮食。

上半年 中共地下党员唐任民被组织从成都派到内江，以内江县城第一小学教师身份作掩护，从事军运工作。同年秋，他发展同校教师闰化鱼为中共党员。五月，内江成立

“蒋委员长五十寿辰购机祝嘏分会”，制定简章，向各界摊款一万六千元。九月，闻化鱼在唐任民的领导下，和同校教师张丹书等人，公开反对县国民政府教育科为蒋介石五十寿辰“献机祝寿”的摊款，引起校长不满。闻化鱼等人被解聘。

四、抗日战争时期

（一九三七年七月——一九四五年八月）

一 九 三 七 年

七月七日 日本侵略军进攻芦沟桥，开始了全面的侵华战争。八日，中共中央发布《中国共产党为日军进攻芦沟桥通电》，号召全国同胞和军队团结起来，筑成民族统一战线的坚固长城，抵抗日本的侵略。不久，中央又派人分头从延安回四川，恢复和重建中共四川省委和各地的党组织，组织和领导抗日救亡运动。

八月 被关押在南京中央军人监狱的蔡言煜、张宗明、邓吉人等人，在第二次国共合作的形势下获释，先后回到隆昌。蔡言煜、张宗明于次年二月约集薛奎伦、罗协红、钟泰西等人奔赴延安。

冬 在成都读书的“民先”队员郭永江、郭治澄和姜度等人寒假回到家乡资阳，组织进步青年出壁报、演剧、教唱抗日歌曲、办民众夜校，积极宣传抗日救国。

年底 隆昌共产党员郑昌费在南京中央军人监狱被无条件获释后，奔赴浙江抗日战场。在浙江吴兴县与党组织取得联系，奉命组织抗日反汪军。

一九三八年

一月 中共四川省工作委员会成立。

春 中共四川省工委书记邹风平派共产党员赵郁仙（赵君陶，女）来简阳女中以任教为名，开展党的工作。赵到简阳女中后，发动和组织教师、学生上街演出抗日话剧，教唱抗日歌曲，举办夜校等。她在女中先后发展了教师曾静渊、学生蒋玉祥、傅育渠三人入党。是年冬，赵君陶调回成都。

三月二十九日 中国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在武汉召开，决定组建三民主义青年团。七月，三青团中央在武汉成立，蒋介石兼任团长。这以后，内江辖区内各县先后成立了三青团团部。

六月 中共四川省工委派党员吴汝翔（吴梅）回家乡内江组织抗日救亡团体，发动抗日救亡运动。吴汝翔在沱江中学、内江中学和城区小学部分师生组织的“宣传队”、“宣传组”的基础上筹组了“兴华救亡歌咏话剧社”。八月二十一日，剧社在县城电影院正式成立，张盛彩任社长。该剧社由开始的五十多人发展到一百余人，从中培养和发展了一批积极分子入党，形成了内江抗日救亡运动的核心力量。在剧社设立的七个股中，有四个股是由中共党员负责。剧社除演出抗日歌曲、戏剧、开展晨呼抗日宣传活动外，还用募捐款购买棉花、棉布，发动女社员制成棉衣、棉裤、棉鞋，连同慰问信一万余件，寄给前方抗日将士，表达了后方人民抗日的一片深情。

七月 中共隆昌县特别支部成立，隶属中共川东特委泸

县中心县委领导，特支书记刘仕咸（刘事咸、刘若愚）。同年九月，刘仕咸调走。一九三九年春，在庆符（现高县）政府任职的中共党员余照林被解雇回隆昌双凤小学任教。中共泸县中心县委派联络员缪克刚与余照林取得联系，指定余照林为中共隆昌特支书记，直属中共泸县中心县委领导。

八月 在重庆省立二女师就读的进步女青年谢碧芳和远房姑姑谢文华、堂姐谢小蕴到成都找省工委负责人，要求去延安被挽留，三人均由闻化鱼介绍加入共产党。经过短期培养，谢碧芳于九月被四川省工委派回内江组建特支，并担任特支书记，受中共自贡中心县委领导。

九月 为壮大抗日宣传力量，吴梅、谢碧芳积极帮助内江县白马镇的孩子们筹建“内江孩子剧团”。这个由三十余名中小學生参加的“内江孩子剧团”，于九月二十四日（农历八月四日）在白马镇正式成立，温余波任团长。“孩子剧团”除在本县宣传演出外，还自带行李、道具，长途跋涉，先后到资中、资阳、简阳、成都、隆昌、荣昌、永川、璧山、铜梁等地演出抗日戏剧、歌曲，为宣传抗日作出了贡献，受到社会各界的赞扬。冯玉祥将军到内江视察工作时，称赞“内江孩子剧团”的抗日爱国行动“很对！很对！”“是教老百姓的好学生”。

十月 为加强内江党组织的领导，中共自贡中心县委派在自贡工作的闻化鱼回内江任特支书记，谢碧芳改任组织委员。闻化鱼以沱江中学附小教师兼《内江日报》副刊编辑身份作掩护，积极领导抗日救亡运动。到年底，党员由四人发展到三十余人。

同月 资阳进步青年郭俊成等在党的抗日救国主张的宣

抗日战争时期

传影响下，创办《资阳县抗敌半月刊》，刊登进步青年撰写的抗日救国稿件，转载《新华日报》关于八路军、新四军对日作战的胜利消息和文章。资阳县民教馆邀请王冠群等青年排练文艺节目，演出了《三江好》、《死的胜利》、《嘉陵江上》、《车夫曲》等抗日剧目。从一九三九年下半年起，资阳县国民党当局加剧了对进步活动的阻止和破坏，主要骨干被迫转移，宣传活动停止。

同月 珙县籍共产党员王颂咸、山西籍女共产党员刘莫京和丰都籍共产党员董维蕃先后到资中女中任教。他们在女中组织师生开展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在党组织的领导和支持下，女中进步师生开展了反对训育主任兰碧英所进行的反动宣传和高压手段的斗争，迫使兰碧英离职。

下半年 中共荣县党组织派人在威远县五里浩进行清理和恢复党的组织工作，年底建立了中共五里浩支部（过去的尹政权支部），杨吉安任支部书记，属中共荣县章佳区委领导。到一九四二年二月，五里浩支部停止活动。

年底 中共荣县章佳区委派人在威远县梧桐乡发展党员，于一九三九年春建立了中共梧桐支部，刘云海任支部书记，属中共荣县章佳区委领导。到一九四二年二月，梧桐支部停止活动。

一九三九年

一月 经中共自贡中心市委（一九三八年十二月改为中共中心市委）批准，中共内江特支改为中共内江县委，闻化鱼任书记，谢碧芳、张应、黄乃伦、廖友陶分别任组织、宣传、

学运、青工委。廖友陶利用担任沱江中学教师之便，在女生部组织了“沱光读书会”，秘密传阅进步书刊。她们把《新华日报》剪成小块夹在书中传递，教唱抗日救亡歌曲。为转运《新华日报》去自贡，党组织派人打入内江电讯局和交通运输部门，使转运《新华日报》的工作坚持了一年多。

同月 中共川西特派《新华日报》成都川西北推销处的共产党员于中（又名余明训、崔琮玮）到资中巡视并重建党组织。于中、董维蕃先后介绍李熏风、夏体吾、邓良弼等八名中小学教师和陈惠清、陈定群等学生入党。三月，中共资中特支成立，属中共川康特委领导，于中和董维蕃任特支书记，邓良弼任组织委员，李熏风任宣传委员兼北城小学支部书记。为加强抗日救国宣传，李熏风等人在北城小学创办了《小战士周报》，每天带领学生“晨跑”、“晨呼”，利用节假日组织学生演剧和街头讲演，掀起了轰轰烈烈的抗日救亡热潮。

春 中共资（中）、简（阳）特支建立，叶春任书记，共有党员十七人。

春 中共威远县城区支部建立，共有党员八人，隶属中共自贡中心市委领导。

二月 经党组织同意，谢碧芳、孙礼娴参加了“内江妇女会”，谢被选为妇女会常务理事。她们利用合法身份举办两期妇女识字班，宣传抗日救国和妇女翻身求解放的道理。三月八日，谢碧芳、孙礼娴借“三八”节庆祝大会之机，向到会的三百余名妇女宣传妇女要团结起来，争取自由平等，要认真学习文化，积极支持抗日。会后，她们上街游行，歌声、口号声响彻云霄，显示了妇女们抗日救国的决心。

五月 国民党在一月召开的五届五中全会上，通过了“限制异党活动办法”，各地陆续加紧了“溶共”、“防共”、“限共”、“反共”活动。五月十一日，内江县国民政府下令限期解散中共内江县委组织领导的“内江兴华救亡歌咏话剧社”。不久，县委委员、剧社领导人被迫转移去成都。

五月二十七日 中共资中特支因积极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引起县国民政府的注意，特支书记于中被捕，向敌人交待了自己的身份和任务。接着，邓良弼、董维蕃相继被捕，同时承认了身份和供出了同志。李熏风等党员被迫疏散隐蔽，党的活动停止。八月，在川大读书、入党的卢良弼，毕业后到资中师范任教，并出任师范附小校长。在上级党组织的安排下，他着手清理、恢复党的组织，但未获成功。

夏 自贡地下党组织先后派黄启明、张占鳌到威远静宁寺东北中山中学（内迁学校）开展工作，发展了党员二十三名，于次年三月建立了东北中山中学党支部，王德伟（女）任支部书记，受中共自贡中心市委领导。

夏 中共内江县委书记闻化鱼和暑衣厂的党员，发动组织工人控诉暑衣厂资本家克扣工人工资的罪行，斗争取得胜利。工人除发足原工资外，每人还分了七元盈利。八月十五日，县委动员了五十七名工人成立了“缝纫工人合作社”。不久，县委在工人中发展了几名党员，随即成立了缝纫工人党支部，王大文任支部书记。县委为团结教育工人，还在城内桂湖街建德小学内办起了“民众夜校”，由闻化鱼、谢碧芳担任教师。到八月底，县委下属组织有缝纫支部、沱中小组，另有二十多名党员直接受县委领导。同年底，香港工人反汪（精卫）罢工的消息传到内江，“合作社”社员在中共

党员胡玉林等的倡议下，凑集了十元钱寄往重庆《新华日报》转香港，支持反汪工友的罢工斗争。县委书记闻化鱼代工友起草了致香港反汪工友的信。次年二月十二日，《新华日报》以《内江一群工友献血汗工资，发扬工人互助精神》为题，全文转载了这封信。

七月 中共川康特委巡视员到简阳视察，与当时在简阳开展地下工作的中共党员杨威枚（仲明）取得联系，成立了中共简阳支部，杨任支部书记，成员有石桥中国银行的刘鸿毅（琦行）和三岔小学教师陈英俊等人。

八月 中共川康特委领导的民族剧团自重庆、南充到成都，沿途作抗日宣传活动。民族剧团途经简阳时，与简阳地下党领导的业余抗敌剧团在简阳城进行了一次联合演出，受到群众的欢迎。

九月 中共简阳支部书记杨威枚在简阳开展革命活动引起了国民党简阳县党部的注意和监视。十月初，杨威枚到成都向上级领导郑伯克联系请示，另行安排了新的工作，支部也随之停止了活动。

十一月 中共川康特委派人到简阳县三岔镇小学，指示建立简阳特支，陈英俊为负责人，严绍清、李涤尘等人为成员。

同年 老舍、冯玉祥和范长江先后到内江倡导，内江成立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川南联络站”，随后又建立了“中国青年记者协会内江联络站”，刘石夷和闻化鱼分别担任负责人。老舍和范长江在内江期间，分别作了“抗战文艺新动向”和“坚持抗战有利形势”的讲演。在老舍、范长江的鼓励和闻化鱼等人的积极支持下，内江办起了综合性的

抗日战争时期

文学月刊《文化动员》，刊登宣传抗日救亡的诗歌、戏剧、小说，受到各界群众热烈欢迎。

一九四〇年

年初 中共自贡中心市委派傅鸿藻到威远县界牌发展党员，建立了界牌支部，是年冬扩大为中心支部。支部组织了一支由三四十名师生参加的抗日救亡宣传队，在当地开展抗日宣传活动。

一月 中共内江县委书记闻化鱼因身份暴露，奉命转移到荣县，郑致远（郑光弟）到内江代理县委书记。五月初，郑致远调离，中共自贡中心市委派艾尔达（艾裔喜、艾力生）到内江任县委书记。十月，艾尔达陪妻曹惠琳去成都治病，自贡中心市委指定刘蕃（刘文彦、刘维屏、刘克光）负责县委工作。

同月 中共简阳特支领导组建的“简阳平武乡抗建剧团”，通过地方进步势力与当局的反复交涉、斗争，终于被正式批准立案。剧团先后在简阳县的十几个场镇演出《倭寇铁蹄下的难民》、《放下你的鞭子》、《流亡三部曲》等剧目，观众达七八万人次，激发了群众的抗日热情。

二月 中共川康特委秘书长张文澄派共产党员傅承均回简阳参加特支工作。五月，川康特委写信嘱傅承均去成都苏坡桥一茶铺会晤。乡镇邮递员因雨而误期，致使与上级失去联系。随后，特支停止了活动。

春 中共隆昌县特支书记调离，党员与组织失去联系，特支消失。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春 一九三九年下半年，由陕北回到安岳元坝乡的中共党员吴汉成，与中共内江县地下党组织接上关系，于一九四〇年春建立了中共园坝场支部，刘忠礼为负责人，属中共内江县委领导。一九四一年春，中共内江县部分党组织暴露，部分党员出走，中共园坝场支部停止活动。

三月初 中共简阳特支领导的“抗建剧团”的活动，引起了国民党县党部的严密注视。县党部密报省行辕情报处，通令全川防范陈英俊等人的活动。十四日，成都发生“抢米事件”后，特支两次派成员去成都均未取得联系。次年三月，陈英俊在国民党通缉下，被迫转移去外地。

四月 中共威远县城区支部学生党员李贵煊等八人，被密告，受到县国民政府传讯后，投降变节，城区支部消失。次年一月，中共威远县静宁寺东北中山中学党支部根据上级指示，将二十三名党员先后转移去重庆、成都，支部随之解体。

五月四日 中共中央发出《放手发动抗日力量，抵抗反共顽固派的进攻》的指示，提出了党在国民党统治区域内的斗争和工作方针是：“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内江各地党组织根据这一精神，以社会职业为掩护开展地下斗争。

一九四一年

年初 中共永（川）、荣（昌）、隆（昌）工委书记周平到隆昌，与一九四〇年由川康特委转回隆昌隐蔽的中共党员郭成圩取得联系，并发给郭一些学习资料。郭成圩在隆昌县立中学十一班组织了读书小组，秘密学习周平发来的资料。

抗日战争时期

一月六日 国民党反动派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掀起了第二次反共高潮。内江国民党特务机关加紧反共活动，四处追捕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到二月二十九日，共抓捕共产党员二名，进步人士八名，内江县委书记刘藩也在富顺邓井关被捕。他在被押送去自贡的途中乘机跳车潜回内江，县委转入隐蔽斗争。

八月 中共自贡中心市委为已暴露同志的安全考虑，决定将刘藩与谢长宗（谢世荣）工作对调，刘藩到富顺县委，谢长宗到内江县委。中共内江县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严密党的组织，与党员保持联系，开展党的活动。

同月 中共威远县界牌中心支部党员姚若伟被捕叛变，使支部书记傅鸿藻和一名支委成员被捕，组织遭破坏。此后，威远县党组织的活动全部停止，直到一九四六年。

一九四二年

三月 中共内江县委书记谢长宗调南方局工作，内江县委工作由王任远负责，移交党员十四名。

五月一日 内江“中国联合炼糖股份有限公司”（三元糖厂）的工人，不堪忍受每日十二小时的劳累和资本家的残酷压迫、剥削，团结起来向资本家开展斗争，工人们创办了“工人壁报”，于“五一”国际劳动节出刊。在发刊词中，他们响亮地提出了“三八制”（即三班，每班八小时）的要求，资方不予理睬。于是，工人们开展了持续三天的罢工斗争，迫使资方答应了工人们的合理要求。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夏 刘作先受中共川康特委马子卿指派，到内江负责清理从川康特委、乐山中心县委等地分散来自贡、内江、隆昌的十余名党员的关系。刘与自贡蜀光中学的陈继贤取得联系后，又与内江师范教师蒋忠槐联系，成立了中共内江中心县委，刘作先任书记，蒋忠槐为委员，他们将此情况向马子卿作了汇报。不久，刘作先与上级失去联系。年底，刘作先、蒋忠槐离开内江。

年底 资中师范校长易人，国民党县党部对共产党人及其一切进步活动的限制和迫害更加严厉，卢良弼等共产党员相继离开资中，党的活动停止。

一九四三年

三月 中共内江县委书记王任远调重庆中共南方局工作，并将内江的余洪儒等十七名党员的组织关系转到南方局。从此，内江县的一些党员与党组织失去了联系，直到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内江县解放。在这段时间内，内江县虽无共产党的组织，但仍有一些党员和经过党教育的群众，对国民党的反动统治进行了多种形式的斗争。

五月 内江县立中学举行庆祝新校舍落成暨男女分校一周年纪念活动，邀请女中和各中学以及一些社会人士参加。县女中校长邓学成借口影响学习，强调读书救国，不允许学生参加，并将学生代表禁闭起来。于是，引起了男、女中学教师和学生的联合罢教、罢课，抗议县国民政府和邓学成欺压教师、摧残学生的反动校令，并发表了揭露邓学成罪状四十条的《告全县人民书》。这次罢教、罢课持续十余日，国

抗日战争时期

民党内江县特委会、宪兵十二团、县警察局等反动地方武装，派出大批特务、宪兵、警察在全城戒严，到女中、男中威胁、镇压教师和学生，包围、逮捕正在开会的教师和学生十儿人。

一九四四年

四月 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中国国民党约献金救国总会会长的冯玉祥将军，为抗日战争筹集资金到隆昌；六月到内江、资中、资阳一带开展抗日募捐活动。各地爱国人士纷纷涌向募捐会场捐献钱物，表达抗日救亡的爱国热情。

五月 中共党员施宏告、谢碧芳到资中县女中任教，与校内进步教师十余人组织“资中业余剧社”，开展抗日宣传活动。

夏 内江航运工人不堪水上警察的苛捐杂税和敲诈勒索，奋起进行反抗斗争。两百余名船工冲进水上游警区分局，打跑了水上警察，捣毁了办公室，还将警察局的蚊帐、箱子、文件等运至河对岸焚烧。

九月六日 内江县各机关法团联合发表《告大中专学生及公教人员从军运动书》。使得“地区各界知识青年志愿从军报名甚为踊跃”。仅内江、资中、隆昌、威远四县，从军青年计九百〇六人。

同月 在璧山工作的中共党员沈寄踪与党组织失掉联系后，回到隆昌乡师校任教，并兼任《隆昌人报》编辑。他和失掉党的联系、先期到隆昌乡师校的刘作先、蒋启予一起贯

彻周恩来在南方局干部会上提出的“勤学、勤业、勤交友”的原则，积极开展进步活动。

一 九 四 五 年

春 隆昌县国民党三青团头目、乡师校军训教官林逢春，在乡师校以“参加了三青团，毕业优先分配”为条件，胁迫学生参加三青团。针对这种情况，失掉党组织联系的原中共地下党员、乡师校教师沈寄踪、刘作先、蒋启予等人与林逢春展开了斗争。他们在学生中成立了“教与学社”，组织学生读进步书籍，向学生灌输革命思想，并先后办起了《海燕社》和《原野社》壁报，宣传进步思想，抨击黑暗现实，削弱三青团的力量。林逢春怀疑刘作先、沈寄踪、蒋启予等人是共产党员，并向县长告发，但未得逞。

五、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一九四五年八月——一九四九年九月)

一九四五年(八月一十二月)

秋 隆昌县八百多名小学教师开展反饥饿斗争,罢教一个星期,并向全省各地散发罢教宣言,得到许多地方教师组织的支持,迫使国民政府隆昌县县长杨思慈答应了教师提出的要求。

冬 隆昌失去党组织联系的沈寄踪、蒋启予等人以中国人民反内战同盟的名义,写了《为制止内战告全国同胞书》,秘密在成都、重庆、内江等地散发,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新华日报》全文转载了告同胞书这篇文章。

十二月 沈寄踪、蒋启予、刘作先与中共南方局青年工作组取得了联系,成立了南方局青年工作联络小组,刘作先任组长。由于隆昌乡师校青年工作出色,受到中共南方局青年工作组的表扬,并列为青年工作的“据点”之一,载入中共南方局青年工作组的史册。

一九四六年

年初 担任简阳海螺乡中心小学校长的中共党员傅承均,以学校为阵地,采取公开合法的形式,建立起以每月十六日为全乡教师“学习日”制度,为全乡各保学校秘密订阅重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庆《新华日报》和进步书刊,组织“校外教学参观团”,创办《联合校刊》,还在进步青年中组织学习《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整风文献》、《新民主主义论》和《论联合政府》等著作,以扩大共产党的影响。

二月至九月 抗战胜利后,由于国民党反动派违背全国人民迫切要求休养生息、和平建国的意愿,坚持执行反人民的内战政策,激起群众的强烈不满,不久便形成了群众性的反内战运动。在这种形势下,内江工人、教师、学生等在共产党的宣传影响下,开展了一系列的斗争。二月,内江电信职工开展了怠工斗争,并持续十一天之久;五月二十九日至六月五日,内江货物税局职工举行全体罢工;六月二十日,内江县私立大洲中学全体教职工宣布罢教;六月,内江电信职工举行了绝食斗争;八月十八日到二十一日,内江男中、女中、师范及县立各小学教师实行全体罢教。九月九日,《新华日报》以《内江电信职工绝食抗议裁员减薪》为题,报道了这一消息。

十月 内江私立大洲中学教师、中共党员聂敬民、学生杨文玉、县女中学生刘彦侠、县男中学生李佑渊、沱江中学学生范立天等人,在内江县城民族路李家花园成立“求真学社”,开展进步活动,发动学潮。

十一月十三日 内江县立女中、男中、师范三校教师坚决反对县国民政府征收学生尊师费,向社会散发呼吁书。十二月二日,三校教师在南街人和茶社举行会议,谴责县国民政府剥削学生,拖欠教师工资,并一致议决实行罢教。

一九四七年

一月 资中糖商勾结官府，压低糖清收购价格，严重侵害蔗农利益，引起蔗农公愤，爆发了“蔗农事件”。农会理事长何衡九等九人被反动当局逮捕。隐蔽在资中县国民政府担任县长的中共党员游伯镛，积极开展营救活动，以何衡九有病为名保释出狱，保护了“蔗农事件”的领头人。

春 中共川康特委川南片区联系人钱寿昌派韩秉煊回威远县新场开展地下工作，发展党员。六月，建立了新场党支部。

四月七日 在国统区“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运动的影响下，内江县城各中心学校教师组织“国民教师请愿团”，赴县政府请愿。五月十七日，内江师范教职工发表了《内江县立师范学校全体教师罢教宣言》，实行罢教。该校进步学生亦组织“学生请愿团”到县参议会请愿，在县城散发《学生请愿书》，积极声援教师们的罢课行动。这次罢教，从开始到结束历时三十余日，是内江中小学教师坚持罢教持续时间最长的一次。

七月 中共简阳特支成员傅承均因积极从事党的活动，受到国民党当局的注视，国民党省党部下令通缉，傅闻讯转移。八月，简阳特支成员符玉恒在老家新津自首变节，供出了特支成员。隐蔽在简阳县国民政府任科员的特支成员李涤尘被捕。从外地返回简阳的特支负责人陈英俊闻讯迅速转移。

十月 中共川康特派张家壁等人到荣县恢复发展党组织，不久，又到威远县恢复了“尹政权”支部，十一月建立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了刘家洞支部，次年春又先后建立了梧桐、郭家洞支部以及凉风、铺子湾、竹角冲、大堤口四个党小组。

下半年 中共党员周俊烈、余若谷（余宁）由外地转回安岳县园坝场廷珍中学，以教书为掩护开展党的活动。

一九四八年

年初 中共威远县各地党组织积极领导群众开展抗丁、抗捐斗争，为荣（县）、威（远）“农暴”、迎接解放作准备。经过一系列工作，威远党组织掌握了二百多条枪、四十余万斤粮，并将镇西、梧桐、凉风、新场等地的农民积极分子编为四个“农暴”武装大队，决定在清明节举事。“农暴”负责人钱寿昌经请示川康特委，鉴于川东、川西“农暴”失败的教训，为保存力量，“农暴”停止。

春 内江县国民政府不顾汽车工人的反对，强行放映丑化、侮辱汽车工人的影片《玉人何处》。汽车工人经过罢工斗争，迫使这部影片停映。随后，在成都汽车工会帮助指导下经过同地方政府激烈的斗争，于同年十一月成立了“内江县汽车业职业工会”，会员达二百余人。

三月五日 内江县国民党再次成立“清共委员会”，其它一些县在此前后也成立了类似的反共组织，监视进步教师和学生行动，对共产党人进行残酷迫害。

三月十九日 中共威远郭家洞党支部书记刘著明、党员祁仲卿被捕，党支部其余党员转移、隐蔽，钟盛明、张家壁的身份暴露，离开威远。六月，“尹政权”支部与上级党组织失去联系，支部活动停止。

七月 隆昌县龙市镇进步青年薛国授、廖新等六人，在“新民主主义青年社”成员薛运怀的领导下，成立了“夏风学会”，积极开展进步活动。川大学生、“中国青年民主同盟”成员黄承勋暑假回到家乡隆昌，在乡师校学生中组织“新声歌唱团”，刻印散发和演唱进步歌曲，在社会上引起了很大反响。八月中旬，县长张众瑜下令解散歌唱团，黄承勋被迫去重庆。

秋 中共成都市委郊区工作组派张万绿、周继丰到简阳开展革命活动。他们以组织“中国民主青年同盟”、“农民协会”、“工人会”、“穷人会”和“结拜兄弟会”等多种形式，广泛联系群众，并先后从中吸收了尹大发、张礼洪等十七人加入共产党。

八月 在德阳师范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周策先，于一九四七年七月回到中江县大堰乡（一九五三年划归乐至县），组织成立了“校外同学会”，先后发展罗坤维、彭俊加入共产党。经中共中江南路工委王本鉴批准，大堰乡成立党小组，周策先任组长。同年秋，周策先、彭俊又在贫苦农民中组织了“月亮会”，每月利用有月亮的晚上组织会员学习，宣传革命形势，发动农民开展抗丁、抗粮、抗税斗争，曾赶走国民党督税人员。一九四九年十月，大堰乡党小组发展党员五人，经中共中江南路工委批准，成立了大堰乡党支部，周策先任书记，隶属中共中江县南路工委领导，直到当地解放。

十一月十四日 内江县立男中、女中、师范三校职工，组织了“三校教师联谊会”。十八日下午，三校教师因当局拖欠薪金联合罢教，相继发出《县立三校教职员书》、《告各学生家长书》、《告全县父老书》和《快邮代电》。罢教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斗争持续了八天，迫使县国民政府接受了教师提出的要求，于十一月二十五日补发三校教师全部欠薪，罢教斗争胜利告终。

一九四九年

一月 川大中共地下党员江泽民、李景直等人来内江，趁蒋介石“下野”之机，以内江同学会名义，在县国民政府大礼堂上演了半个月的秧歌、戏剧，如《王大娘补缸》、《山那边好地方》等，歌颂共产党领导的解放区生活，抨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影响很大。

二月 中共永（川）、荣（县）、隆（昌）工委派中共党员张志卿，三月派工委委员桂永厚回隆昌开展党的活动，于三月下旬建立了中共隆昌县临时工作委员会，隶属中共荣昌中心县委（原永、荣、隆工委）领导，桂永厚任书记，张志卿任副书记。八月以后，“临工委”改为中共隆昌县临时委员会，协助和领导了解放隆昌的工作。

三月 在民革成员的协助下，成都地下党员游平为躲避敌人追捕，化名刘玉贞到内江任民教馆收发。她利用工作之便，抄摘成渝两地学生“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大游行和解放军逼进长江等消息，贴在民教馆大门口宣传栏上广为宣传。之后，先后从成都到内江的中共党员还有杨尚干、杨光烈、邱孝平、张斧樵等人，他们组织读书会，广泛搜集地方军政知名人士名单及有关情况，积极参与内江民革、民盟等组织拟定迎接解放的措施。

四月 中共成都市委领导的外围组织“火星社”成员文

更新，根据党组织的决定转移回原籍安岳县长河乡开展活动。他以“长河乡知识青年促进会”为阵地，积极发展会员，六月成立了“火星社安岳分社”，文更新任社长。该社成立后，依靠长河乡小学进步师生，在学校开展了民主革新运动，并利用合法斗争，开展抗丁抗粮和统一战线，争取地方势力中的开明人士，掩护革命同志等活动，为争取当地和平解放作出了贡献。

四月初 资阳县男中以中国民主同盟成员为主，发动县男中、女中和师范三校教师，组织成立了“资阳县城区中等学校教师联谊会”，当即决议罢教，并通过散发宣言，派代表到县国民政府请愿。由于县国民政府和县参议会采取高压政策，使斗争受挫，但影响颇大。

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胜利渡江，解放南京，并向南方各省进军。农工党创始人之一、中共地下党组织负责人罗任一回资中组建农工党核心小组，筹建“资（中）、资（阳）、安（岳）、内（江）人民协助解放运动委员会”。七月，印发了《告资资安内人民书》，宣告“资资安内人民协助解放运动委员会”成立。

同月 隆昌乡师校十四班班长周德英，在中共隆昌临时工委副书记张志卿的安排部署下，在学校中秘密地组织读书会。到六月份，读书会成员发展到十余名，下半年读书会成员继续发展。他们不断学习革命理论，后来成为中共隆昌党组织开展活动的得力助手。

五月 中共成都市委大学区委派简阳籍党员华文江、傅昭中等到简阳开展地下斗争，华任组长。他们到简阳后，新建了一个党的外围组织——“中国新民主主义研究会”，

共有成员九十余人，并先后从该会中吸收了罗天有等二十余名成员加入共产党。

上半年 由于货币贬值，物价暴涨，简阳黄包车老板加租加押，警察欺压工人，中共简阳地下党组织先后在简阳城黄包车工人中发动了两次罢工斗争，迫使车老板取消了加租加押出租车辆的决定，警察对黄包车工人的欺压也作出了让步。

六月 中共地下党员符其燮、杨忠东、杨中民等人，经组织安排到中江县仓山镇组织游击武装。为扩大组织，符其燮派队员倪帮英回乐至县八角庙活动。八月，倪帮英在八角庙成立了“青年协进会”，参加者二百多人，“青年协进会”在会员中响亮地提出“推翻国民党黑暗统治，实行耕者有其田”的政治口号，并发动劳苦大众进行“抗丁、抗粮、抗租”的三项斗争，继而掌握了部分枪支，建立了游击队。十一月，倪帮英建立的游击队接受中共川北工委统一领导，并和杨中民领导的仓山游击队合并组成“三（台）、蓬（溪）、金（堂）、中（江）、乐（至）边区人民自卫军”。不久，“人民自卫军”又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川中游击队”，倪帮英任三支队队长，刘希夷任指导员，杨中民任四支队队长。两支游击队在击溃国民党溃军、解放仓山一带起了积极作用。

同月 中共川西边临时工委派党员肖敬之（肖石予）到安岳县，做和平解放安岳的工作。九月，临时工委又派党员陈汝诚、团员熊文斌到安岳协助肖敬之工作。

七月 四川省民盟组织委员张松涛第二次到内江指导民盟工作，向民盟成员宣传解放军渡江后的大好形势，要求内江民盟与民革共同做好迎接解放的准备工作；团结进步人

士，壮大组织；争取开明士绅转化，策动地方武装起义；宣传共产党的方针、政策，警惕国民党造谣中伤；调查地方各方面情况，保护好机关档案等。根据省民盟部署，十一月，内江民盟负责人主持召开了迎接内江解放的会议，共同拟定了保护城镇、工厂、仓库、桥梁、档案等措施，对内江的解放起了积极作用。

八月 在安岳入党的孙荣按照中共成都市委职工组川北小组的指示，到乐至对乐至盐警队进行策反工作。经过一系列的政治思想和组织工作，盐警队于十二月十四日宣布起义。

同月 隆昌县中共云顶山党小组成立，李升甫任组长，高宝农任副组长，属江安中心县委泸县三岩垸工作组领导，十月，划归中共隆昌临时县委领导。

同月 由中共成都市委派到简阳的傅昭中和周继丰两个党小组在工作中相遇。十月，经上级党组织批准，两个党小组合并组成中共简阳临时工作委员会（未将“临工委”组织及成员报上级组织），在石桥召开会议，选举傅昭中为书记，周继丰、傅承均、黄继道、杨光烈等人为委员。会议还分析了全国的革命形势，决定大力开展统战工作，稳住地方武装，控制交通，开展护桥、护船、疏散粮食和切断敌人通讯线路等工作，迎接解放。

九月中旬 资阳城区师范校秘密建立了由何平、吴玉麟、蒋诚正、朱正渊四人组成的民盟资阳临时小组，十一月下旬成立中国民主同盟资阳分部。同年秋，民盟利用社会关系，与知名人士魏子清、三贤镇长温晋陞、县自卫总队长罗肃等地方中上层人士接触，进行策反工作，从而控制了县城和一、四区武装。同时，民盟在县城中学组成青年歌咏队，

教唱革命歌曲,排练秧歌舞,广泛开展宣传工作。十二月初,民盟翻印和散发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告国民党军政人员书》,出版了三期《资阳新报》,大力宣传共产党的纲领、方针和政策,驳斥谣言,稳定了人心。

六、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五六年九月）

一九四九年（十月～十二月）

十月 中共川西边临时工作委员会在成都召开会议，正式组建川康边人民游击纵队和仁（寿）、简（阳）支队。仁简支队简阳部分有四个大队、五百余人，由陈希龄负责军事工作，张扬负责组织领导工作。秋冬，川康边人民游击纵队留蓉工作部派李清（郭诚）、唐力生（唐会昌）等人到简阳，对袍哥舵把子刘天锡、邓九成开展统战工作，把他们掌握的地方武装改编为“川康边区游击队川东第一支队”第八（简阳）、第九（资阳）两个大队，共有游击队员一千多人，李清任政治委员，唐力生任政治部主任，邓九成任司令员。十二月，“川东第一支队”在糍粑坳缴获胡宗南部电台一部和部分武器弹药，俘敌尉校军官七人。

十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首都北京三十万军民在天安门广场集会，隆重举行开国大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已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进入了新民主主义社会，开始了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时期。

同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向西南胜利进军，开始了解放大西南的战役。

十一月二十三日 与川康地下党有联系的国民党资阳县党部委员张维丰、大堰乡乡长李阳春，在资阳大堰乡秘密成立“川康边游击队”，有游击队员一百余人，枪四十余支。

回龙乡周平康奉李清、唐会昌之命，秘密组织“川中人民游击队”，有队员一百余人。小院乡乡长江俊夫在本乡组成游击大队。十二月初，“川康边区游击队川东第一支队”政治部主任唐会昌到资阳，将县内几支游击队改编为“川康边区游击队川东第一支队九大队”，李阳春任大队长，吕斌任副大队长，江俊夫任政治委员。解放前夕，九大队在成渝公路资阳地段及回龙乡一带积极狙击溃逃的国民党军，为资阳解放做出了积极贡献。解放后，这支游击队改编为“资阳县人民武装大队”。

十一月三十日 重庆解放。随着人民解放战争的节节胜利，各地国民党党政军头目纷纷逃窜。解放军进城之前，不少县城处于一片混乱状态。为了维护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安全，在地下党员、民主党派以及各界人士的通力合作下，“内江县临时安全委员会”、“资中县维持社会治安委员会”、“资阳县临时治安委员会”、“简阳县解放委员会”和“乐至县治安维持委员会”等相继建立，它们对维护商店、工厂、粮仓、桥梁、档案以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起了重要作用。

同月 简阳县雷家乡乡长、舵把子徐朝平妄图将掌握的二百多条枪拉上山为匪，中共党员傅象贤得知这一情况后，通过傅茂章对徐进行宣传教育，稳住了徐朝平，控制了雷家庙一带的局势。石板乡乡长应叔衡，得知重庆解放的消息后，便集中一百多条枪准备逃窜西康，民盟获悉这一情况，便通过关系对其进行教育，终于说服应放弃了逃窜念头。同时，中共简阳临时工委利用各种社会关系，在地方中层人士中广泛开展统战工作，基本上控制了县、乡的武装。这些都为解放简阳起了积极作用。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同月 内江汽车工会响应全国总工会的号召，组织汽车工人保车保厂，拒绝为国民党溃军修车，动员民车疏散，并将二十多部汽车拆散、隐藏起来。

国民党中统特务刘鉴秋于五月到隆昌任国民政府县长后，派遣特务加强对县中、女中、乡师校的控制。九月，胡宗南部队所属师政治部主任李修为潜回隆昌，配合刘鉴秋策划组织地下游击战。十月，刘鉴秋伙同团管区司令员周潮生成立“反侵略大同盟”，进行反苏反共活动。十一月初，龙市镇特务陈渔江等人组织“应变会”，大搞封仓囤粮，企图将粮食控制起来。中共隆昌临时县委针对敌人的猖狂活动，开展了积极的斗争。临时县委将中共党员薛运怀派到龙市一带活动，他通过“夏风学会”，经常将收集到的敌人情况向临时县委报告；薛国授利用其社会关系控制了龙市第六保的武器；地下党员曾庆如通过胡家寺“读书小组”，掌握了胡家乡民众大队的武器；郭仲簏在石鹅乡利用社会关系，开展“跟我走”的串联活动，控制了石鹅乡“在乡军官会”。这些工作，为防止敌人溃退前的破坏，配合人民解放军解放接管隆昌起到了重要作用。

十二月五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十军三十师八十八团解放了隆昌。六日，内江宣告解放。同日，十军二十八师进入荣县，荣县获得解放。接着，八日资中和安岳解放。九日威远解放。十一日资阳解放。十四日乐至和井研解放。十五日简阳解放。十六日仁寿解放。至此，资中专区（以后改称内江）所属各县和以后划入的县实现了和平解放。内江的历史从此翻开了新的一页。

十二月十二日 内江城区各界一万余人在梅家山广场集会，热烈庆祝内江人民翻身解放。第十军三十师政委鲁大

东、内江县委书记郭克在大会上作了重要讲话，内江各界人民代表张文修也在大会上作了发言。会后举行环城大游行，人民群众载歌载舞，欢呼解放。

十二月十六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服务团川南支队五大队(即资中大队)的第一批干部抵达内江县城。

十二月十七日 “中共川南区党委资中地方委员会”正式成立，陈刚任书记，王宗琪任副书记。这是中共内江地委历史上第一次只设委员的阶段，直至一九五二年六月十九日。地委办事机构设组织部、宣传部、秘书处、社会工作部、财经委、政策研究室。办公地址设在内江城内盐市坝九根柱。

十二月二十一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江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陈刚任主任，张励任副主任。军管会为内江最高权力机关，统一内江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管制事宜。接管的方针是：原封不动，全部接管。接管工作按系统分设军事接管处、民政接管处、财经接管处、文教接管处。是日颁发了军秘字第一号军管会成立布告。内江接管工作即日迅速展开。至月底，除接收伪专署及下属各县伪政权外，接收有中国炼糖厂、四川糖厂、简阳糖厂、威远煤矿等五个中型厂矿，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农民银行、四川银行、县合作金库等七个金融机构，国税局、资中国税稽征处及其下属九个办事处，省立女师、省立职校等中等学校七十五所、完小三百八十六所，还接管了邮电、医院和改编了内江自卫队、保安司令部等。

同日 “川南行政公署资中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成立，张励任专员。专署下设秘书室、民政科、人事科、卫生科、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文教科、建设科、工商科、川南盐务局内江分局、财政科、税务局、公安分处。二十五日，张励等人到资中接管伪专署。专署办公地址设在当时内江交通银行。

同日 地委根据川南区党委目前工作指示的精神，发出了《关于对旧人员临时生活费的规定》的通知。二十九日，地委又发出《关于旧人员的处理办法》，对旧人员的生活待遇和使用问题作出了具体规定。

十二月二十三日 专署召开第一次全署公职人员会议，要求大家以主人翁态度，节约和爱护国家资财，积极努力工作。同时讨论了有关文教、卫生和机关制度等问题。

同日 专署颁布了停止一切伪币流通，确定人民币为市场流通的唯一合法货币的金字第一号布告，以及税收问题的税字第一号布告和查封中国国民党、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国青年党、民主社会党等反动党团组织的若干个布告。这些布告对稳定社会治安和金融秩序，巩固新生政权起到了保证作用。

十二月二十八日 地委向各县发出《关于借粮工作的指标》，指出：此次借粮以每人七点五公斤为标准，全区借粮总数为三千〇五十万公斤。规定只许向大户借，并向粮户进行教育解释工作，限于一九五〇年一月十日前完成任务，并集中于县城与交通方便之公路沿线和河流码头附近妥为保管，以利运输。

同日 地委因全区各县均获解放，工作亟需全面展开，而干部又十分缺乏，特别是缺乏与本地群众血肉相连的干部。因此，决定各县立即招收当地青年学生，以政干校、地干班等名义举办训练班，短训七至十天以培养干部。全区共

训练二千九百五十名，这批干部后来不少成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骨干。

十二月三十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服务团川南支队五大队共三百七十人全部到达内江。

一九四九年 是内江人民在历史上获得新生的第一年。由于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和地主、资本家的长期剥削压榨，民不聊生，工农业生产水平低下。据当时内江所辖各县的统计，全区总人口为五百二十七万一千九百人。其中，城镇人口二十八万七千九百人，农村人口四百九十八万四千人。工农业总产值（按一九七〇年不变价格计算，以下同）仅四亿六千二百五十七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八千一百一十六万元，农业总产值三亿八千一百四十一万元。粮食总产量十亿六千一百四十三万公斤。当年，全区虽然解放，但时间极短。国民党的残余势力和反动地主武装还在进行垂死的反抗。他们到处破坏新生的人民政权，破坏生产，造谣惑众，杀害解放军和革命干部，妄图恢复旧日的“天堂”。因此，社会还不安定，地方财政经济面临着巨大的困难。

一九五〇年

一月三日至四日 地委召开县委书记联席会议，川南区党委第二书记彭涛到会作《关于征粮工作的报告》，地委书记陈刚作总结发言。这次会议主要是各县汇报接管和借粮工作的情况，并布置征收一九四九年度的公粮、税收及成立征收委员会等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一九四九年公粮负担以人口计征，每人三十六点五公斤为计算标准，采用“赋元”征收。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法。为保证征粮任务的完成，强调以保为单位建立农代会和评议会。会上将全区一九四九年公粮任务数一亿七千四百万公斤分配到县。会后各县先后派出征粮工作队，到农村进行征粮。借粮工作即转为征粮工作。

一月十日 内江军管会发布社团进行登记的布告，宣告：查资中区现有社会团体甚为复杂，为保证人民民主体力，特颁布本区社团临时登记办法，并指定向本会民政接管处进行审查登记。同月，军管会还发布了反动人员、反动团体隐匿的枪支弹药为违禁品的布告。布告称：本会为建立民主新秩序，确保人民财产之安全，特宣布：凡国民党军政官吏、党特人员、散兵游勇及城区保甲反动社团等，所遣散隐匿之枪支弹药及无线电台为非法武器违禁品，均需向本县人民政府公安局迅速报告登记。如有故违，一经查获定按私藏军火违禁物品论罪。

一月十二日 专署根据川南行署社字第第七号及二五〇二号训令，令各县从速严禁种烟、吸烟及贩烟（代用品），要求各县自行张贴布告，大张旗鼓开展禁烟禁毒活动。

一月十四日 专署发出金字第三号《关于禁用银辅币毫洋钱币的规定》的布告，重申为便于市场流通，绝对禁止伪辅币在市场流通。一切帐簿、票据、契约等均应以人民币为计载本位。如有违者，一经查获以破坏金融论处。

同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军二十九师进驻内江，并成立内江军分区及内江警备区，周发田任军分区司令员、陈刚任政委、孙霁云任警备司令。

一月中旬 专署发出金字第四号《关于债权债务清理规定》的布告，对于债权、债务等有关问题作了明确规定。

一月十七日 专署发出金字第五号布告，公布西南军政委员会制定的《西南金银管理暂行办法》，并规定即日起在我区执行。随后，专署又发出查清伪国民党政府内政部保密局等反动组织，令其解散，查封并没收其所有公产档案登记等若干个布告。

一月二十一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军政大学转业到内江地区的学员共五百二十人到达内江。这批学员与先期到达内江的西南服务团团员，先后被地委派往各县投入紧张的接管、征粮、剿匪和建立人民政权的工作。在地委的长期教育培养下，这批干部为内江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有的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

一月二十四日 经中共川南区党委批准，“中共川南区党委资中地方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川南区党委内江地方委员会”。

同日 内江军管会发出剿匪命令，指出：现在区县均有土匪活动，破坏我交通，打我工作人员，抢劫百姓财物，造谣恐吓群众，破坏征粮工作，如不立即分散剿匪，协助区县征粮，征粮任务即很难完成。要求各部队分散剿匪，镇压特务，掩护粮食。命令各部队在现位置不动，于二月五日至十五日对土匪进行一次全面的政治攻势及军事清剿。

一月三十一日 内江匪首刘海东率领匪众上千人攻打内江县第四区（高粱）人民政府，战斗从上午十时持续到晚上十时。内江县委书记郭克、内江军分区第二连连长贾年根率部赶到，将匪徒击溃。战斗中毙、伤匪徒三十余人，内江军分区邵晓棠等三名战士壮烈牺牲。自此，内江揭开了剿匪工作的序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二月一日 川南行署决定，将内江、资中、资阳、简阳、仁寿、威远、荣县七县划入内江专区，并将“资中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更名为“川南行政公署内江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张励任专员，史子才任副专员。十月，史子才调离。

同日 井研县划归乐山专区管辖。

同日 专署、军分区联合发出剿匪联字第一号布告，指出：近查有少数不肖匪徒，在特务操纵下，竟敢明目张胆，聚众抢劫，扰乱治安，威胁地方工作人员。命令驻军严加痛剿，同时重申了我党的严惩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二月三日 专署发出金字第六号布告，指出：为保证人民利益，制止金银投机者操纵，杜绝贩卖走私，稳定金融，建立新民主主义经济秩序，特制定“查禁银元暂行办法”。凡已公布查禁银元流通的地区，立即成立检查站，于布告公布后一周内开始检查，直至全区完全肃清为止。办法中规定了检查站的职责、权力、纪律、金银案件的处理手续、查获提资规定、金银案件之处理原则等。

二月七日 经中共川南区党委批准，“中共川南区党委内江地方委员会”更名为“中国共产党内江地方委员会”。办公地址由盐市坝九根柱迁至印刷街伪四川省银行营业所。

二月十日 地委根据当前的斗争形势，发出《目前形势与目前工作方针和作法》的指示，指出：目前农村匪特已由分散转到集中，采取城乡配合、分开与隐蔽相结合的办法，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地对我进行武装的、经济的、政治的复杂斗争。因此，必须教育干部看到今后斗争的尖锐、复杂、艰苦、困难，而且斗争是较长期的，必须依靠群众，正确地执行政策，树立起克服困难，完成任务的坚定信心。当前的任务仍

是：一切为了征粮任务的完成。为了征粮任务的完成必须展开剿匪，而剿匪又需同改造旧武装相结合，只有这样才能顺利开展。并具体指出：在游击化了的地区暂以剿匪为主；可能发生匪乱的地区以征粮为主，积极预防匪乱发生；尚未发生匪乱，有零星土匪的地区仍以征粮为主，积极主动彻底消灭散匪，保证征粮。

同月 地委委员、地委社会工作部部长金再光调离，社会工作部消失。

三月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召开各界代表会议的通知》，指出：目前春耕即将到来，各县应充分做好准备，及早布置。为此，要求各县务于三月十五日前召开第二次各界代表会议，借各界代表会的东风，促进春耕生产。

三月十四日 川南军区司令部通报表扬反复追剿土匪的驻内部队八十八分队。通报指出：八十八分队二月二十七日至三月四日，在内江县田家场、贾家场，资中县蔡家场等地剿匪，俘匪大队副肖炯、中队长秦川等九十七人，毙伤中队长曾文富等三十人，成绩显著。

三月十七日 地委转发川南区党委关于对旧乡保长政策的指示，指出：对待旧人员与对待旧乡长的政策应有所不同，旧人员大部分可留用，采取“包下来的原则”，予以改造的机会及生活出路；旧乡保长则只能暂时利用。对出现的单纯打击旧乡保长的做法，提出了批评。同时，对旧乡保长的留用、处理提出了三条办法。

月底 川南军区司令员杜义德到内江专区指导剿匪工作。他在召开的内江军分区连以上干部会议上，传达了党中央关于坚决剿匪的指示。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同月 中共内江地委妇女工作委员会建立。一九五四年三月，地委妇联党组成立后，妇委消失。

同月 资中县委书记王义（毅）任地委秘书长，九月调离。

四月一日至三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贯彻“中央关于财政税收统一的决定”，总结检查前阶段的工作，部署下阶段的工作任务。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全国经济的统一是几千年来未有过的，是非常英明的决策。同时认为，要执行中央财政税收统一的决定，当前就要集中党政军民的力量，完成征粮剿匪和税收任务。大家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中树立信心，把军事斗争、政治斗争、经济斗争有机地结合起来，坚持一元化领导，并以组织原则、法律和实行分片包干等方法，保证征粮任务的完成。这次会议还将川南区下达到内江专区的二十三万份（每份三元）胜利折实公债，以及一九五〇年全区二万二千元税收任务，落实到了县和地直各系统，要求争取九月底完成公债任务。会后，地委、专署、军分区的主要领导都分头深入到基层，检查督促征粮剿匪工作。

四月三日 内江专区剿匪委员会成立，军分区司令员周发田任主任，地委书记陈刚、专署专员张励任副主任，委员有孙霁云、刘景周、胡永昌。在内江专区剿匪委员会的领导下，全区立即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剿匪运动。历经两月的艰苦斗争，至六月底基本剿除了全区的股匪。

四月十九日（农历三月初三） 简阳县以樊巨川为首，土匪、恶霸、袍哥骨干为帮凶的反动封建势力万余人，发动了反革命暴动。匪徒在全县七个区的范围内疯狂杀害干部和群众积极分子，烧毁区、乡政府文卷、粮库和征粮册，甚

至逼近县城，妄图推翻尚立足未稳的新生人民政权。在严峻的斗争形势下，县、区领导坚守战斗岗位，率众奋力反击。经驻县人民解放军和川西军区驻成都部队的联合围剿，至二十二日将暴乱彻底平息，共击毙暴匪二千五百多人，抓获匪徒三千五百四十四人，自新匪徒五千四百二十八人，收缴枪支一万三千五百余支。事后，在人民公园举行了庆祝平息暴乱胜利暨追悼征粮剿匪殉难烈士的群众大会，处决了樊巨川、黄连等匪首。川南区党委、川南军区领导彭涛、杜义德、许梦侠等亲赴简阳慰问干部和指导工作。川南行署批准在简阳人民公园建立了征粮剿匪殉难烈士纪念亭。

同月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川南工作委员会建立。根据川南区党委和团委的部署，于五月正式建立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川南区内江地方工作委员会。

六月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今年秋征中几点准备工作的通知，指出：一九五〇年度征粮将采取“合理负担”的政策。要求各征粮工作队在征粮中，对土地产量、农民生活、租佃关系等问题作一简单调查，以作为制定秋征条例的依据。

六月十一日至十二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总结四月以来的征粮、剿匪工作。会议认为，全区已基本完成川南区党委规定的一九四九年度公粮征收任务，成绩是显著的。但工作中出现了一些偏差，值得今后注意。会议要求已完成征粮任务的县，立即转入生产；没有完成任务的县，要尽快完成征粮任务后转入生产，并进一步发动群众，整顿好农会组织。

六月十二日 专署颁布税字第五号布告，旨在为贯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统一国家财政经济的决定，争取收支平衡，稳定物价，安定人民生活，巩固社会治安，发展生产事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业。并作出五条规定：凡已完成一九四九年公粮任务的乡、区、县级政府，应迅速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农代会转入生产；清理征粮工作中的借贷手续，订立正式借贷契约；整理与建立联防队，协助政府继续肃清土匪、特务；提倡正当的有息借贷，利息和归还期限由双方自行协议，保证秋后认真执行西南军政委员会颁发的《西南区减租暂行条例》。

六月中旬 成渝铁路内江专区各段先后开始动工。内江段土石方任务为一千五百七十二万立方米，枕木二万四千余根。由于各级领导重视，组织落实，措施得力，组织工地民工二万九千八百余人，至当年底基本完成任务。

六月二十三日 地委根据近月来的夏旱造成的夏荒情况发出通知，要求各县将粮荒情况详细、具体、准确地进行调查，并把荒区与荒情及解决的方法速报地委。通知强调各级党组织应把救灾作为重要工作来抓，一面领导群众生产自救，一面拨给救灾荒粮。对灾区要重点借贷，尽快发放贷款、贷粮。

同月 全区大力开展夏季防疫工作，为二十五万余人进行了预防夏季流行病的药物注射。

七月六日 内江专区的荣县、仁寿、威远三县因连日暴雨而引起山洪暴发，沿河一带遭受百年未遇的水灾，毁房二百二十五间，田六千八百余亩，土六万二千九百余亩，灾民达七万余人。灾情发生后，地委立即采取多种形式救灾，组织发放贷款、救济粮和灾民自救等，把灾情减少到最低限度，使灾区人民尽快恢复生产，重建了家园。

七月十日至二十二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全面总结上半年征粮剿匪工作，布置下半年的工作任务。在会上，王宗琪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作工作报告。陈刚、张励作总结发言。会议充分肯定了征粮、剿匪工作的成绩。据不完全统计，歼灭土匪二万四千五百余人，缴枪一万四千余支，保管民枪二万九千余支。征粮超额完成川南区党委下达任务的百分之四点三九；公债超过全区任务二十三万份的百分之十五点二。十六日，地委委员王新传达中央关于统战工作的指示，对民族资产阶级、民主党派、政权、人民团体、宗教等统战问题，分别阐明中央的政策。号召充分调动各民族人士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二十二日，陈刚作总结发言，对在征粮工作中完成任务好的荣县等地予以表扬。会议提出下半年工作的总方针是：全力发动群众，进行征粮、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准备工作。工作重点是在整训干部。同时还对生产救灾、城市工作等问题作了安排。

八月上旬 为保证即将开展的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工作的胜利进行，地委决定：全区从上到下对干部进行整风或轮训。区以上干部四百〇二人进行整风，区以下干部及农民干部一万四千八百零六人，以县为单位进行轮训。

八月十五日至十八日 地委召开整风大会。大会采用讨论形式，领导干部带头对照检查，通过充分发扬民主，对干部队伍中存在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作风和少数干部的违法乱纪等问题，进行了广泛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全区参加地区级整风的干部共四百余人。这次整风，使广大干部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觉悟大有提高。

八月十六日 地委青年工作委员会成立。

八月二十一日 中共川南区党委组织部报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正式成立中共内江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由王宗琪、王新、刘景周、石庆方、魏玉明五人任委员，王宗琪任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书记。同年四至八月为筹建阶段。

同月底 专署为贯彻中央关于禁绝鸦片烟毒的决定，发出禁烟禁毒的指示。各县相继成立了“禁烟禁毒委员会”，全区禁烟禁毒运动迅猛开展。全区共收缴烟土二千五百四十两，烟具一百〇五件。这场运动有力地惩处了烟犯，改造了瘾民，使烟毒在全区大为减少。

九月二日 地委召开县委书记联席会议，主要落实一九五〇年秋季征粮等工作。川南区党委下达内江专区一九五〇年的秋征任务为一亿二千二百五十万公斤。地委要求各地于九月十六日前搞好秋征动员，二十六日前完成复查土地、挤黑地、评定产量等准备工作，九月底开始，十一月中旬前完成征粮任务，接着转入冬耕、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工作。会后，地委派出三十二人到各县协助组织秋征工作。

九月二十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搞好复员军人安置工作的通知，指出：具有历史意义的复员安置工作即将开始，各地领导都应把它作为重要工作来抓。要求各县、区至保均应成立复员委员会及小组，并有组织地做好复员军人的接送、招待、居住安家、生产就业等项工作。

九月二十九日 随着川南行政公署改为川南人民行政公署，“川南行政公署内江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亦更名为“川南人民行政公署内江区专员公署”。

同月 川南总工会内江专区办事处成立。

十月五日 地委发出有关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准备事宜的通知，指出：目前秋征工作已近结束，各地干部、农民的培训也逐步展开。我区将于十一月下半月全力开展减租退押、清匪反霸运动，现为全区的宣传动员组织准备时期。

通知要求：十月十五日前，各地应把农民训练工作搞结束；每县搜集三个保的地主出租、收租典型调查材料；教育干部明确树立发动群众的观念，结合征粮改选，发展农协会组织，使农协会领导权真正掌握在贫雇农手中；在征粮的地方，应同时照顾冬耕时间。

十月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整顿健全农会的指示》，指出：为迎接减租退押、清匪反霸的到来，做好农协组织整理工作极其重要。地委成立了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负责筹备专区农民协会的工作，并决定于十一月二日召开内江专区农民代表大会。要求全区各乡选出两名农民代表，代表必须具备的条件是常年劳动表现好、出身好的青壮年。

十月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目前整理联防武装的指示》，指出：目前各县联防武装已经建立或正在建立，对剿匪净化、维护治安、保证中心工作的完成起了很大作用。但还存在成份不纯、无人管理、甚至被土匪特务掌握等问题。要求县区武装部在党委一元化领导下负责联防武装工作。其主要任务是审查阶级成份，整理训练，配合中心工作。

十月二十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具体布置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工作。会议强调这次运动总的方针是：充分发动群众，经济上严重削弱地主阶级，政治上打垮农村中封建地主阶级的势力，树立农民在农村中的优势，使农民得到实际利益，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建立整个农村基层组织和慎重而有重点地建立农民武装，为即将开展的土地改革运动打下基础。这次运动定于十月底开始，至一九五一年一月结束。会议要求各地及时做好对运动开始前的重点乡的试点和各项准备工作，以及退押中组织领导工作；并注意农村工作中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的阶级路线和群众路线问题，克服干部中盲目狭隘的本位主义和征粮靠农协的观念。川南军区政委王维刚参加了会议并作了重要指示。

同月 地委发出《关于迅速改造区、乡、村基层政权，彻底摧毁保甲制度的指示》。

十一月二日至七日 地委召开全区农民代表大会，到会代表七百四十一人。大会制定了目前全区农民斗争的纲领——“清、反、减、退”的四大行动决策和六大公约，正式成立了内江专区农民协会。此后，农协会员迅速发展，到年底达一百七十余万人。

十一月十一日 川南区公路建设重点工程资（中）、威（远）公路宋（家铺）、泥（河）段正式动工。

十一月十四日至十五日 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主要研究“清、反、减、退”工作和扩大武装基干队等问题。会议决定：全区各县“清、反、减、退”工作，于十一月下旬最迟在十二月初必须正式展开。为加强一元化领导，会议要求以县委书记及县委机关、县大队为主，负责减租退押、清匪反霸、镇压反革命和扩大民兵基干队等工作，以县长为主负责修筑成渝铁路和财经工作的组织、收入。

同月 地委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精神和第二次全国公安会议制定的镇反运动的方法步骤，部署全区镇反运动。从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到一九五三年十月，为期三年，分三个阶段进行。全区镇反运动取得了重大胜利。

同月 地委委员、地委宣传部部长王新随部队赴朝鲜作战。

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七日 地委召开县委书记、公安

局长、税务局长联席会议，主要检查前一段“清、反、减、退”工作。与会人员一致认为，全区减租退押、清匪反霸的群众运动已全面展开，并有一定声势。各县、区、乡均已召开农民代表大会，参加人数达十六万多人，训练农民积极分子二万〇七百四十八人，民兵武装达十八万四千六百一十二人。这些积极分子与工作队相结合成了运动的主力。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参加斗争的群众达三十八万余人，减退果实八千三百五十万公斤黄谷，占应减退总数的百分之四十六；清出土匪一千四百五十人，清出匪枪六百八十一支，处决恶霸地主九百九十五人。为使“清、反、减、退”深入和健康发展，必须进一步发动群众，特别是贫雇农，要从政治上进一步启发他们的阶级觉悟，在经济上给予必要的照顾。

一九五〇年 全区由于刚刚解放，摆在党和人民面前的主要任务是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巩固政权，恢复生产。到年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到四亿八千〇九万元，比一九四九年增长百分之三点六。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七千六百七十万元，比上年略有下降，农业总产值为四亿〇三百三十九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五点七六。粮食总产量达十一亿三千一百一十一万五千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六点五七。人民生活初步得到改善，尤其在政治上得到了解放。在党的领导下开展的“减租退押，清匪反霸”斗争中，广大人民群众的阶级觉悟有了明显提高，斗争的积极性增强了，为以后所进行的土地改革和发展生产奠定了基础。

一九五一年

一月初 中共川南区党委第二书记彭涛亲临资中县，研究布置土改试点工作；并派钱寿昌带领一个工作组，在资中县球溪区大有乡的大石小乡进行土改试点。地委派张励带一个工作组，在大有乡的中心小乡进行土改试点。从一月上旬开始，到二月中旬结束，历时四十多天的土改试点取得了经验。

一月十六日 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川南区党委任命韩正夫为内江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员。

同月 由于减租退押在农村不少地方遇到来自地、富的阻力，贫雇农迟迟得不到实惠，产生灰心情绪。地委部署在全区农村普遍开展“四查一整”，即：查减退是否真退了，查觉悟是否提高了，查封建打倒没有，查果实分配没有，整顿政权、农会、民兵武装队伍。

同月 资中、简阳、仁寿、荣县等县，天花与麻疹迅猛流行，患者数千，死亡数百人。为抢救患者，控制疾病流行，专署成立了以专员韩正夫为主任委员、专署卫生科长曾先祥为副主任委员的“内江专区防疫委员会”，具体领导这项工作。在西南、川南、川西卫生组织及医疗单位的大力帮助下，在全区广大医务人员和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经过一个多月的抢救工作，于二月底天花、麻疹流行均被遏止。

同月 地委副书记王宗琪调离内江。

二月十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江县四中队队长尹玉荣，率全中队指战员赴高粱乡干坝子，围捕继续与人民为敌的九乡匪总指挥刘海东。经过一场激烈搏斗，尹玉荣生擒刘海

东，为内江（江）、资（中）、安（岳）三县交界地区的人民除去一大祸害。尹玉荣荣获内江军分区一等功。

二月十二日至十六日 中共川南区党委召开地委书记和五个土改试点工作县的县委书记会议，总结试点经验，研究部署五个县（其中，内江专区有资中、荣县）的土改工作。会后，地委决定在全区抽调干部参加资中、荣县的土改，于三月初开始，五月初结束，历时两个月，取得了宝贵经验，培训了大批骨干，为全专区分期分批开展土改创造了条件。

二月二十四日 内江行政督察专员张励调任中共内江地委副书记兼内江军分区副政委，专员韩正夫、军分区司令员陈金龙为地委委员。

二月二十八日 地委作出加强全区的贸易合作工作的决定，强调这是促进生产发展的中心环节。决定在乡村中普遍设立贸易机构，收购土产，供给农用肥料、农具；配合银行设置，建立供销合作社；改善初级市场，解除不合理的剥削；并决定设置粮食机构。按照地委布置，内江县、简阳县很快试办起了农村供销合作社；三月，两县又成立了县供销合作联合社筹备委员会。

同月 全区农村八十七万农民进入冬学读书班识字，学习时事、政策，以后部分人转入了常年夜校。

同月 地委决定各县举办寒暑假教师讲习会，对广大中、小学教师进行阶级、时事政策和形势任务等教育，以提高他们的觉悟。当年，举办了两次讲习会，全区共有一万三千余名教师参加了学习。在讲习会期间，广大教师还以他们的亲身经历，运用回忆、控诉会的形式，揭露美帝、蒋匪、日寇的罪行，提高了他们对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政治觉悟，增强了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反美爱国热情。

三月二日 川南区第一期五个土改试点县之一的资中县，开始进行土改。一千六百三十六人组成的土改工作队进村。土改期间，地委副书记张励兼任资中县委书记，直接负责该县土改。资中县的土改在川南区党委和内江地委的领导下，坚决地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孤(中)立富农、打击地主，经过两个月的紧张工作，四月底胜利结束。与此同时，全区另一个土改县——荣县的土改工作也于月初展开。在川南区党委直接派人负责领导下，历时两个月，圆满地完成了土改任务。两县一百三十余万农民在政治上、经济上彻底翻身，八十多万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当时，内江其余五个未进行土改的县，按规定抽调了一定数量的县、区、乡三级干部和农民积极分子组成土改工作队，参加了资中、荣县的土改工作。这样，既支援了第一期土改(试点)县，又为第二期各县开展土改培训了干部。

三月八日 全区各级妇女组织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活动，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进行抗美援朝宣传，发动妇女订立爱国公约。

三月十二日 全区各县医务工作者协会组织医疗队陆续分赴各乡为农民防病治病，普种牛痘预防天花。至四月中旬，全区共种牛痘二百四十五万余人，占全区总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二点九。

三月十三日 地委统战部成立，专员韩正夫兼任部长。八月，地委统战部与新建的内江专区专辖市内江市委统战部合署办公。

三月二十五日 内江县城乡一齐行动，逮捕暗藏的反革

命分子二百二十四人，对匪首刘海东、军统特务头子何渠汇、中统特务头子胡天斗、大恶霸地主曾佐庭公审并执行枪决。

三月三十一日 地委对资中、荣县土改中出现的情况，作出有关政策性指示：（一）斗争的范围要限制到斗争恶霸、土匪和不法地主；对工商业兼地主，如有恶霸通匪和不法行为的，以不要斗垮工商业为原则。（二）对工程师、科学家、技术员、工商业兼地主、政府的重要工作人员，可根据以下四条原则进行处理：一是确是大特务送公安、司法机关处理；二是非大特务，而是恶霸且在人民中有罪恶的人，要说服农民让点步，让他们在政治上低头，经济上适当罚款和赔偿；三是解放以后有不法行为的，人民可控告他，并结合法庭判决形式，予以处分和罚款。但应实事求是，以不搞垮工商业为原则；四是减租退押已还清了的地主，而又没有恶霸通匪行为的，就不要再追究了。原则上既不要搞垮工商业，又不要因工商业而包庇了土匪恶霸及不法地主，处理时必须慎重。

四月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抗美援朝宣传教育的指示》；同月，又制发了《关于普及与深入抗美援朝爱国运动计划》。全专区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历时三年多，于一九五三年七月胜利结束。

四月十日 地委通知各县委，为了加强统战工作，各县必须于四月底前建立起县委统战部。并强调当前的统战工作应结合抗美援朝，成立抗美援朝支会，掀起爱国主义教育运动，加强与进步人士的团结，吸收他们参加抗美援朝工作。

四月十七日 地委向各县发出一九五一年全区农业生产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计划的通知,确定内江地区一九五一年农业生产任务.要以大力恢复与发展工业原料的农作物为主,其它农作物生产保持一九五〇年的水平。具体要求是:恢复与发展工业原料之农产品,以棉花、烤烟为主;其次是甘蔗、黄麻。棉花在一九五〇年的四十万亩的基础上增至七十二万亩;烤烟由一九五〇年几乎陷于绝产的程度,恢复到三万亩;甘蔗由一九五〇年的十六万亩至二十三万亩;黄麻计划种植三千五百亩。棉花生产以简阳、仁寿为重点;烤烟生产以简阳、资阳为重点;甘蔗生产以内江、资中为重点。

月底 地委、专署召开宣传工作会议,着重研究了全区如何掀起抗美援朝运动的高潮,使广大群众普遍而深刻地受到抗美援朝爱国主义教育,以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会后,各地立即贯彻会议精神,加强领导,全部建立起抗美援朝支会,广泛发动各部门、各种组织,通过各种形式,进行抗美援朝伟大意义的宣传教育运动,使群众的爱国主义思想迅速提高。截至六月上旬,全区参加拥护缔结世界和平公约签名的达二百二十九万余人,投票反对美帝武装日本的达二百万余人。

同月 荣县县委书记新斧、简阳县委书记杜子云为地委委员。

同月 全区各县减租、退押、清匪、反霸的复查工作先后结束,为全区全面进行土地改革奠定了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减退及复查果实,全区合计黄谷折算共二亿多公斤,镇压反革命分子六千〇五十六名。

五月一日 内江、资中、简阳、威远等县各界群众隆重集会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会后,举行了声势浩大的

反对美帝侵略朝鲜和武装日本的示威游行。

五月二十八日 地委根据中央及上级党委关于各地在土改运动中应组织、动员各民主党派、民主人士参观土改的指示精神，向各县委发出通知。指出，我区民主党派已有正式组织及经正式组织介绍参加政权工作的组织和个人，教育界的中学教员或小学校长以上，工商界及士绅中靠近政府的进步人士，均可成为参观或参加土改的对象。各统战部、文教部门应派强的干部带领，注意思想领导，虚心征求他们的意见，以诚恳明确的态度帮助他们进步。

五月二十九日 内江地委和专署呈请上级将内江县城区及东兴镇划出，设置内江专辖市。六月十四日，川南行署批复同意。七月九日，内江市工作委员会组成，负责筹建内江市的工作。七月十七日，经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批准，内江地委、行署安排，于一九五一年九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内江市人民政府，高风任市长，并代理市委书记。

同月 为迎接土改工作即将大规模进行，各县相继将原有的区、乡普遍划小。全区共划为小区九十一个，小乡一千三百一十七个。

同月 资中县委针对土改后的广大干部特别是农村干部滋生的麻痹、自满、和平等思想，决定在全县党员和全体干部中进行整风学习。从当月开始，分四批进行，至十一月结束，参加学习的人数共一千四百四十八人。通过学习，批判了那种不正确的革命动机和思想行为，干部思想感情起了较大的变化，认识到了土改后生产建设运动的重要性，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热情。

同月 地委发出支援抗美援朝，发动群众进行爱国捐献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的通知，号召自下而上订立爱国公约。当时川南区分给内江专区的捐献任务为八架战斗机款一百二十万元。由于各地宣传动员教育工作做得充分，抓得有力，各县上报的计划折合为十一架战斗机款。到年底，全专区实际完成捐献的金额为二百五十万元，折合为十七架战斗机款。

同月 土改后的资中县喻家乡，是县委的重点乡。该乡在普遍建立起生产互助组后，由于工作不细，有的成为代耕队，影响了互助组的巩固。地委发现这一问题后，指示资中县委立即进行整顿，务使互助组成为农村中的互助互利的组织，并起到全专区的示范作用，以利于互助合作运动的健康发展。

同月 地委宣传部部长郭克为地委委员。

六月二日 内江专署发出《关于改造乡村政权的指示》，指出：乡、保、甲制度在减退运动中基本废除，但不少地区尚未对乡村政权进行很好的改造，即使完成土改的县，如资中有的乡也未经群众选举，而是由区指定乡主席和乡委员。各县应很好重视此项工作，充分发扬民主，把乡村政权建设起来。凡进行土改的县，要在土改结束时结合总结工作，抓好乡村政权建设；已完成土改的荣县、资中，可根据典型试验县经验，进行改造乡村政权的工作。指示中还对乡人民政府设正副主席和文书，设民政、财粮、武装、生产、卫生等委员以及村公所的设置，作了具体规定。

六月六日 内江地委、内江军分区发出关于扩军的联合通知，指出：根据川南区党委指示，为了支援朝鲜反侵略战争，保证志愿军不断获得补充，争取战胜美帝国主义，决定在我区扩大完成新兵一万七千五百名。并成立内江专区扩军委员会领导这项工作，地委书记陈刚任主任委员，专员韩正

夫、军分区司令员陈金龙任副主任委员。同时要求各县(市)、区也要成立扩军委员会,领导该县(市)、区的扩军工作。在各级党、政、军的重视下,到八月十日止,全专区向部队输送合格新兵一万七千六百名,超额完成了川南区党委下达的扩军任务。

六月十一日 我区第二批土改开始。内江县土改工作队正式进村。威远、仁寿、资阳、简阳等县部分区乡也相继开始进行土地改革。这期土改在全专区十二个区、一百七十六个小乡、七十四万多人口中进行,至十月先后结束,五十多万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到了土地。

六月十三日至十五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联席会议,主要研究已完成和正在进行土改的县的工作及公安工作。会议认为,已完成土改的县,主要是加强对群众的教育问题,应结合抗美援朝、捐献飞机大炮、扩军工作对群众进行教育。同时,对生产的组织领导必须抓紧,对农会、青年团、妇女等组织的领导也应重视。会议还对公安工作如何保证土改工作胜利完成和镇压反革命的正常开展等有关问题作出了决议。

六月十五日 地委针对学校中存在的组织上、制度上、思想上的混乱现象发出指示,要求各县选出一个重点,订出计划,进行整顿,取得经验推广全县。六月三十日,专员韩正夫发出布告,要求各地迅速结束学校混乱局面。之后,各地对学校陆续着手进行整顿。

六月十七日 内江地委、内江军分区发出整顿民兵的联合指示,强调加强对人民武装的领导及建设,必须健全和整顿基层机构,纯洁内部,建设基干民兵。在土改过程中,每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乡组建一个基于民兵小队。各地根据指示的要求，结合扩军和土改，整顿了民兵队伍，纯洁了内部，建立起了以贫雇农为基础的基于民兵组织。

六月二十九日 内江专区成立民主改革委员会，韩正夫任主任委员，李轩任副主任委员，领导全专区的厂矿进行民主改革。同时，决定以资中银山糖厂作为试点进行民改，并恢复该厂的军事代表制，由军事代表领导全厂各项工作。

同月 资阳、简阳、仁寿等县发生严重旱灾，尤以仁寿最重。该县七十七万余亩稻田，插秧面积为百分之八十，而插秧后田里干涸甚至秧苗枯死的竟占插秧田的百分之五十；棉花面积二十九万余亩，干死四万二千三百余亩，占百分之十一。根据这一严重情况，地委指示受灾各县立即暂停土改，全力以赴转向抗旱救灾，将土改工作队全部变为抗旱工作队，集中精力组织和领导农民进行抗旱保苗。

七月下旬 通过传达贯彻川南区第一届抗美援朝代表会精神，内江各地召开了抗美援朝代表会、工商界代表会、各种干部会和西南区赴朝慰问团来内江的传达报告会等会议，由城市到乡村广泛开展了订立增产捐献计划的活动。

七月二十八日 地委传达贯彻川南区党委宣传工作会议精神，强调抗美援朝、增加生产的宣传应贯穿在一切工作中。为了搞好宣传工作，地委决定迅速建立党的宣传员网络，积极开展报告员、宣传员的活动。

七月三十日 内江地委、内江军分区发出对人民武装八九两个月的工作指示，要求整理基层组织，把乡以下的基层干部配好。根据“三要三不要”原则，以自报公议的方式整理队员。同时要加强对枪支弹药的管理及对坏人的控

制。人民武装中间的短枪、机枪、小炮一律收交县人民武装部。

同月 内江专区第一个互助组资中县喻家乡奉安村李万贵互助组建立。当年，该互助组被川南区评为模范互助组；李万贵被评为劳动模范。

同月 我区禁烟禁毒工作有了新进展，各县建起了戒烟所。简阳还另办了两个烟民队。经过宣传教育和改造，全区六千八百七十九个烟民中，强迫和自动戒烟者达五千一百三十人。

八月十七日 川南内江专区人民检察署建立，与内江专区公安处合署办公。

八月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地委委员会议，由韩正夫传达川南区财经会议精神，结合内江专区情况，订出了全区下半年经济工作计划。总的计划是发展农作物特产（轻工原料的经济作物），整顿加工工厂，兴办必要的工商业，重点试办供销社和糖坊联营合作社，达到活跃市场、发展农业生产的目的。

九月九日 内江地委保密委员会成立。

九月十二日 地委对完成土改的县发出指示，指出：凡已结束土改的地区，中心工作是领导组织生产，对群众进行前途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组织互助组、合作社，解决贫雇农生产中的具体困难，巩固提高群众的爱国生产热情；要求资中、荣县的县委书记亲自负责组织力量，选择重点，进一步发动群众，组织冬季生产，发展互助合作，恢复农村的手工业和副业生产，通过组织生产解决土改遗留问题。

九月十三日 地委决定对糖酒局所辖的资中银山糖厂、

内江茂市糖厂、龙山糖厂、简阳糖厂、中川糖厂、三元糖厂进行民主改革。各厂均派军代表领导民主改革。按照“依靠工人、团结职员、搞好生产”的基本方针，经过两个多月时间，各厂的民主改革先后圆满结束。

九月二十日 地委派出学校视导组分赴威远、资中、简阳等县学校，检查是否还存在混乱现象。检查结果，各地学校混乱现象基本消除。

九月二十三日 地委发出《对目前镇反工作的指示》，指出：我区清理积案工作已基本结束，完成了任务，贯彻了政策，但较普遍地存在粗糙现象。为了总结经验教训，以利今后镇反工作的开展，地委决定从二十五日起到十月二十日止，进行自下而上的群众性的总结。

同月 地委根据周恩来关于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指示，在全区掀起了大张旗鼓地宣传婚姻法的热潮，配合法院，打击了一批破坏婚姻法的犯罪分子，减轻了广大妇女在这方面的压迫和痛苦，提高了她们的社会地位，激发了她们的爱国热情。据一九五一年荣县、资中的报告，在农村参加互助组的妇女达十二万人，占两县参加互助组总人数的百分之四十。

十月一日 内江专、市、县各界群众隆重集会，庆祝建国两周年。

十月四日至九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联席会议，布置全区第三期土改及城镇开展民主改革的工作。第三期土改要求十月开始进行。关于城镇民主改革，地委认为，过去由于领导的主要力量集中在农村反封建运动上，对城市尤其街镇工作未认真进行。目前，城市和街镇有些地方已成为特务分

子、反动党团、封建组织等的掩蔽场所。因此，必须有计划地逐步进行民主改革，才能达到城市领导乡村，城市为乡村服务，为土改后的大规模生产建设开辟道路。会议决定十月初开始先在各县的重点镇进行民主改革。

十月二十五日 内江各界四万余人举行欢迎中国人民赴朝慰问团川南队队长赵国有的大会，并听取他的报告。

十月二十六日 地委决定在全区开展整党，主要是检查资产阶级思想，划清阶级界限，交待资产阶级关系；并确定在地委直属支部、资中县公安局支部、荣县双石桥支部进行试点。要求整党试点在年底前结束，尔后在全区普遍展开。

同月 内江专区第三期土改相继在内江、资阳、仁寿、威远等县的二十七个省、三百九十五个乡、一百四十余万人口中进行，至一九五二年二月陆续结束。

十一月十二日 川南内江专区人民检察署更名为川南人民检察署内江专区分署。

十一月十五日至十七日 地委召开县委书记、县长及地级以上机关主要负责干部会议，中心议题是：“准备物资（棉、粮、糖），稳定市场，支援战争，建设国防，解决人民需要”。川南区党委委员、川南行署副主任郭影秋在会上传达了中央政治局、西南局会议精神和区党委的指示。会议决定了控制物资的三条原则和十项办法，并讨论制定了完成控制物资、稳定市场的七项保证措施。

十一月三十日 地委宣传部针对土改完成后，在农村干部和农民中普遍出现“歇气”、“不问政治”的倾向，结合《人民日报》以李四喜思想为典型在全国开展大讨论的形势，发出了《关于广泛开展周乐祥思想讨论的指示》，强调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不仅完成土改的地方要开展周乐祥思想的讨论，即使正在土改的地方，也要及早重视这一思想倾向，加强这方面的教育。指示要求各县领导应把“周乐祥思想讨论”看成是当前思想领导的一环，并肯定了资中县喻家乡的作法，即在讨论和解决农民“松劲”思想过程中，进一步检查了领导工作，建立了新的工作制度。指示还对各县提出了五条具体要求。

十二月一日 在广大工人和工程技术人员共同努力以及苏联专家的帮助指导下，成渝铁路最大的铁桥——内江犍木沱江大桥建成。

十二月十五日至十八日 地委、专署召开财经扩大会议，研究内江专区如何完成一九五二年财经任务。会议本着毛泽东提出的“增加生产，厉行节约，以支持中国人民志愿军”和“节约支前”、“节约建设”的方针，各县（市）、各系统均订出自己的增产节约计划。全区自下而上的增产节约指标总额，超过川南区党委下达给内江专区任务数的百分之十。会议要求单位、部门、个人订立爱国增产节约计划，纳入爱国公约，并决定厂矿企业与行政机关于一九五二年一月，以县为单位成立物资清理委员会，区和部门组织清理小组，彻底完成物资清理工作。

十二月二十一日 内江专区增产节约委员会正式成立，由韩正夫、陈刚等十一人组成，领导全区增产节约运动。

同日 地委决定开始在工厂、农村进行建党试点工作。思想方面的情况，农村由县委宣传部掌握，干部、社会工作由组织部掌握。地委直接掌握三元糖厂和苏柏乡的建党试点。从次年六月起，专区各县（市）普遍进行建党试点工作；十月以后，从机关到农村，从厂矿到学校，开始全面建党，大批吸收新党

员。

月底 地委部署在全区机关开展“三反”（即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张励、韩正夫分别在地级机关党员和全体干部中进行“三反”动员。简阳、资阳、内江市在机关中亦正式开展“三反”。

一九五一年 全区在大力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同时，进行了镇压反革命和土改工作，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农村中一百多万无地或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他们从政治上、经济上求得了翻身解放。当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五亿四千四百七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三点四七。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九千九百〇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九点一；农业总产值为四亿四千五百七十三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点五零。粮食总产达十二亿一千四百八十六万五千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六点六。全区总人口达五百四十五万四千一百人。其中，非农业人口三十五万一千五百人，比上年减少十二万〇九百人（主要是迁往农村参加土改分地）；农业人口五百一十万二千六百人，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点二。

一九五二年

一月九日 成渝铁路修筑进度迅速，内江人民盼望已久的火车，首次驶到内江。内江市、县城乡十余万人赶到内江市蟠龙坝喜看火车。

一月十日 地委会议研究上半年宣传工作任务。地委宣传部根据川南区党委宣传工作会议精神，决定宣传教育工作应围绕增产节约、春耕准备工作开展，同时抓好机关干部理论学习、工人教育以及工农业余文化学校等。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月底 内江专区和内江市结合“三反”运动，从地专机关和市级机关抽调了二百多人组成“五反”（即反对资产阶级行贿、偷税漏税、盗骗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经济情报）工作队，进入市工商业系统进行“五反”。全市三千〇七十三户工商户中，查出违法金额在一千元至五千元的有一百〇二户，五千元至一万元的有二十一户，一万元以上的有三十五户，五毒违法金额总数为二百七十四万元；揭露出的“坐探”一百〇二人，被拉拢出去的有五十四人。

同月 中共内江地委政策研究室与中共内江地委秘书处合并，建立中共内江地委办公室；原政策研究室的调研业务，由办公室下设的农村科承担。

二月九日 地委发出通知，要求各县（市）集中精力于二三月彻底完成县一级“三反”；抓紧土改，争取春耕前全面完成土改；四五月集中力量进行区乡“三反”。

二月十四日 地委对内江市“五反”情况发出指示，主要针对内江市糖业、酒精、米粮三种行业受损严重的情况，决定三个行业为“五反”重点对象。指示要求除现逮捕×人外，还要再逮捕××人左右，逮捕数要占“老虎”数的百分之七。

二月十八日 内江专（市）县领导及各界人民欢迎途经内江的十五位志愿军归国代表和朝鲜人民访华代表团，并分别组织了报告会。

二月二十二日 据《川南日报》报道：内江市集中火力内外夹击打垮资产阶级进攻，两万人集会检举了奸商，罪恶重大、拒不坦白的奸商孙致光等八人当场被逮捕。

二月二十三日 川南总工会内江办事处，为搞好工厂

“三反”运动，抽出工训班为主、工人积极分子组成的五十三人的工厂工作队，下到工厂，深入矿山，加强对运动的指导。

二月二十五日 地、县两级机关的“三反”运动进入打“虎”阶段。地专级机关及资中、简阳的运动进展较快，仁寿、威远较慢，荣县群众尚未发动起来。为解决领导思想，保证运动正常发展，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联席会，会上清查了思想上的“老虎”。会后，全区运动出现了新的高潮。

同月 川南人民法院内江分院开始筹建，七月正式建立川南人民法院内江分院。

三月上旬 “三反”运动进入清理、定案、追赃相结合的阶段。全区已揭发出上千个“老虎”，但打“虎”粗糙，有些单位行动过激，少数干部和伪政权留用人员遭误伤，同时，缺乏赃证，退赃很差，部分干部产生右倾动摇情绪，对政务院颁布的《条例》不敢向“老虎”宣布。地委采取选择重点进行突破，总结经验指导运动，很快打开了局面，激发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斗志。下旬，千元以上的贪污定案工作基本完成。

同月 全区旱情日趋严重，从内江到简阳的塘堰全部干涸。估计全区小春粮食仅能收到四成，虫害亦十分严重，杀虫工作急不容缓。为此，地委发出紧急指示，要求各地抓好抗旱、杀虫工作。

四月上旬 “三反”进入以追赃为主的阶段，各地成立了“三反”法庭，组织公审。十二月至十三日，基本处理完千元以下的贪污案。全区参加运动的嫌疑对象七千七百一十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人，贪污千元以下的七百一十二人，占百分之十，给予行政处分的一百九十一人。

四月中旬 全区各县全力以赴投入抗旱救灾，不少机关和中学以上的人员都组织到了抗旱第一线。全区参加抗旱群众达二百二十五万人，出动水车十三万架，抢救小春八十七万五千亩。由于群策群力抗灾害，保证了当年农业生产丰收。

五月中旬 全区土改运动胜利结束。土改历时一年〇两个半月，彻底打垮了农村封建地主阶级，解放了农村生产力，建立起了以贫雇农为主体的乡村政权。土改中全区镇压了罪大恶极的地主恶霸等各类反动分子二千九百四十三人，判处徒刑三千七百六十一人。获胜利果实：黄金一千九百一十九两，白银八万八千九百九十七两，银元三十四万七千元，人民币二百五十余万元；黄谷及实物折谷一亿四千万余斤；没收征收田土三百四十六万余亩分给了无地少地的农民。土地改革运动极大地激发了广大贫雇农和中农的政治热忱，极大地提高了他们的主人翁思想。全区土地改革运动结束时，农会会员达二百六十五万余人，武装自卫队队员达二十五万余人。同月，由于全专区土改结束，乡村政权普遍建立，内江专区农民协会自然消失。

五月二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村互助合作工作的指示，要求土改结束后，各县（市）要着手试办供销合作社，抽调和训练一批失业知识分子为供销合作社干部，于一九五三年元月底前，将区供销合作社建立起来。

五月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联席会，研究结束“三反”，第三阶段如何转入第四阶段，教师思想改造，充实供销合作社干部，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等问题。

六月三日至六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如何迎接第一个五年计划及农村建党问题。会议认为，迎接第一个五年计划，必须大力恢复工商业，交流物资，这是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各级党委必须全力以赴；建党问题，是非常迫切和重要的，农村生产互助组没有党员不能发展，已组织的还会垮台。会议强调建党必须先重点后一般，先中心后边缘，先先进后落后，哪里条件够，哪里先建起，条件不够就缓一下。计划到一九五三年六月，全区发展党员一万八千多名。

六月十九日 中共川南区党委组织部通知，中共内江地委常委会成立，由地委书记陈刚、副书记张励、专员韩正夫三人组成。这是中共内江地委历史上第一次设立常委会阶段，直至一九五三年一月十四日。

六月中旬 为巩固机关“三反”成果，全区进入思想、组织和民主制度建设阶段。在这个阶段中，各机关开展批判资产阶级思想，交待资产阶级关系，划清思想界限；区乡干部集中整风，反对官僚主义与强迫命令；对“老虎”实行斗争从严、处理从宽的政策。到中旬为止，共追回赃款五十七万九千三百五十二元。

七月一日 全区成渝铁路沿线各县党、政、军和各界群众集会，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三十一周年暨成渝铁路全线通车。内江专（市）县万余人聚集在内江蟠龙坝火车站，举行了隆重的庆祝仪式。中央铁道部部长滕代远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并代表党中央、毛主席和铁道部，向内江五百万人民群众、干部致以亲切的问候和感谢。

七月三日至六日 为搞活经济，繁荣市场，专区在内江城内召开了第一次物资交流大会，主要行业均派员参加，三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天时间成交额达三百多万元。

七月二十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召开全区第一次互助合作代表大会，主要议题是进一步巩固、提高、扩大互助组的组织，并进一步贯彻自愿互利、等价交换、民主管理三大原则。会议通过了《内江专区互助合作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七月二十六日 地委部署全区开展禁烟禁毒运动，彻底打击烟毒犯。运动分三期进行：七月三十日至八月五日为重点侦查破案期；八月六日至八月十六日，在城市和重要的乡镇、地区，开展大张旗鼓地宣传和发动群众工作，深入侦查，扩大战果；八月十七日至三十日，审理案件，重点逮捕，展览罪证，烧毁毒品，号召登记，整顿管理工作和治安保卫委员会，订立爱国公约或治安公约，总结运动的成绩与经验。为顺利完成这项任务，地委强调各县（市）要充实加强禁毒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县长或县委书记担任，委员应有税务、民政、贸易、邮电、宣传等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便于配合；下设办公室，配得力干部。经过三个月左右的时间，运动取得了重大胜利，共查出毒犯四千四百四十七名，其中大毒犯五百二十二名，收缴鸦片烟一万二千四百二十四点五三两。此外，还收缴了部分枪支、弹药和银元、金戒指等。

同月 地委根据中央中央《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精神，决定从七月中旬开始，以一年的时间完成全区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任务。

同月 地委根据川南区党委指示，全区集中中等以上学校教职员五百人，到泸州参加川南第一期中等以上学校教师思想改造。地委确定由地委委员、宣传部长郭克带队前去

参加。与此同时，专区集中小学教师一千五百二十八人（占小学教师总数的百分之十四点二）于内江进行思想改造。经过学习和揭发批判反动的封建、买办法西斯思想和腐朽的资产阶级思想，交待反动组织关系，历时一个月，基本完成了当时所要求的思想改造和清理组织的任务。广大教师提高了思想觉悟，划清了敌我界限，涌现出一批积极分子和骨干分子。

八月五日 各县召开庆祝“三反”运动胜利大会，正式宣布“三反”运动结束。“三反”运动在各级党委的领导和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努力下，通过由上而下的检讨、坦白，群众检举、打“虎”、清理定案、追赃和总结建设四大阶段，历时七个月，取得了伟大胜利。全区一万〇九百八十四人参加了运动，清理出贪污一千元以下的一千〇十一人，一千元到一万元的九百三十四人，一万元以上的四十六人，追回赃款三百七十七万九千元。

八月六日至九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研究恢复经济，整顿发展互助合作组织，做好秋收及整党、建党、肃毒、土改复查、建政、深入宣传贯彻婚姻法等问题。

八月七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撤销川东、川南、川西、川北行署，恢复四川省，成立四川省人民政府。九月一日，四川省人民政府成立，内江专署隶属四川省人民政府领导，更名为四川省人民政府内江区专员公署。同时，中共中央决定，撤销川南区党委，内江地委隶属四川省委领导，并决定地委书记陈刚调省委，内江地委由副书记张励主持工作。

八月十五日 内江专员公署作出关于各县（市）区划调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整的决定。全区各县共设一百〇一个区、两个县辖镇、两个市辖镇。城区改称为第一区，县(市)辖镇不管农村，统一镇下设街，街下设小组，其编制与区同，生产助理改为工商助理。

九月一日 地委为了兼顾城市农村，以加强对城市工矿和农村工作的领导，决定成立企业委员会和农业委员会。企业委员会由张励、李轩等九人组成，张励任书记、李轩任副书记。农业委员会由韩正夫、石大观等六人组成，韩正夫任书记、石大观任副书记。

九月七日 专署召开直属机关干部第一次代表会议，主要议题是根据本年度全区增产节约任务完成较差的情况，通过干部代表会充分发扬民主，揭发部门存在的问题，从而推动全区增产节约运动，保证全年增产节约任务的完成。接着，各县(市)机关和厂矿也陆续召开干部大会或干部代表会，对前段增产节约任务的执行情况，普遍进行了检查和修订，迅速掀起全区增产节约运动的新高潮。到年底，全区完成增产节约金额达一千八百六十一万七千五百多元，超额百分之三十二点〇六。

九月十八日至二十日 地委召开第十九次全委(扩大)会议，贯彻省委第一次扩大会议精神，并研究今冬明春全区工作任务。会议决定今冬明春全区以增产节约、建党、合作互助为中心，在思想上、组织上、物资上为来年大春生产做好准备。

同月 川南区总工会内江专区办事处更名为四川省总工会内江专区办事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川南区内江地方工作委员会更名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工作委员

会。川南人民法院内江分院更名为四川省人民法院内江分院。

十月三日 为加强对司法改革工作的领导，地委决定成立内江专区司法改革委员会，由郭克、朱彻明等五人组成，郭克任主任，朱彻明任副主任。

十月十四日至二十日 青年团内江地工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团中央三中全会决议和团省工委扩大会议精神。会议着重研究青年团如何起好党的助手作用，配合党的工作中心，发挥青年团在各项工作中的积极作用，以及贯彻继续发展、稳步前进的方针，搞好团的组织发展工作。

十月十九日 地委作出关于今冬明春农村工作具体安排，强调农村工作以生产合作互助为中心，以建党为环节，结合土改复查，民主建政，把进一步为明年大生产做好准备作为总的工作方针。紧接着，二十三日，地委又发出今冬明春贯彻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指示，指出：全区已有互助组五万九千七百九十一个。其中，常年互助组六千四百四十一个，占百分之十点七七。临时季节性互助组五万三千三百四十九个，占百分之八十九点二三；组织起来的农民占全区农业人口的百分之三十三点五四。由于秋收大忙季节已过，今冬明春主要是对现有互助组进行巩固提高。其基本内容是贯彻“自愿、等价、互利”三大原则，组织小春生产竞赛；具体做法是领导与群众相结合，以点带面，开展群众性的互助比赛，逐步整顿提高。

同月 省委决定，郭克任副专员。

十一月一日至八日 地委召开农村生产重点会议，讨论巩固提高互助合作组织、生产经验及解决干部作风问题。会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议指出：全区互助合作组虽发展到占农业人口的百分之三十三点八，但党的领导中心还未转移到生产上；土改后的农村工作方向，在干部中还未明确树立；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还不正常，临时性的、垮台散伙的不少，另外组织也很混乱，有的地方富农、反革命分子钻进来掌握了领导权。会议认为，解决生产领导，扭转农村干部思想作风是当前运动的关键。对发展土地入股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必须采取积极慎重的方针。在考虑互助组转社时，必须先提出转社条件，经地委批准；未经地委批准，县以下不得搞土地入股生产合作社。

十一月二日至三日 地委工矿委员会召开会议，检查贯彻执行省委工业会议精神的情况和解决厂矿组织领导问题，进一步明确以生产为中心的指导思想。会议决定，凡已经过民主改革和“三反”的厂矿，一般采取：（一）深入动员生产，把今冬生产任务传达到车间、小组和每个职工中去，以启发广大职工的爱国增产热情；（二）充分发扬民主，结合检查生产，修订原定增产节约计划；（三）调整改革工资，开展创模、评模、表模生产竞赛运动，订立车间、小组、个人爱国增产节约计划。未经过民主改革和“三反”的厂矿，首先从动员组织生产入手，结合解决群众迫切要求的问题，启发群众阶级觉悟，进行民主改革；其次是召开职工代表会整顿工会组织。

十一月中旬 全区对农业生产互助组开始进行全面整顿；历时一个月，十二月中旬基本结束。通过以点带面，自上而下，根据中央农业互助合作会议决议精神，进行广泛的宣传教育，使干部群众明确了保护私有，提倡互助，允许单干，增加生产的意义，纠正了排斥打击单干农民和苛刻对待中

农的现象；巩固提高了互助合作组织，使一批临时互助组向着常年性互助组发展，推动了冬季生产运动。农村供销社也有了大的发展，新发展了社员十万六千五百八十二人。

十一月二十三日 专区第一次农业展览会正式开幕。这次展览共展出十天，于十二月三日结束。展出期间，机关干部、部队指战员、工人、农民、学校师生、市民、工商界人士数万人前往观看。

十一月二十五日至十二月二日 专区召开第一次农业劳动模范代表大会，正式代表二百八十七人，列席代表一百七十五人。省委、农林部、省农林厅派员参加了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是树立爱国生产思想，加强互助合作，交流生产经验，贯彻一九五三年农业生产方针。与会代表通过交流经验，总结成绩，提高了爱国增产思想，更加明确了互助合作的优越性，从而树立了增产信心，为一九五三年全区农业大生产运动奠定了基础。会议选出了出席省劳模大会的三十九名代表。

十二月九日 全区对商品批零差价进行了大的调整，计日用百货、土产、粮食等商品一千余种，绝大多数调高了商品零售价，平均调高百分之二点八五。调价最高的大米由百分之三的批零差调高到百分之十一，五金电料的批零差价调到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四。

十二月十日 至**十三日** 地委召开工矿管理扩大会议，根据西南局和省委的指示，进一步要求依靠职工，发动职工广泛开展合理化建议，大力推广先进经验，改善经营管理，推行经济核算制，完成生产任务和增产节约任务。会议还对建立和贯彻检查制度，重点复查清理资财、核定资金，处理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三反”遗留问题，组织健全的厂矿、基础较好的工会，创造与总结工会如何以生产为中心开展工作的经验等问题，提出了具体要求。

十二月十九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第三期镇反工作的指示》，强调各县（市）委要通过召开区委书记、区长等会议，深入研究第三期镇反的政策、内容和要求。关于第三期镇反中扫清残敌的任务，重点城区以反动会道门的摸底为主，非重点地区在完成整顿、巩固和发展互助合作、建政等工作的基础上，抓紧反动会道门的摸底工作。

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第一届宣传员代表会议。会议本着“交流经验，树立榜样，提高思想，解决问题”的精神，明确宣传工作为中心工作服务，为国家生产建设服务的目的。会议总结了开展党的宣传网工作的五条基本经验，评选出模范宣传员七十名、模范宣传网五个、群众性模范宣传队三个。

同年 地委为了适应培养县、区各级干部的需要，建立了地委党训班，后改为地委干训班。

一九五二年 全区工农业生产得到进一步恢复和发展，工农业总产值达六亿一千四百八十六万元，比一九五一年增长百分之十二点八七。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一亿二千九百五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三十点八；农业总产值为四亿八千五百三十四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八点九。粮食总产达十三亿〇十九万五千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七。税收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三点三；增产节约完成一千八百六十二万元，超过任务百分之三十二点〇六；人民的购买力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四点一九。互助合作社人数发展到占农业总劳动力

的百分之二十至三十五,其中常年性互助组占百分之十。人民的生活得到了初步改善。经过三年的努力,全区恢复生产和国民经济的任务胜利完成,为实现第一个五年计划打下了基础。

一九五三年

一月五日 内江专员公署财政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专财委)发出召开物资交流情况通报及几点指示,指出:一九五二年全区各乡镇初级市场物资交流会,对于活跃市场,繁荣经济,促进工农业生产起了重大作用,但对团结私营工商业做得差,个别地区曾产生排斥私营工商业的现象;对农民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供应与组织小土特产的贩运、购销做得也差。为了配合春耕生产,顺利渡过春荒,活跃市场,指示强调各县(市)继续大力召开初级市场物资交流会。

一月六日 川南人民检察署内江专区分署更名为四川省人民检察署内江专区分署;一九五四年《宪法》公布后,机构单列,不属政府工作部门。

一月十二日至十八日 专区召开首届财经会议,全面贯彻中央调整工商业的指示,正确地执行政策,树立财经干部的生产建设思想,克服与纠正财经工作中存在的官僚主义与强迫命令作风。会议决定,内江市为调整工商业的重点,同时研究确定了全区各项财经任务。

一月十四日 中共四川省委通知,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中共内江地委由常委制改设全委制,由张励、韩正夫、郭克、李庭、石大观、肖波六人组成,张励任书记,其余为委员。这是中共内江地委历史上第二次只设委员阶段,直至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一月二十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新兵动员工作的指示》，指出：此次新兵动员是为争取抗美援朝的更大胜利，保障国防安全，保证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能够胜利实现的一个政治任务；强调各县（市）委必须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保证顺利完成全区一万〇五百名的扩军任务。经过一个多月的工作，到三月九日，全区圆满完成了扩军任务。

一月二十五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工矿委员会召开第三次厂矿会议。会议除传达西南工矿会议和省委会议精神外，着重研究如何结合生产改革制定生产计划；要求深入生产，抓住改革这一关键的主要环节，把生产中的先进经验、劳动与技术、行政管理与工人热情结合起来，建立制定先进的各项定额；把解决职工福利、安全生产视为新旧企业的不同界限。

一月二十五日至二十九日 地委召开第一次民船工作会议，布置全区水上开展民主改革问题。会议指出，全区航程七百余里，绵延五个县境，生活在水上的人口有六千五百一十六人。由于情况特殊，至今水上仍很复杂，故开展水上民主改革运动刻不容缓。会议决定二月二十日前做好全区水上民主改革的准备；二月十日后广泛发动群众开展斗争，逮捕、处理漏网敌人；三月二十日以后进行组织建设，成立航运工会、航民协会、治安委员会等各种组织。在方针政策上，会议强调对封建帮会组织与封建制度严加区别；对船主中有轻微恶迹者，应与反革命分子、封建把头严加区别；对有技术的领航人员，虽有微小污点过错者，应作为内部问题从宽处理。民主改革着重从政治上着眼，坚决防止走上经济清算运动。

同月 省委决定，彭焕章任副专员。

二月三日 专财委作出调整商业计划的决定，指出：由

于合作经济迅速发展与国营贸易的一卖到底，加上干部对私营经济在国家经济建设中所起作用认识不足，而普遍的盲目排斥私商。因而，私营经济的活动市场缩小，市场经营动态显得单调紧张。随着经济的发展与社会购买力的增长，决定对我区一九五三年的国营、合作、私营商业比重作出如下安排：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一九五二年增百分之十五点七五，国营占百分之八点五八，比一九五二年减百分之九点五五；合作经济占百分之十六点一六，比一九五二年增百分之三十六点三一；私营经济占百分之七十五点二六，比一九五二年增百分之十四点八七。

二月十一日 省委组织部通知，内江市委书记高风、军分区副政委郑斌为地委委员。

二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工作会议，具体部署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保护妇女和子女的合法利益的婚姻制度会议的主要内容是搞清运动的性质、方针、政策、目的要求及作法。三月初各地相继开展运动，至四月中旬结束。通过运动，广大干部和群众受到了一次深刻的婚姻法教育，发现和解决了一批婚姻问题，处理了一批违反婚姻法的典型案件，保护了妇女利益，保障了妇女的权利，提高了妇女的地位。

同月 地委组织力量对全区厂矿、行业劳动保护工作进行了一次大检查，不少行政和工会干部不重视工人身体健康和安全生产的情况仍很严重，强调今后必须加强对工人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建立与健全劳动保护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劳动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三月二日至二十二日 内江专区召开首届小学教师思想改造代表会议，到会代表九百九十八人。会议的方针是：充分发扬民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奖励优秀教师，树立旗帜；培养积极分子，推动中间和落后分子，分化顽固分子与反动分子。通过会议，使广大代表提高了思想觉悟，树立了做人民教师的光荣感。少数有政历问题的教师自觉交待了自己的问题，放下了包袱。

三月十七日至二十日 地委召开农业生产会议。省农委李维嘉等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主要讨论如何加强农业领导，贯彻互助合作的方针政策，全面开展爱国丰产竞赛，克服区乡组织领导的混乱状态，保证一九五三年的农业增产任务完成和超额完成等问题。

三月二十九日 地委提出关于乡村组织领导混乱情况及整理意见。指出：目前乡村组织领导处于极端严重的混乱状态，歇气换班思想继续滋长，党团员、干部脱离群众，原因是机构多，兼职多，任务多，报表多，会议训练多。为克服混乱状况，地委强调今后必须按照部门性质统一使用力量，减少会议和训练，建立正规的档案制度，裁减重叠和不必要的机构；区（工）委、区政府的领导试行分工联系乡，加强对乡村干部的具体帮助。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乡村混乱状况基本解决。

四月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认真迅速纠正小学教育工作混乱现象的指示》，指出：小学教育的混乱现象主要表现为多头领导，乱拉教师参加社会活动；任意调动教师；轻率撤换教师及无视教师福利；某些区、乡干部违法乱纪，任意侮辱教师，侵犯人权。为迅速纠正学校混乱现象，指示规定：

各县（市）委要利用各种会议教育干部，使之认识小学教育关系到国家与人民的长远利益，关系到后一代的培养教育；认识到小学教师是知识分子，是人民的一部分，是革命工作者，从而关心、尊重他们，严禁斗争、侮辱、殴打、捆绑、关押教师等不法行为。

四月二十二日 专区基层普选试点在内江县工农乡正式开展。省政府派员同内江专署及所属各县抽调的工作人员组成了试点工作队。试点工作经过一个多月时间，于六月胜利结束，为全面开展普选取得了初步经验。

四月二十六日 地委作出关于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即新“三反”运动）的指示，要求通过检查工作，批判错误，提高觉悟，转变作风，整顿组织，改善领导，建立健全制度；对犯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的，按错误性质，分别轻重缓急，进行严肃处理。指示下达后，地委召开扩大会，新“三反”运动迅即在地专级机关全面展开，于六月八日结束。运动中揭发出较大的问题四百〇七件，对严重违法乱纪的十一人进行了处理。县（市）级机关的新“三反”运动于五月二十日后相继开展，六月十日后，各县（市）将区、乡、村干部集中到县（市），以集训整风的形式开展运动，至六月底整个运动结束。

同月 省委决定，内江行署专员韩正夫调离，郭克任专员。

五月十五日 专财委作出关于目前农贷工作的指示，针对农贷工作中存在平均分散、盲目发放、浪费挪用等问题，强调各地对农贷工作要进行一次认真检查，并指出是符合长期扶持贫雇农的政策和贯彻组织起来的方针。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五月二十日 专区转业委员会提出关于转业安置工作中的几点意见,指出:今年回乡转业军人中,大部分是从朝鲜回原籍的志愿军伤病员,从事农业生产会有不少困难,因而应特别注意搞好转业安置工作。具体政策是:有家有业的转业军人,以复原业为主;无家无业的转业军人,协助其安家生产;知识分子及技术人员,适合于工作者,尽量设法安置工作;病残废弱人员无力生产者,家居农村而家属确系贫苦缺乏劳动力的,仍由群众继续代耕;家居城市而无一定职业者,由政府在城市贫民救济费内给予长期补助或使其经营小生意。

同日 地委向仁寿县、内江县、荣县发出指示,要求三县认真贯彻西南民委关于民族地区的选举精神;强调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选举时,县委要做好上层人物的排队工作,并根据民族的人数,定出参加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名额;对少数民族中的一切大小上层人物,以及群众中产生的积极分子,应一律团结,吸收参加各级政权;在选举中应做到一切为了民族团结和达到团结的目的。

五月二十一日 仁寿县十一区宝飞乡的反革命坏分子谭玉山、黄子荣、李俊辉等人,乘该地上年入冬以来久旱无雨,群众焦虑,迫切望雨之机,煽动群众以求雨为名,围攻乡政府和国家粮库,殴打、胁迫乡、村干部带头祭神求雨,强制开仓济赈。从上午十一时起闹到深夜。二十二日,谭玉山、黄少银等人进一步煽动群众,多达五百余人。二十三日,骚动事件发展到高峰,波及全区十个乡二十四个村。当晚,地委接到县委紧急电话报告,连夜开会研究骚动性质和解决方针,并派出地委委员、组织部长石大观带领得力干部,星夜兼程

赶赴骚动腹心地区，次日与省委派出的省委常委、公安厅厅长秦传厚带领的精干力量汇合。此时，省军区和内江军分区派出的武装力量，也迅速调至骚动地区外围集结待命，围而不入，观察事态发展变化起威慑作用。二十四日和二十五日，采取深入发动群众和内部刑侦相结合的方针，制止了事态的蔓延扩大，骚动逐渐停止。二十八日，将主犯谭玉山、黄子荣、李俊辉、刘子成、邓绍石等五人逮捕；经批准，二十九日将谭、黄二犯就地枪决。骚动事件全部平息。

同月 按照全国第二次妇女代表大会通过的组织章程规定，内江专区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委会改为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内江专区分会。

七月九日 专署提出关于执行省司法会议处理错案、清理积案的意见，要求各县（市）在处理错捕、错押、错判、错杀案件时，凡属性质上的错和量刑上根本错的案件，必须平反或改判；属全案错的全案平反；部分事实搞错而不是判决的主要根据搞错，又未引起严重后果者，可不改判。但判决的主要事实搞错且引起严重后果者，应对搞错部分纠正。特别是牵涉到劳动人民仍在被关、被押之中的错案，应根据政策及时处理，争取在两个月内大体清理完毕。

七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 地委书记张励带领工作组到威远钢铁厂帮助该厂解决领导班子问题。经过党内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摆事实、讲道理，在弄清思想，分清是非的基础上，采取了相应的组织措施，较好地解决了该厂领导班子的问题。

七月下旬 全专区第一期普选在二十二个区的二百三十九个乡、占全区乡的百分之二十二和百之二十的人口中间开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展。经过四十五天，第一期普选于九月上旬结束。

八月二日 地委提出关于农村连续发生群众性骚动事件及改进今后工作的几点意见，指出：五六月份以来，我区除荣县、内江市外，各县均发生程度不同的群众性骚动事件。发生此类事件的地区，大多为边缘区和山区。这些地区不少农民迄今还认为共产党与国民党都是管老百姓的，并将我之农业税、扩军，与国民政府的派粮、抓丁相提并论。为改变这一严重状况，要求首先从地委起，着手对这些地区的情况与群众生活进行调查，并认真加以解决；采用算帐方式，对农民群众进行深入的阶级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从思想上政策上消除农民群众对农税负担的不满情绪。

八月二十一日 西南铁路局在内江市梅家山修筑成渝铁路筑路民工纪念馆。十二月十日，纪念馆胜利落成，一九五四年七月一日，成渝铁路筑路民工纪念碑落成。

八月三十一日 专区合作办事处向所属基层社发出下半年工作意见，强调继续贯彻巩固、提高的总方针，面向农村、面向基层、面向生产，努力改善经营，通过供销业务为农村生产服务，促进城乡交流，巩固工农联盟。同时下达业务完成推销一千八百三十九万元，供应完成二千二百〇四万元的计划任务。

九月二日至九日 专财委召开全区财经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关于《增加生产、增加收入、厉行节约、紧缩开支、平衡国家预算的紧急指示》精神，制定增产节约措施。会议要求各地努力做好财经工作，搞好秋耕秋种，为明年进一步开展生产运动准备条件；工业生产，以提高质量、提高产量、降低成本为中心进行生产改革；农业生产，进一步完

整地贯彻互助合作政策和农业生产政策；商贸工作，贯彻从生产出发，扩大商品交流，正确掌握价格政策；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的作用，并对供销合作社进行整顿，以克服内部混乱现象。

九月十五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会办事处《关于整顿巩固劳动纪律的报告》。批示强调了三点：一是整顿劳动纪律是工人阶级的内部思想教育问题，而且是一个长期的反复的思想教育工作。因此，必须采用对比教育、前途教育、共产主义和共产主义思想的教育；二是结合开展增产节约劳动生产竞赛，贯彻整顿劳动纪律；三是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而又屡教不改的落后工人，在群众的要求下可以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

十月八日至十日 专署召开专、县农场场长座谈会，贯彻增产节约精神，进一步明确农场的性质、方针、任务，以及如何降低成本、杜绝浪费、提高产量、做好示范推广等问题。

十一月三日至八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四川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一届委员会；中共内江地委书记张励兼任书记，军分区副政委郑斌任副书记。

十一月四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会办事处《关于搬运工作存在问题及今后改革意见的报告》，针对搬运工人中的行会思想根深蒂固，存在陋规多、运价高、纠纷多、工资不合理、收费高、组织混乱等问题，决定有计划地改革有关制度，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使搬运为生产服务。

十一月五日至十一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布置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会议认为，农村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不仅开始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引起农村的两极分化，并已侵蚀到农村党和政权的基层组织，一小部分开始蜕化变质。中央关于粮食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定，正是杜绝两极分化的重要措施。为此，会议强调全党必须把此事抓好，要求于十二月底全面完成任务。会议还对统购面与起点确定等问题提出了具体意见。

十一月十三日 专财委作出关于食糖交易与控制管理办法的指示，指出：为防止不法私商拥集抢购进行抬价和利诱私营糖坊自产自销等投机捣乱活动，以稳定市场食糖价格，保证完成国家食糖收购计划，决定除国营糖厂外，所有糖坊生产的食糖，不得卖预货和进行黑市交易；食糖采购由国营、合作社组织联购组加以掌握领导；私商进入市场采购必须服从国营公司领导。

十二月十五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第二次农业互助合作会议。会议采取以会代训的办法，培训建社骨干。参加会议的，除全区已经办起的五个农业社的驻社干部及社长、社干外，还有正在和即将建立农业社的支部书记、互助组长等骨干，以及各县（市）委参加建社的干部和有建社任务的区委负责人。会上传达学习了中央、省委有关文件和指示，总结交流了地区五个老社的建社经验及一些做法。这次会议，为全区各县（市）在一九五四年春胜利完成新建六十九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训练了干部，准备了力量。

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次年一月三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吸收县长、地专机关科长以上党员干部参加。会议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即要在十年到十五年或者更多一些时间内，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及贯彻省委第三次农

业互助合作会议精神，着重解决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政策思想问题，具体讨论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建设、冬季生产、财经（包括发行公债）、普选、宣传、组织等工作，并对近两月的工作进行了安排。

一九五三年 我国开始执行国家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在这一年中，全区开展“新三反”运动，农村互助合作蓬勃发展，国民经济稳步上升。到年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七亿二千二百六十三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四点九一。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一亿八千七百四十一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十四点七；农业总产值为五亿三千五百二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点二八。粮食总产达十四亿一千九百四十六万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九点二。全区人口达五百六十一万八千八百人，比一九四九年增长百分之六点六。本年，全区整顿了乡村组织领导和纠正了小学的混乱情况，贯彻了婚姻法，平息了部分地方阶级敌人煽动群众引起的骚乱事件，社会秩序得到了进一步稳定。

一 九 五 四 年

一月十八日 专财委作出关于一九五四年经济建设公债的几项具体指示，要求各县（市）做好组织、宣传、任务分配等各项准备工作。为保证认购公债任务顺利完成，强调各县（市）成立“国家经济建设公债推销委员会”，全面开展认购推销。由于各级的重视，截止十月下旬，全区一九五四年公债入库数达到下达数的百分之一百二十九点四三，超额完成了任务。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一月二十八日 地委发出《在春节期间大张旗鼓深入开展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宣传动员的紧急指示》，强调各县（市）应抓紧春节期间这一群众性的活动，进一步动员全党力量和一切宣传队伍，大张旗鼓全面深入地宣传总路线；要求各地立即抽调现有机关中的党团员、积极分子，经过训练，分赴农村或城市宣传。同时，对宣传时间分阶段进行了安排。

一月三十一日 地委作出在春节期间对工人、农民进行工农联盟教育的紧急指示，指出，巩固工农联盟是保证顺利执行和完成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的重要环节，并提出三点具体要求：一是在春节期间，各厂矿结合总路线宣传，对工人集中地进行一次工农联盟教育，使工人正确认识工农联盟的重要意义，懂得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相互支援的道理；二是各县（市）也应有计划地在农民群众中进行工农联盟教育，特别是蔗农与住在厂矿附近的农民，使其正确了解工人和农民、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相互支援的道理，从而消除对工人生活的不满情绪；三是各厂矿要对过去和附近农民的关系进行一次检查，对过去关系不怎么好的，应进行妥善处理。

同月 全区各县全面展开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工作，建社过程中，由于地委直接掌握，县（市）委领导亲自动手，坚决贯彻自愿及等价互助而有利于生产的原则，合理解决入社的具体问题，因而经过一个半月时间，全区在原有五个老社的基础上，又建六十九个新社，总计达七十四个（其中蔬菜社一个），入社农户达二千七百三十八户，占全区总农户的百分之〇点二三。

二月二十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取缔打击封建迷信反动会道门的指示》，指出：自加强党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领导和改造之后，反动会道门、封建迷信、宗教活动已大大减少。事实证明，取缔和打击反动会道门、封建迷信，对于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造，对于广大群众尤其是劳动人民进行正面的、系统的思想教育，对于有效地打击反革命现行活动都是极为重要的。因此，取缔打击反动会道门是今后治安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要求各级在指导思想上要明确，并加强领导，认真抓好。

同日 地委向各县提出关于选举出席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安排意见。根据选举法第十三、十四条规定，确定了内江八名代表的分配办法，强调首先要保证无产阶级在人民代表中的绝对地位，同时还要照顾到各阶层有一定的代表名额，使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三月二日 专财委作出做好粮食供应支持农业生产的指示。针对粮食统购统销工作宣布结束后，很多地区出现群众排队争购杂粮、面店排队吃面、农民买饭回家吃等不正常现象，专财委决定结合目前春耕生产，全区农村迅速发放二千七百万斤预购粮（大米）；要求各县（市）财委接到指示后，立即研究执行；强调粮食供应不仅关系到开展合作互助运动，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保证一九五四年农业增产问题，同时也是为今后粮食统购打下有利基础的问题，各县（市）务必将此项工作当作政治任务认真抓好。

三月十二日 地委组织部、宣传部联合制发关于训练干部的计划，指出：为了提高干部思想、政策水平，适应国家建设需要，顺利完成党在农村的各项工作任务，以实现党在过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过渡时期的工业建设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目标。地委决定由组织部、宣传部共同负责训练区级一般干部，分三期轮训。训练中重点而全面地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特别是学好对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部分。学习方法以自我总结、自我教育为主。

三月二十九日 地委工矿委员会召开厂矿基本建设工作座谈会。根据省委要求，全区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年产糖要达到五万五千吨的供应任务，确定一九五四年给予全区各糖厂设备投资五十万元。为使这笔投资安排得恰当合理，会议对各糖厂的基建及设备投资任务，进行了全面分析研究，作了统筹安排，合理调剂；强调既要充分发挥现有设备能力，又能尽量达到生产设备上的大体平衡，保证“一五”期间全区年产糖达五万五千吨以上。

同月 地委委员、内江行署专员郭克调离，地委委员高风任专员。

四月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做好扶持贫农，巩固地团结中农的指示》，要求各县（市）委务必认真抓好依靠贫农、巩固地团结中农的工作。在团结中农的工作上，具体要求做到：（一）认识团结中农的重要性、艰巨性，帮助部分干部克服存在着的认为中农落后，甚至仇恨中农的“左”的思想情绪；（二）开好中农团结会，针对当前他们的各种思想和疑虑，进行解释和正面教育；（三）对个别有困难的中农在经济上予以合理照顾。如贷粮、贷款、粮食供应等；（四）注意在中农中发现和培养积极分子骨干，并吸收参加领导。

四月三日 专财委提出关于土特产品收购的几点意见：

(一)棉花、食糖(包括红、白、桔、冰糖)由省统一安排。本区所产零星竹、木料及农具全由合作社经营,榨菜暂按国营占百分之三十点八八,合作社占百分之五十七点九一,私营占百分之九点二一的比重执行。(二)土靛,国营经营百分之十五,合作经营百分之二十,市场留百分之六十五。土特产品价格之掌握权限,除省直接掌握之品种由省直接布置销价外,其余较大宗之产品均由专财委掌握。

四月九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兽疫防治及大力繁殖牲畜的通报,要求各级党委必须组织各有关部门,统一力量,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发动广大群众,面向这种严重灾害作斗争;加强猪只繁殖和组织阉匠及养公猪户推广良种,在自觉的基础上分配推广良种猪任务;加强对兽防人员的领导,发动中兽医采用“就地治病就地取钱”的办法,规定合理价格,政府给予必要的药品协助;县、区、乡要指定专人或兼职具体负责这一工作。

同日 地委发出《关于保证甘蔗、棉花、水稻种植面积及单位面积增产的通知》,针对各县甘蔗、棉花、水稻种植面积有缩减的趋势,为全面完成一九五四年甘蔗、棉花、水稻的增产任务,要求必须保证各种作物的种植面积。甘蔗生产,主要抓田间管理,积极组织好化肥供应,并教育蔗农不要在蔗中搞间种或少搞间种,以保证单位面积产量的提高。棉花生产,主要是棉农顾虑粮食供应问题无保障,而缩减种植面积。为此要做好棉区粮食供应,消除思想顾虑,贯彻好棉粮合理比价政策,提高棉农的种棉积极性,把任务落实到区、乡。水稻生产,主要是领导群众搞好蓄水保水,保证一般地区及时栽插,扩大秧田面积,杜绝可能发生的缺秧现象,保

证满栽满插。

四月上旬 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体委主任贺龙，在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西南工会办事处主任蔡树藩等领导人的陪同下，到隆昌县圣灯矿区碳黑厂（后改为隆昌气矿）视察，听取了该厂党委书记兼厂长孟庆瑗等人的汇报，并详细询问了碳黑厂的生产 and 职工的生活情况。贺龙在视察后下山的途中，鼓励孟庆瑗等人说：“你们艰苦创业，勤俭持家，能够克服困难，冲破帝国主义的封锁，靠自力更生，走自己的路，取得了好成绩。希望你们继续努力，为建设社会主义做出新的贡献。”当天，贺龙一行离开隆昌。

五月五日至十一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三次全委（扩大）会议，贯彻中央七届四中全会决议，揭批高岗、饶漱石的反党分裂活动，解决党的团结问题。会上地委检查了对中央、西南局和中央、西南局负责同志的态度，对省委及省委负责同志的态度，认为对中央、西南局、省委的方针、政策、指示是认真贯彻执行的同时也是尊重、信任的，地委班子内部基本上是团结的；在执行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方面，不管在社会民主改革阶段和目前生产建设当中是坚决一致的，一切重大问题都经过了集体讨论。会议强调必须坚决贯彻中央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克服一切骄傲自满、自由主义、宗派主义、小团体主义和分散主义、地方主义、本位主义，树立谦虚、谨慎的作风。

五月二十日 地委制发关于秋、冬及明春农村建党计划，指出：今秋至明春，地委决定新建二千二百个左右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为现有七十四个社的三十倍。全区一千〇二十

五个乡中尚有一百六十八个乡还未建立党支部，已建立党支部的八百五十七个乡，支部力量亦很弱。为了保证党的基层组织在农村成为领导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战斗司令部，在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中成为领导的核心，农村建党工作必须进一步发展。地委要求先建党后建社，以保证党组织在社内的核心领导。每个社内原则确定须有三至五个党员，并建立起党的小组，以便社内重大问题首先经党小组讨论。

五月二十日至二十二日 仁寿、简阳部分地区遭受严重风、雹灾害。两县遭灾面达十六个区、五十三个乡、一百八十四个村，死伤一百二十九人，严重地区农作物损坏百分之八十以上。地委、专署立即派出生产救灾慰问工作组赴仁寿、简阳协助生产救灾工作。受灾两县亦组织有关各部门深入灾区帮助搞好生产救灾。由于各级领导重视，灾民很快重建了家园，恢复了生产。

五月二十一日 地委书记张励向地专机关全体党员、干部作《关于加强党的领导，动员全区人民为实现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而奋斗》的报告。报告的中心是强调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加强马列主义学习，树立集体主义的人生观，树立“谦虚谨慎”的优良作风，遵守党的组织制度，遵守党规、党纪，坚决反对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地方主义、本位主义、分散主义、山头主义、宗派主义以及功臣自居思想，增强党的团结，为保证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伟大事业的胜利而奋斗。

五月二十三日 地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学习中央七届四中全会文件的通知，要求各地在总路线学习告一段落之后，以二十天至一个月时间，组织县以上机关的党员干部学习党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的四中全会文件；总路线学习结束的县，可与总路线学习提纲第五部分结合学习，非党员干部可自由参加。通过学习，使所有党员认识到党的团结就是党的生命；认识到加强党的统一领导，坚持党的集体领导原则，是党的最高组织原则。并在此认识的基础上，对一切有害于党的团结的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分散主义、骄傲情绪等认真检查克服，以增强党的团结。

六月三日 地委发出执行中央《关于在全国人民中进行宪法草案的宣传和讨论的指示》的通知，要求各县（市）委立即组织宣传学习，并对如何进行组织领导提出了四点具体意见。十五日，宪法草案正式公布后，地委又立即通知各县（市）委组织机关干部学习讨论并向城市各阶层人民报告宣传。农村结合训练建社干部，挑选其中水平较高的为报告员，分别向农民群众报告和组织讨论。

六月二十一日 专区召开农村信用社第一次建社工作会议。会议指出，自一九五二年九月开始试办信用合作社至今，先后在十四个区重点组建了十八个信用社，此外建立了信用小组一百一十二个。信用社（组）在组织农村闲散资金，发展农业生产和向高利贷作斗争等方面都起到了国家银行的助手作用。会议强调各地必须把发展农村信用社作为大事来抓。会后，在各级党委领导下，遵循“依靠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信用合作社”的原则，采取“训练一批、发展一批、巩固一批”的办法，到九月底，在全区百分之四十八的乡建立起了四百一十一个信用合作社。

六月二十三日 地委制发关于审查干部的初步方案，指出：审查干部的目的是为了全面了解干部，主要从政治上进行审查，弄清每个干部的政治面目，清除混入党政机关内的

一切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以保证干队队伍的纯洁性。审查范围是，着重审查地专机关科长及相当科长级干部，以及省属厂矿的主要负责干部，县（市）委书记、县（市）长、县（市）委委员等县级领导干部。为加强组织领导，地委成立审干委员会，下设审干办公室负责具体工作。同时决定：以内江中心邮局为试点单位，八月底试点结束；九月至十二月在地专机关进行；一九五五年元月至四月在省属厂矿进行；四月以后在各县（市）进行。

六月二十四日 省委决定，内江地委设立常委会，由张励、石大观、高风、肖波四人组成。九月十一日，省委组织部通知，刘海泉为地委常委成员。这是中共内江地委历史上第二次设立常委会阶段，直至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

六月底至七月初 各县（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先后召开。各县（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代表共一百三十六名，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四点六。在县（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全区共安排了四十二名民主人士，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二。

七月六日至十三日 地委召开全区第四次农业社工作会议，讨论研究农业社的政治思想工作，总结交流做好农业社政治思想工作的基本经验。

七月十五日至十八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主要研究农村工作。会议认为，由于经过总路线的宣传和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大力推进了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农村情况发生了新的变化。但主观情况仍赶不上客观形势的发展。为此，要求各级党委实行统一领导、分口管理、以及以点带

面的领导方法。当前应反复深入地贯彻总路线和党中央七届四中全会决议精神，努力提高各级领导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同时，健全和充实县、区两级领导班子，减少兼职，配齐缺额，配备副职。根据全区各县实际，拟采用合并一部分区的办法解决干部质量问题。

七月十八日 专财委提出关于建立粮食市场的意见，针对各地粮食市场很不健全，且基本上无私商参加交易，对农民互助进行小额粮食调剂又存在不适当的限制，引起干部思想抵触，群众顾虑，阻碍了粮食市场的活跃等问题，决定在秋收前将原有粮食市场的城市集镇普遍地变为国家粮食市场。对已恢复粮食市场的地区，应迅速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尚未恢复市场的地区，凡地区、区级及相当于区级的集镇，要求八月五日前恢复；区辖场镇八月十五日全部恢复。原有粮食市场被当地机关占用的，由财委限期原单位立即归还。并强调不论何种粮食，除直接卖给国营、合作社外，一律纳入国家粮食市场进行交易。政策上划清国家收购季节与平时的界限、统购粮种与非统购粮种的界限，把市场搞活。

同日 专财委制发关于活跃初级市场安排集镇私商的措施，指出：我区初级市场棉布业零售商多，且多系兼营，情况复杂，需妥善安排；酒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糖、盐基本上全部向国营批购、经销，稍加整理即可转入国家资本主义。为此，决定安排行业转入国家资本主义后，盐、糖、布采取经销，酒维持现状不动，经安排的行业原则上只能在适当的合作社进货。强调改造农村初级市场是一个十分艰巨、复杂的任务，必须有一名副区长或区委副书记负责这方面工

作，时间在七月底前完成。

八月八日 专区各县（市）颁布棉花、花生统购布告，规定：凡出售棉花必须纳入指定市场，禁止场外交易；统购期中，除由合作社代国家收购外，其他任何人不得进行收购，违者论处；国家统购量原则上不超过每户棉花产量的百分之八十，其余部分允许自行处理，但符合机器纺织用棉必须卖给国家。花生则规定采取按亩派购的方法。此外，凡出售花生必须纳入指定市场，禁止场外交易。

八月九日 地委制发关于加强和配备中等学校领导干部的计划。为了进一步加强党在学校中的政治思想领导，正确地贯彻党在过渡时期中等教育的方针任务，地委决定在全区现有五十五所（其中师范五所）中学中，新配干部七十四人。全区中学共配干部一百四十六人。

九月十七日 地委转发省委九月六日关于棉布计划供应的紧急指示，并提出三点执行意见：一是十五日将布票发至群众手中，十六日棉布实行凭票供应；二是县武装、公安部门的棉絮棉布计划供应，凡由地方供给者，由地方发票，凡由军队供给者由军队发票。各县（市）所属范围的国营、公私合营、私营厂矿统一由各所在地县（市）供应；三是做好市场管理和物资供应工作（包括棉布供应），继续稳定市场物价，采取一切措施，预防可能出现的紧张空气和混乱现象。

九月十八日 地委针对全区甘蔗白蚜蔓延，危害极为严重的情况，发出紧急通知，要求蔗区立即进行一次普遍检查，发现蚜虫迅速扑灭，坚决贯彻“早治，连续治，彻底治”的方针，力求九月份全部扑灭所有蔗区的蚜虫。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九月中旬 地委工交部召开专县工业会议，讨论研究专县工业的方针任务，有计划地进行摸底整顿工作，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克服管理上的混乱现象，达到挖掘潜力，增加生产和保证完成全年生产计划，并为明年生产做好准备。会议决定：（一）对现有厂矿进行摸底整顿，做好清资核产和组织整顿、思想整顿，建立必要的制度；（二）加强企业管理，执行作业计划；（三）充实厂矿领导干部。

九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结合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继续贯彻整顿组织、提高思想的方针，进一步讨论和明确对干部、群众、党内党外宣传教育的具体内容和政策界限；对粮食产量、食用定量、经济区划、计划收购的重大政策等问题。会议决定：（一）为提高组织战斗力，必须把整顿组织贯彻到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全部运动过程中去，主要是改造乡村干部和农村党员的小农思想，重点放在解决百分之十左右思想落后和少数蜕化变质的党员、干部身上，组织处理控制在百分之一以内；（二）统购、统销、食用定量按不同地区群众平均食用习惯的实际数评定，尽力避免畸轻畸重，由各县（市）委和区委掌握平衡。

九月二十九日 地委发出《在统购统销中整顿、巩固现有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指示》，指出：在深入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城乡资本主义的反限制斗争愈益紧张、尖锐、复杂，农民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与国家计划经济之间的矛盾也日渐暴露。这个矛盾不仅表现在一般农民身上，同时，也表现在半社会主义性质农业社内部。为此，地委决定结合统购统销运动，对七十四个农业社进行一次思想整顿和组织

整顿,在思想上划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界限,使社员明确国家利益与社员个人利益的一致性,以继续提高社员的觉悟,藉以巩固工农联盟。对个别混入农业社的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通过整顿,清除出社。对个别领导不纯的,经过一定手续,个别进行调整。

十月十八日 地委办公室批转专区合作办事处《关于清洗富农社员的报告》,根据内江地区农业生产合作社处于创办时期的实际,强调目前应坚持不吸收富农参加合作互助组织的原则,对已参加的富农分子应加以审查,采取不同方式予以清除。对少数富农分子篡夺农村基层政权者,应在这次统购、统销结合整顿组织中予以撤换,清除出互助合作组织;对有破坏、违法、反革命活动者,还应依法惩处。

十一月九日 专财委提出关于大力推销工业品,回笼货币,努力克服市场排队的意见,要求各县从县级公司、县联社抽调干部组织小型工作组,巡回下乡协助基层社搞好推销工作,具体解决业务上存在的问题,以推动工作的开展;各县由国营、合作社共同负责,于十一月内在各大场镇召开小型工业品流动展销会,陈列商品,以扩大影响,正确利用零售私商、小贩,为城乡交流和供应商品服务。对排队严重的集镇设法于十一月基本解决。

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主要研究农业生产互助合作问题。会议决定今冬明春发展第三批农业生产合作社二千〇三十个,加上原有合作社计三千二百一十六个,占总户数的百分之八点六;提高和发展常年互助组二万八千九百二十一个。同时强调了建社必须坚持的三个基本条件。此外,还对征兵和整党建党工作作了具体安排。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一九五四年 由于全区大力宣传贯彻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加速发展农业互助合作经济，保障了国计民生需要，城乡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有了较大提高，工农业生产继续发展。到本年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八亿二千五百五十四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四点二四。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三千五百七十七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五点八；农业总产值为五亿八千九百七十七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点一九。粮食总产达十五亿九千〇五十九万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一十二点一。总人口达五百七十六万一千二百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十七点五。从当年看，农业合作化指令性步伐过快，人口增长势头明显，但均未引起重视。

一九五五年

一月初 地委对一九五五年全区农村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提出在继续巩固提高原有初级农业社的基础上，把去秋和今春新建的初级社全部巩固下来，并争取一九五六年春耕前再发展五千七百个初级社，使全区入社农户达总农户的百分之二十四；粮食产量要求在上年的基础上增加百分之三点三，棉花增产百分之四点九二；加强供销合作社，使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在数量上有新的发展；农村发展党员一万四千三百七十八名。地委强调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建党管党工作的领导，以适应农业合作化的需要。

一月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农业生产合作社经营管理工作的意见》，强调要保证增加生产，增加社员收入，巩

固提高农业社，关键在于搞好经营管理，尤其是要加强计划管理，民主管理。要求发动群众参与制定增产计划，并监督计划的贯彻执行。在此基础上，健全劳动组织，建立生产责任制，实行劳动定额管理，合理计算劳动日，以发挥劳动积极性，提高劳动效率，保证生产计划的贯彻执行。

一月十八日 为适应农业生产合作社迅速发展的需要，地委发出关于建好第三批信用合作社应注意事项的通知，要求在春耕前达到乡乡建有信用社。为保证信用社工作的健康发展，要反复系统地向群众宣讲过渡时期总路线，在提高群众社会主义思想觉悟的基础上交待政策、学习社章。在方法上，应充分运用“老社带新社”，“边发展组织，边开展业务”的经验，建好制度，做好财务管理，使新社一开业即按社章制度办事，以防止贪污挪用和铺张浪费。

同月 四川省人民法院内江分院更名为四川省内江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机构单列，不属政府工作部门。

二月五日 地委批转供销社合作社内江专区办事处关于执行四川省供销社合作社布置轮训干部的意见，要求以县为单位对供销社合作社干部分三批进行轮训，三月底基本结束。轮训中坚持“思想批判从严，组织处理从宽”的原则，解决贪污问题，并注意划清帐目混乱与贪污、偶犯与屡犯、彻底认错与坚持不改的界限。

二月十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四次全委（扩大）会议，贯彻省委八次扩大会议精神，着重检查农村阶级路线、互助合作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以及农村建党工作。会议强调按照中央第四次互助合作会议中所解释的农村工作路线，再次向农村干部、党员进行全面贯彻。在建党工作方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面，鉴于当时党员新、支部弱的情况，会议决定上半年以巩固提高现有党员、培养建党对象为主，下半年再进行发展。互助合作方面，强调应集中力量对现有农业社进行巩固，同时结合建党带动互助组，为下一批建社创造条件。

二月中旬 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为搞好新人民币发行工作，地委责成专、县两级分别成立了发行新人民币办公室，统一指挥新人民币发行工作。全区各级党、政组织了约一万二千人的宣传队伍。发行新人民币初期，群众因一时误解而思想稍有波动，但随着宣传工作的广泛开展，政策与群众见面后，群众思想顾虑迅速解除，整个工作的发展基本达到了中央指示的要求。三月一日，内江开始发行新人民币，分别为主币五种，辅币六种。

同月 地委决定，地委办公室农村科划出，设立中共内江地委农村工作部。

三月五日 专财委作出决定，全区全年计划贷出大米一千二百七十五万公斤，以解决农村缺粮户的困难问题，并规定了贷粮、供应、救济困难户的标准和发放时间。

三月七日 地委批转专财委党组关于一九五五年上半年银行农村工作的几点意见，指出：目前银行农村工作应进一步贯彻党在农村工作中的阶级路线与生产政策，扶助农业生产，打击高利贷，促进生产互助的巩固与发展，并着重强调抓好农贷和信用合作工作。

三月九日 地委作出执行省委《关于处理目前建社工作中几个具体问题的指示》的几项规定，强调对农业社的收益分配，必须贯彻劳动报酬为主兼顾土地分配的原则。经济作物区土地报酬占百分之三十至三十五为宜，粮食作物区土地报

酬占百分之三十五至四十为宜。对农业投资，经济作物区不超过百分之二十五，粮食作物区不超过百分之二十。行政管理费控制在百分之三左右，最高不超过百分之五。对股份基金，限用耕牛折价款抵交，每股土地可带一至三元；对无牛户社员缴纳有困难的，经社员大会讨论通过可缓交和少交。耕牛入社折价应按实评价。对大农具采用“私有折成，每年支付，统一使用保管，公用公修，损失赔偿”的办法。对社员入社的土地上原有的树木、竹林，一律仍归社员自己所有。同时强调注意防止行政管理机构庞杂，支付劳动日过多的现象。一般支付行政管理的劳动日应在劳动日数的百分之二以下为宜。

三月十四日 地委批转地委组织部关于一九五五年组织工作任务与要求的报告。针对全区党组织发展迅速，分布面广，在建党工作中出现手续不严、降低标准等问题，地委决定对一九五四年以前建立的七百四十七个支部，进行农业合作化是农村支部工作的中心任务的教育，健全支部领导；对一九五四年新建的二百二十一个支部，抓紧时间对支部书记、支委训练，以提高政治觉悟和工作能力；对约占百分之十的落后支部及个别组织不纯的支部，适当进行“整顿思想、整顿组织”，建立支部工作正常秩序。此外，还对干部工作提出了要求。为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各县（市）委应迅速把农村工作部建立起来。

三月十五日 地委批转地委工交部关于当前厂矿事故情况分析及加强技术管理为主要内容的请示报告，着重强调以加强技术管理为中心，同时又不放松计划管理，并相应地建立各种责任制和加强财务管理，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不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断提高广大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增强责任感和组织纪律性。地委要求各级进一步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工作，发扬党内民主，发挥党的监督保证作用，使政治思想工作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

四月六日 为把厂矿党的政治思想工作提高一步，地委组织部、宣传部、工交部联合召开第一次厂矿政治工作会议，总结交流各厂矿推广中长路（即“中国长春铁路”的简称）党支部工作经验，解决党在厂矿企业中的领导问题，明确支部工作任务，解决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结合的方法问题，以及党如何领导工会、青年团等问题。

四月十八日 地委发出关于贯彻中央、省委对学习检查统一战线工作指示的意见，指出：按照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各县（市）委应组织县（市）级机关团体及有关部门对党的统一战线工作指示的执行情况进行一次认真检查，重点检查各县（市）委在人民代表、人委会、政协及人民团体和事业中的人事安排，是否按照中央指示精神，对非党劳动人民及民主人士作了适当安排；对已安排的党外人士是否发挥了他们应有的作用，达到团结、使用和改造的目的。要求专、市于五月开展检查，各县在六月进行。

五月一日 四川省人民政府内江专区专员公署更名为四川省内江专员公署。

五月十六日 地委提出继续巩固现有农业社并做好今冬明春建社准备工作的意见，指出：全区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基本上是正常的，但从领导的经验、骨干的成长和互助合作的基础来看，农业合作社的发展速度是快了一些，步子大了一些。因此，地委决定秋前不建社，亦不训练冬季建社骨

干，以便集中力量做好现有社的巩固和建党以及提高互助组的工作。强调各级领导首先抓好联组和常年组，以便带动一般组和个体农民，充实互助组的内容，贯彻互利政策，改善劳动组织，培养提高骨干。凡是建社对象的联组、常年组，建社前都要有党员。县、区、乡三级还要做好今冬明春发展农业社的规划工作。

五月十八日 地委批复专财委《关于执行省财经会议有关活跃农村经济，做好城乡交流，继续安排市场和改造私商的意见》。根据中央有关精神，地委决定了当年的零售比重，并要求各县（市）财委根据专区计划指标，加强对批发业务的领导，对那些资金确属有困难的私商，应分别情况，给予解决；对目前生活困难的行业，可以不受行政区划的限制。同时，加强对城乡贩运商的组织与领导，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作用。

五月三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一九五五年农业生产执行情况及今后意见的报告。针对一九五五年农业生产由于干旱、虫灾受到严重威胁的情况，地委要求各级党委树立向自然灾害作斗争的顽强精神，动员全党，发动群众，挖掘潜力，确保一九五五年农业生产任务的完成。

五月下旬 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防科工委主任聂荣臻，在省委副书记阎红彦陪同下，视察了隆昌县城。在县公安局会议室，聂荣臻接见了县委书记张敏、县长罗启贵等人，详细询问了隆昌解放后的一些基本情况，以及开展土地改革、粮食统购统销、农业合作化和发展工业等问题。在听取汇报过程中，他勉励县委领导说：“县委是落实党的各项政策的具体执行者，对党的方针、政策要

认真学习，加深理解，在执行中尽可能减少差错。”第二天早上八时左右，聂荣臻一行乘车前往泸州。

同月 地委干部学校成立。一九五六年十月，地委干部学校更名为地委党校。

六月二十六日至七月十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五次全委（扩大）会议，贯彻党的全国代表会议精神，反对资产阶级对我党的腐蚀与破坏。会议通过充分发扬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揭发了全区党组织中严重不纯的情况，揭发与严肃批评了资产阶级个人主义、骄傲自满和腐化享乐思想，对敌斗争中的太平麻痹思想，党内息事宁人的自由主义倾向，以及工作中的缺点错误。与会人员受到了一次深刻、生动、实际的阶级教育和思想教育，普遍反映阶级觉悟提高了，政治嗅觉敏锐了。会议还对在县（市）、省属厂矿和专级机关全体党员中如何进行贯彻的问题作了具体布置。

同月 地委决定，全区各县以县委掌握的重点乡重点社为基础，由一百二十七个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并转为二十一个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达一万〇七百九十九户，每社平均五百一十四户。

七月十四日 地委针对部分地方相继发生洪水冲塌房屋、冲垮山垮塘，以至造成数人死亡、稻田冲毁等严重情况，发出《防洪紧急通知》，要求各地采取有效措施，严防人员拥挤而产生房屋倒塌和压断楼梁等事故发生；迅速组织专人检查塘内蓄水情况，一旦发生危险情况，应迅速采取紧急措施；沿江沿河地带的庄稼、房屋、仓库等建筑，也应根据山洪、江河和风雨情况，事先做好防洪防汛工作，以免发

生意外。

七月二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做好农业社收益分配工作的意见，强调分配中必须掌握“在社内增产的情况下，要保证绝大多数社员较入社前增加收入”和“劳动报酬要略高于土地报酬”的原则。决定：在农业纯收入中务必保证土地收入占分配总数的百分之三十至四十五；提留公积金、公益金不得超过总收入的百分之五和百分之一；生产投资原则上应按期归还，如还清确有困难者，可分期或缓期归还；集体经营的副业、租地及开荒地的收入分配，副业收入按农业劳动工分均分，租地、开荒地收入与农业收入合并，由劳动日统一分配；行政管理开支及奖金分别不得超过总收入的百分之三。分配办法应力求简便合理，并及时将粮食、现金、柴草等分配到社员手中。

同月 根据中共中央决定，中共内江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内江地方监察委员会。

八月三日 地委提出加强对当前新建与扩建农业社的领导和应注意事项，指出：全区自七月中旬开展秋前新建与扩建社以来，由于领导力量薄弱，工作较为粗糙，致使新建的社质量不高，部分社干部较弱，甚至少数领导成员不纯。为此，要求各县（市）委、区委加强对新建与扩建社的领导。对建社条件具备、工作粗糙、宣传动员与贯彻政策较差的要认真进行补课；骨干弱的要缩小建社规模或缓建；领导成员不纯的调整骨干后再建；对目前社内尚无骨干代替的则不建。

八月二十七日至九月八日 地委召开地、县、区、乡四级干部会议，根据毛泽东提出的“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制定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八年农业合作化的规划。规划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决定：全区农业社在现有五千六百四十六个的基础上，到一九五八年春应发展到一万八千六百七十一一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数的百分之七十六点五五。为实现上述规划，要求在深入宣传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一文的同时，认真做好原有农业社全年的分配工作；十月十日前把现有合作社的主要骨干集中轮训一次；十一月底完成合区并乡，调整干部，改变部分区、乡领导薄弱的情况；根据合乡后的党员分布和农业社的分布情况，建立健全总支、支部、互助合作委员会、联社委员会等机构。

同月 地委根据中共中央的指示精神，发出了《关于开展肃反斗争的指示》，决定全区肃反斗争分三批进行，历时三年多，于一九五八年底结束。

同月 经省委批准，地委委员曾启任中共内江地委秘书长。

九月二十二日 地委批复专财委党组关于内江专区一九五五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全区上半年实际收入仅占全年预算的百分之三十九点四九，完成全年收入任务还十分艰巨。为此，要求各企业、公司加强计划管理，健全各项制度，保证计划的完成；基本建设要努力降低基建造价；对区级以上行政及事业单位的小公家务进行一次清理，各单位都要搞好公用费节约。

十月 地委为了更好地贯彻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一文和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进一步做好农业合作化的规划工作，要求各县（市）委必须认真教育所有农村干部使之认识农业合作化规划尤其是阶级规划的意义和目的，明确通过合作化规划不仅是使领导和群众心中有数，更

重要的是要求更全面地贯彻党在农村中的阶级路线和阶级政策；做好合作化的规划关键是做好党员干部的思想动员，扫除各种思想障碍；在规划中必须坚决贯彻领导与群众相结合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通过规划，进一步划清农村敌对阵营并结合镇反做好监督工作；在转入粮食“三定”工作后，各县应对规划情况进行一次检查排队，分出类型，提出继续贯彻的不同要求。

十一月五日至十一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六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央七届六中全会精神，讨论如何正确贯彻中央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会议交流了经验，检查和批判了执行农村阶级路线中的富农思想、领导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保守思想以及部分地区盲目追求数量忽视质量的思想。会议决定在全面深入宣传党的农业合作化方针、政策的前提下，建社与整社同时进行，于十二月底前发展一万二千个联组。

十一月上旬 地委工交部召开专区和县属厂长会议，检查全年国家计划执行情况。会议针对全区十二个地方国营厂一至九月份生产总值仅完成年计划的百分之四十九点七三、上缴利润仅占年计划的百分之五十点九一的情况，要求所属各厂采取紧急有效措施，凡供产销没有问题的厂必须大力生产；产品有积压、销路不好或原料不足的厂，要提高产品质量，寻找代购品节约原材料，试制新产品，增加新品种，降低成本以打开销路。

十一月十四日 地委批复专财委关于正式成立各县（市）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的报告，要求各地加强对现有手工业合作组织的领导。为适应手工业合作化运动的要求，应于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十一月底成立县（市）手工业生产联社筹委会；十二月中、下旬召开县（市）代表大会，正式选举成立县（市）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合社，并选举出席四川省代表大会的代表。

十一月十九日 地委批复地委工交部关于贯彻省委交通会议精神的情况报告，要求各县（市）委结合农业合作化运动，检查督促业务部门保证质量，严防浪费，完成一九五六年培修、改建、新建公路、驿道、人行道一千〇一点五公里的任務。

十一月二十一日 地委批复地委农工部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收益分配工作中存在问题的报告。针对隐瞒产量，抵触粮食统购统销，片面强调增大社员收入，不愿扩大公共积累等问题，地委决定：凡分配政策基本贯彻，帐目一般清楚，社员比较满意的，应加强政治思想教育，批判富农思想倾向，继续做好决算分配工作；分配政策贯彻不完整，帐目不够清楚，社员还有意见的，应加强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一致性的教育和爱护公共财产的教育，对分配工作处理不当者进行调整；对分配政策未很好贯彻，帐目混乱，社员意见多的，应派区、乡干部前去具体领导，做好分配工作。

同日 地委批转地委组织部关于今冬明春建党工作的初步意见，指出：全区建党任务尚差百分之三十，时间短、任务重，必须防止粗糙、不求质量的现象发生；今冬明春在发展新党员中，暂不吸收富裕农民入党，以改变党员中富裕农民成分过大的情况。

十一月二十二日 地委批复青年团内江地工委关于建团、整团问题的报告。批示强调，整顿中必须注意政策，除确系混进的反革命分子和反动破坏分子外，一律不能采取清

洗的方法，而应着重加强思想教育。在批判富农思想时，主要是批判不顾国家和社会利益，不顾贫苦农民利益，不顾社会主义积累等错误思想。同时，根据团省委指示精神，要在对原有团组织进行整顿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团组织。

十一月二十六日 地委批转专署党组织关于内江专区秋季农村镇反工作报告。报告称，秋季农村镇反开展了广泛调查和认真的复查审核，依法搜捕了各类反革命分子三千三百〇三名，缴获了各种反动证件、反动书籍和各种枪支、弹药、器材等。通过这一斗争，肃清了大量敌人，充分发动了群众，纯洁了基层组织，改变了落后村的面貌，丰富和加强了政法部门各项业务建设，为农业合作化的发展扫除了障碍。

十二月一日 地委批转专财委党组关于在糖坊中建立党、团支部问题的请示。针对糖坊中长期缺乏核心组织及政治思想领导薄弱而造成不应有的损失等情况，要求各县除加强糖坊行政领导外，凡有党、团员够成立支部或小组的，应迅速建立组织，以便在糖坊中做政治思想工作，在各个生产环节起核心作用，保证糖坊生产任务的全面完成。

十二月二日 地委发出暂时停止发展新社的指示，指出：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农村干部，为了全力贯彻省委、地委的有关指示，已提前完成了冬季建社任务。但新发展的这批社，因时间短，社内一系列政策仅确定了原则，还未具体解决，地委决定暂停发展新建社的工作。今后一个时期，要以生产为中心，全力转入巩固工作，全面推行包工包产，贯彻思想教育和组织整顿，迅速解决建社中的具体政策问题，力争超额完成明年农业增产百分之十的任务。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十二月二十三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紧急会议，研究今冬明春在全区范围内基本实现半社会主义农业合作化的问题。会议决定今冬明春再组织二十二万农户入社，在现有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百分之五十七的基础上，达到百分之七十五。并强调“多扩建少新建，以扩建为主”，边规划、边扩社建社同时并进，于明年一月十五日前完成。要求县、区、乡三级组织均以三分之二的力量领导现有社的巩固扩建，以三分之一的力量领导新建社。到明年一月份，高级农业社要完成七年全面初步规划；原有初级农业社，要完成五年的全面初步规划；明年秋收前后，新建社要完成两年全面初步规划；冬季刚建立的社，要制定出明年的生产计划。

同月 地委召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会议。按照中共中央的部署，具体研究、安排了全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一九五五年 全区粮食总产量达十六亿五千〇十一万五千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三点七。工农业总产值达八亿五千三百〇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三点三三。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五千二百二十七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七；农业总产值为六亿〇七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一点八六。当年，由于加快建立农业合作社步伐，农业社发展到一万六千五百一十四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六十四。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取得了大的进展，共有社员八千三百五十九人，占手工业总人数的百分之十八点一。全区总人口达五百九十一万八千八百人，其中非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七点一一；人口自然增长率上升至千分之十八点八。新建中、小学校各一所，农民业余教育发展迅速，全区

百分之四十九的村都办起了冬学。文化、卫生事业亦有发展，有力地支援了农业生产。

一九五六年

一月十五日 地委成立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领导小组。当天，领导小组向地委提交了《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意见的修正报告》。报告中决定了一九五六年对私营工商业十一个行业、坐商、各类摊贩全部实行改造的任务和比例、改造形式、组织领导、步骤作法等。到年底，私营工商业全部批准合营，百分之九十五点〇三的私营商业者已组成公私合营和合作商店（组），基本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月二十八日至二月一日 地委召开知识分子座谈会，除传达中央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外，还根据我区情况，检查和批判了在知识分子问题上的右倾保守思想，以及对待和使用知识分子方面存在的具体问题。同时，着重指出在批判宗派主义中应防止迁就放任的错误倾向。会议明确了工人、农民、劳动知识分子的亲密联盟是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条件，知识分子是劳动人民的一部分。

一月二十九日 地委发出《关于一九五六年开展亩产千斤棉、千斤粮、万斤蔗的增产竞赛运动的指示》。

同月 全区开始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到年底，全区共建立一千〇五十八个手工业合作社（组），入社（组）的社（组）员共七万三千三百一十三人，占全区手工业生产者总数的百分之九十一·六。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二月三日至九日 地委召开首次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会议，检查生产计划和措施，批判保守思想与盲目情绪，总结交流经验，树立完成一九五六年农业增产任务的信心。对如何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搞好劳动调配、劳动增产竞赛等亦进行了具体研究。同时部署各地在春耕前，每个区试办一至二个高级社取得经验。六月十六日，地委发出《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升级中有关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部署各地在秋前以乡为单位试办一个高级社取得经验，秋后全面开展合并、升级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二月二十日至二十六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讨论制定《内江专区一九五六年至一九六二年农业发展的全面规划(初步草案)》。草案提出，一九五六年底加入农业社的农户，要由目前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七十八点二七增加到百分之九十；高级社一九五八年入社农户要增加到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左右。粮食总产由一九五五年的十六亿五千万公斤增加到一九六二年的三十五亿公斤，增长百分之八十九，亩产达500公斤。此外，对畜牧业的发展、基本建设及福利事业、文化教育、乡村卫生基层组织等方面的工作都作出了具体规划。

二月二十四日 中央政治局批准，高风、刘海泉、石大观、肖波为内江地委副书记。

三月七日 地委制发一九五六年工作意见，对农业合作化，要求年底入社农户由当时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七十八点二七上升到百分之九十左右，并在现有基础上，分期分批的把条件成熟的初级社升为高级社。粮食总产达二十一亿三千〇八十三万五千公斤，比一九五五年增加二亿七千七百九十四万

五千公斤，皮棉总产达二千六百四十四万五千公斤，比一九五五年增加三百〇二万公斤；甘蔗总产达到十三亿五千三百〇六万五千公斤；猪只发展到二百三十四万五千〇二十八头，户平两头；商业、百货销售总值为二千四百万元；手工业合作社的发展，要求年底达到百分之九十五。

三月二十七日 地委提出关于执行省委召开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决议的意见。一是对省党代表名额进行了分配；二是对省党代表产生的办法、代表候选人名单的确定作了具体要求；三是限定在五月底前，全区各县(市)及省属厂矿的党员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应全部结束。

三月三十一日至四月四日 地委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领导小组召开私营工商业改造干部会议，根据省委私营工商业改造会议精神，着重检查贪多、贪大、贪高、图快的盲目乐观情绪，认识改造农村小商小贩的艰巨性、复杂性，明确政策、方针和具体作法，以增强搞好私营工商业改造的信心。会议分别对农村小商小贩、手工业和城市私营商业的改造进行了具体布置。

同月 隆昌县响石、内江县史家两个场镇进行了商业网下伸的试点工作。省供销社筹委会指出：商业网下伸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作中最受农民欢迎的措施；农村服务商店的小商贩仍由供销社领导，业务关系为代销；农村服务店的业务应扩大，逐步通过合同方式与农业社的购销行为结合起来；当地群众应对服务商店进行监督。

四月一日 四川省总工会内江专区办事处改称为四川省工会联合会内江办事处。

四月十二日至十六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委员会第二次代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二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张励兼任书记，军分区副政委郑斌任副书记。

四月十三日至十七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七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省委十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讨论全区的工业、商业党代表名单和工作安排。会议肯定了一九五五年全区商业工作的成绩，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严重问题，着重批判了干部的右倾保守思想和资本主义思想，树立商业工作必须为生产服务、为人民服务、为消费者服务的经营思想和社会主义商业观点。

四月十八日 地委批转专财委党组关于各县(市)如何贯彻执行地委二十七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在商业干部中进行整顿思想、整顿组织的意见。地委要求各县(市)首先召开一次商业工作会议，揭发批判商业上的右倾保守思想和资本主义经营思想，树立为人民服务、为促进工农业生产服务、为国家积累建设资金服务的思想。其次，揭发批判政治工作薄弱和干部中存在的消极、腐化堕落、违法乱纪等问题，进行组织整顿。对暴露出的坏典型，属思想性质问题的主要采取教育；属政治责任心的，视其态度，按损失轻重，分别处理；属组织不纯问题，交肃反办公室处理。最后，在加强组织建设的基础上，开展为提高服务质量，降低流转费用，争取全面完成或超额完成“一五”计划的劳动竞赛。

五月十八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村副业生产的指示，针对大部分地区农村副业生产发展缓慢，特别是养猪生产下降，直接影响到市场供应，影响到农民的经济生活、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以及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同时也

影响到国家财经任务和出口任务的完成的问题，强调各级党委必须加强领导，逐级健全农村副业生产的领导机构，解决好猪源，改进饲料管理，防止猪瘟，减少死亡；正确贯彻国家价格政策，刺激副业发展；推广农业社与供销社的产销合同；银行及信用社对资金困难的农业社和社员，应适当给予贷款扶持。

六月一日 地委制发预备役军士和兵的登记工作实施计划，要求在一九五五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五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间，凡年满十八岁至三十岁的男性公民和具有专业技术的女性公民，除兵役法第三条第三十六项规定的人不登记外，其余一经目测合格者均应登记编入预备役。对一九五四年七月一日以后退伍、复员、转业军士和兵，则应登记到四十岁。

六月七日 地委常委会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决定在地专直辖机关和威远煤矿、威远钢铁厂、内江糖厂成立党的监察委员会，由各单位党委副书记兼监委书记，并配备专职监察干部一名。

六月二十八日 地委工资改革领导小组制发工资改革工作计划，要求各县(市)均应成立工资改革领导小组加强领导。改革范围：工交、基建、商贸、国家机关、文教卫生、农林水利都要全面地进行工资改革。改革步骤：首先组织工资改革单位的干部群众学习工资政策，内部进行测评；正式开展后，发动群众讨论初步测评方案；最后总结，补发好第一次工资。做好工业品和副食品的供应，组织好货币回笼。

七月二日至四日 地委工交部召开第一次厂矿、交通组织工作会议，总结检查厂矿、交通提拔干部和建党情况，并在此基础上研究布置今后工作。会议认为，过去非党干部、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技术干部、妇女干部的培养提拔均做得不够。为了“调动一切力量，为社会主义服务”，强调今后要切实注意对非党干部、技术干部和妇女干部的培养提拔。会议要求各级党委必须重视与抓住这一环节，特别是要组织和督促组织人事干部学习业务和有关政策。

七月八日 地委批转地委统战部关于一九五六年到一九五七年全区统一战线工作的初步规划，指出：由于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已经成为了国家干部，今后统一战线内部的阶级矛盾，势必更多的从机关、学校、企业内部的业务工作和学术研究工作上表现出来。为此，更要求我们把教育工作当作统一战线工作的中心。此阶段的任务：一是搞好干部的管理工作，尽快搞好统战部门分管干部的分类、排队、审查和鉴定工作，在此基础上大力培养进步分子，做好人事安排；二是有计划地帮助民主人士、资产阶级分子以及社会里旧的中、上层分子进行学习；三是妥善地解决对部分知识分子的安排上存在的问题；四是做好政协和民主党派的工作。

七月二十二日 地委制发关于做好一九五六年农业收益分配工作的意见，强调在农业社增产的情况下，全年分配结果，要保证百分之九十的社员增加收入，其余百分之十的社员收入不至于减少。对于占社员总数百分之十五左右的贫困户和“五保户”，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为搞好分配，要求县(市)委根据不同类型地区搞好分配试算点。全区于八月十五日前基本结束此项工作。

八月三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业社合并升级中处理有关具体政策的补充意见》。按照地委的部署，九月份全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集中力量抓并社升级工作。至十月初，全

区由一万六千七百四十个初级农业合作社合并升级为五千七百二十八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达一百一十六万八千五百一十二户，占全区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八点二，平均每社二百〇四户，其中最大的社八百二十七户，最小的社五十户。

七、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一九五六年九月——一九六六年四月)

一九五六年(九月~十二月)

九月十五日至二十七日 中国共产党在北京举行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是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党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的情况下召开的。大会宣告,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基本上建立起来,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满足人民的经济文化需要。八大的路线虽然是正确的,但由于当时党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准备不足,八大提出的路线和许多正确意见后来没有能够在实践中坚持下去。十月八日,地委发出《关于学习八大文件的通知》,强调学习贯彻好中共第八次代表大会文件,是全区各级党组织在当前的迫切政治任务。安排这一学习活动从十月十五日起,到次年上半年结束。

九月 地委重建妇女工作委员会。

十月中旬 各县(市)第二届基层政权选举工作开始试点,十一月下旬全面铺开。全区共有选民三百二十一万四千三百三十九人,实际参加选举的占百分之九十四点七六,共选举出基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三万二千九百四十五人,其中

妇女代表占百分之二十二，党员代表占百分之四十二点六，连任代表占百分之六十二点五。代表中有各民主党派人士、各类职业人员等，具有全面性广泛性。十二月，各县（市）分别召开了第二届基层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新的县（市）人民委员会。各县（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共四百八十一人，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十六点一；各县（市）人民委员会中，安排了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六十七人，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五点二六。

十月二十三日 地委批转地委财贸部关于县（市）财贸部长座谈会议情况和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报告对会议研究的干部管理工作、党的基层组织工作和政治工作进行了总结，并肯定了至当年八月底共挑选提拔的相当于县、区级经理、副经理二百七十一人的干部质量。他们多数可以胜任本职工作，但还存在右倾保守思想，今后必须正确贯彻党的“德才兼备”的干部政策，大胆提拔各方面的优秀干部。会议认为，基层组织工作和政治工作，近几年来党员人数虽逐年增加，有力地加强了党对财贸系统各部门工作的领导，但党的组织还没形成坚强的领导核心，政治思想工作也较薄弱。今后要加强党对各部门的统一领导，加强对政治思想工作的领导。

十月二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机关、企业、厂矿干部和中小学教师中地主分子改变成分，被管制分子撤销管制问题的通知》，指出：由于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阶级关系起了根本性的变化。根据中央关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服务”的精神，地委决定，将机关、企业、厂矿干部和中小学教师中现有的地主阶级分子、被管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制分子进行一次清理排队，对确已具备改变成分、撤销管制条件者，依法改变成分，撤销其管制，给予政治权利；对不应划为地主阶级分子而过去被错划为地主阶级分子者，应依法定手续摘掉其地主“帽子”；对还不具备条件改变成分、撤销管制者，则不勉强改变成分，撤销管制。各县（市）、厂矿、地直机关党委要加强领导，抽调专人组成工作组，在今年选举工作前完成此项工作。

十一月三日 地委接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关于并社问题的电话指示后，于十一月九日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进行了专门研究。为了有利于生产，有利于团结，进一步发挥干部和群众生产积极性，以迎接高级合作化后必然出现的又一个农业生产高潮，十一月十一日地委发出关于执行李井泉指示的意见，决定凡属今秋转社过程中并的社，除平坝地区每乡试办一个二百至三百户的大社外，应一律恢复原有小社规模；大社恢复原状之后，在现有大社基础上组成联社委员会，党的支部一般不要变动。恢复时应尽可能不打乱田间生产组织，按照“先搞生产后清帐”的原则稳步进行。做好已并社恢复原状工作的关键是统一干部的思想认识，使干部明确，在目前条件下，若干年内小社的规模是与农村情况和增产的要求相适应的。各地经过调整，全区又由五千七百二十八个高级社调小为一万五千〇九十个高级社，每社平均七十七点五户。

十一月十二日 地委作出关于进一步贯彻民主办社原则，大力提高农业社经营管理水平的指示，指出：全区实现了初步农业合作化，但由于高级社的规模较大，生产经营也逐渐复杂，因此必须大力提高农业社的管理水平，转变

干部的主观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坚持民主办社。在农业社内实行分级管理，强调民主办社不仅是思想建设、领导方法的改进，也是一个组织建设，是一项经常性的工作，必须要有组织上制度上的保证。

十一月二十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一九五六年农业社决算分配工作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的意见，指出：农业社的决算分配工作即将开始，各县（市）在贯彻执行省、地委关于做好一九五六年农业社收益分配工作的过程中，注意保证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社员增加收入，是农业社收益分配中的一项重要政策，务必贯彻“少扣多分”的原则，避免计算社员收入中的虚假现象；各地都要向社员群众宣传党对贫困社员的扶持政策，采取有效措施，使贫困社员的生活和生产有所改善；坚决贯彻包工包产的奖赔政策；做好归还国家贷款和明年生产投资的收集工作；做好决算分配中的政治思想工作。要求此次决算分配工作在十二月底前全部结束。

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研究省委关于顺利结束统购统销，及时转入农业生产建社工作的指示，以及征集补充兵员，建党整党工作方案和商业等其他工作。

十二月十五日至二十五日 各县（市）先后召开县（市）委扩大会议。各地结合具体情况传达了省委扩大会议精神，对国际形势、增产节约、当前农村情况、冬季生产安排和明年增产指标等问题进行了讨论。会议期间，省委第二书记、省长李大章到简阳县、仁寿县作了具体指示，地委负责同志也分别加强了对各县（市）的联系和指导。

十二月十七日至十八日 地委召开高级知识分子座谈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会，广泛收集高级知识分子的意见和要求，为省委召开知识分子会议作准备。

十二月二十日 地委批复地委统战部关于全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检查的意见，指出：检查统战工作的目的是教育全党和全体民主人士，克服我党在与他们合作共事关系中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骄傲自满情绪，以期改进工作，改善关系，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要求在检查工作结束后，各县（市）委及地直各党组要做好总结，于明年八月十五日前报地委。

十二月二十七日 专财委发出关于禁止地区之间商业封锁的通知，指出：各地购销业务活动的开展应按照历史习惯和自然流转方向进行，禁止地区间封锁。有的供销社规定不准外地商贩在自己附近摆摊，不准在合作商店附近摆摊，不准卖制成品；有的甚至借故扣压商品。此种现象如不及时纠正，对沟通城乡物质交流，满足群众需要是非常有害的。各县（市）接此通过后，要对所属业务部门进行一次检查，禁止互相封锁现象发生。

同月 地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要求，设立了讲师团，归宣传部领导。一九五八年，地委讲师团消失。

一九五六年 全区参加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达一百一十七万八千五百七十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八点七；城市手工业者组织合作社已达百分之九十六点二一。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工业已全部公私合营；商业的公私合营和合作商店已达百分之九十二点四七。至此，全区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当年，全

区粮食总产量创解放以来最高水平，达十八亿一千三百九十四万五千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九点九；人平粮食为二百九十八点五公斤。工农业总产值达九亿〇六百八十八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六点三一。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四千五百九十六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二点五；农业总产值为六亿六千〇九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全区总人口达到六百〇七万五千三百人，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点六四；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十六点六五，比上年下降千分之二点一五。人民生活显著改善，各项事业都有很大的发展。

一九五七年

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六日 地委召开第二十八次全委（扩大）会议，讨论研究一九五七年农业增产任务和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认为，在高级农业合作化这种新的生产关系下，如何发展农业生产力是各级党委面临的新课题。会议在分析和总结一九五六年农业生产合作化运动和农业生产形势的基础上，批判了右倾保守思想，提出了一九五七年要在保证粮食和其他经济作物增产的情况下，发展以养猪为主的畜牧业，开展多种经营，全面发展农业生产，并制定了一九五七年粮、棉、油、蔗的增产指标。会议还对生产物资的准备、耕作制度的改革、科学技术指导和对农民进行“三勤”、“三爱”教育等工作进行了研究和部署。

一月二十五日 根据省委的指示，地委组织专门机构对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五六年七月肃反运动中的清查对象逐一进行了复查。本着“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原则，对定性不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准的进行了甄别，对绝大多数错捕、错整的人进行了平反和妥善处理。为此，地委向各县(市)委发出通知，要求认真总结肃反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切实加强对肃反甄别工作的领导。

二月中旬，地委召开组织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省、市、自治区党委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制发了《一九五七年干部工作意见》，强调要精减行政编制，合理调整使用干部，妥善处理编余人员。一九五六年招收的农村干部动员回农村。到年底，全区干部总数由上年的二万〇二百七十八人减少到一万六千四百一十五人。

二月二十七日至三月五日，地委召开第二十九次全委(扩大)会议，讨论思想战线、经济、整编、法制等问题，检查和揭发了内江地区思想战线方面存在的问题。会议要求各级党委要真正把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列为党委的首要任务，提到党委的议事日程上来；把反动的错误的思想看成是思想战线上的阶级斗争，要有领导地进行批判教育。会议根据中央精简机构的精神，对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机构精简问题作了专门研究，决定全区区以上行政、企事业单位精简干部百分之二十四“加强基层、充实基层”。绝大部分动员回农村或安排到其它生产岗位上去，并在二三季度处理完百分之五十的编余人员。

三月一日，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安排，决定从即日起调整生猪收购价格。生猪收购价由原来的每市斤二角五分三调为二角七分八；猪肉销售价由原来的每市斤三角八分调为四角一分。通过这一政策的调整，在当时起到了调动农业社养猪积极性的作用。

三月八日，内江地委农工部转发内江县顺江农业社包工

包产情况的报告。顺江社自一九五六年推行包工包产以来，取得了明显成效。一九五七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三包一奖”（即包生产指标、包用工范围、包生产投资，超产部分按增产产值交二奖八）的措施。农工部在转发这一典型经验时作了充分肯定，要求各地推广顺江社的经验，提高全区农业社经营管理水平。

三月二十七日 地委提出关于做好一九五七年农业社小春预分工作的意见，指出：全区现有农业社一万六千〇六十九个，其中约百分之七十的社在财务管理工作上已初步走上正轨，包工包产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百分之九十的社员增加了收入，生产情绪日趋稳定。同时，指出了小春预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出了小春预分的原则、政策，并要求加强财政民主教育和政治思想工作。

四月五日 地委制发一九五七年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计划，确定一九五七年全区增产和降低费用的目标为八百七十三万元，并分系统提出了具体目标任务。地委要求各地要认真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党委和政府要确定专人负责增产节约的日常工作，并把开展好这一运动同开展先进生产（工作）者运动密切结合起来，切实抓出成效。

同日 地委批转统战部关于安排民主人士任职情况的报告，同意在党内加强统一战线的政策教育与思想教育，做好对党外人士的团结教育和改造工作，并组织力量对已安排职务的民主人士的政治历史、代表性和业务能力进行复查。

四月五日至十四日 地委召集各县（市）委第一书记组成参观考察团，由地委主管农业的副书记刘海泉带队，对全区农业生产情况进行了为期九天的考察。考察团深入各县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市)的重点乡、社的田间、猪场,查看农业生产和组织大面积高产竞赛运动的情况。通过检查,交流了经验,发现了问题,提出了措施,对实现一九五七年农业增长增强了信心。

四月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组织部《关于发展党员和提拔干部的工作意见》,指出:一九五六年党的组织和党员迅速发展,全区接收新党员三万多人,使党员总数达到近八万人;农村党总支由一百五十一个增至五百三十九个,支部由一千七百七十二个增至四千九百七十一一个。为了集中力量做好提高党员质量、巩固基层的工作,决定在一九五七年基本上停止发展新党员。同时指出,一九五六年在干部工作中贯彻“大胆的、大量的、正确的、全面的提拔各方面优秀干部”的方针,全区提拔区级以上干部一千二百九十五名,完成年计划的百分之九十。根据中央关于今后干部工作中应贯彻稳定职务、提高能力的精神,决定一九五七年各地一般不再提拔干部。

四月十一日至十三日 专财委召开专区财经委员会,讨论商贸工作如何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的问题。会议对商贸工作中影响生产以及生产经营管理混乱等问题进行了检查揭发,研究了财贸系统精简机构、紧缩编制问题及工作安排。要求各地加强领导,切实保证财经任务的全面完成。

四月十二日 地委批转专署文教卫生党组《关于巩固和发展民办小学的意见》,指出:全区学龄儿童入学率平均为百分之四十八点九六,约有五十六万学龄儿童尚未入学。因此,应大力发展民办小学来解决学龄儿童入学问题。意见分析了发展民办小学的有利条件,并提出了发展计划。地委希望各县(市)根据具体情况研究执行。

四月十三日 地委宣传部转发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关于组织党员学习党章的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立即组织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邓小平《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学习中可采用上党课、自学、座谈、讨论等形式进行。这次学习活动，对深入贯彻党的八大精神和加强党的思想、作风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月六日至十三日 地委召开第四次宣传工作会议，传达贯彻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中央宣传工作会议及省委第八次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如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知识分子改造、“长期共存，互相监督”以及“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等问题。会后，各县（市）委相继召开了宣传工作会议，并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党内外人士的意见。广大党员和非党人士向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提出了大量善意的批评和建议。这对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克服工作中的缺点、错误，改进作风，加强党群联系起了重要的作用。

五月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和整风的意见》，决定今冬明春在乡社干部和党员中开展全民整风。八月三日至九月十日，地委书记张励、副书记刘海泉带领工作队在内江县四合乡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以下简称“社教”）和民主整社运动试点。十月初至十二月初，地委试点工作结束后，又在全区八百一十个农业社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全区共抽调七千八百一十二名机关干部，经过培训，分赴农村各地担任“社教”指挥员。到一九五八年一月，全区“社教”和民主整社运动基本结束。由于当时对农村阶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级斗争形势作了过分严重的估计，加之又采取大鸣、大放、大辩论的形式，使“社教”运动的打击面严重扩大化，一大批人被错划为“反社会主义分子”，农村基层干部和一些群众受到了不应有的伤害。

五月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业社实行财政民主的情况和几点意见》，指出：农业社财务管理上存在的根本问题是依靠群众不够，发扬民主很差，能按月公布帐目的社不多，个别社自建社以来尚未公布过帐目。地委要求各地在第二季度结合小春预分，普遍进行一次财务整顿，使财务工作逐步进入正轨。

五月三十一日至六月五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次全委（扩大）会议，学习讨论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和省委《执行中央整风指示的计划》，部署在全区进行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地委决定成立整风领导小组，以指导运动。同时决定地专机关、内江市、内江县和资中县球溪河糖厂先走一步，立即开展整风。之后，全区以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全面铺开，广大党内外人士给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提出了大量有益的批评和建议。地委对运动中反映出的严重违反党纪的党员干部作了认真处理。到一九五八年八月，共处理违纪案件二千三百九十二件，占参加运动党员总数的百分之三点六二。通过整风和案件的查处，教育了全体党员，提高了党员的政治觉悟，改进了党的作风，纯洁了党的队伍，增强了党的战斗力。

五月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决

定。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工作委员会即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江地方委员会。

六月八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针对内江在整党整风过程中，也有少数人受国内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思想的影响，鼓吹所谓“大鸣大放”，对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进行攻击的情况，决定于六月中旬在地专机关进行鸣放，七月五日开始转入反击右派斗争。地直多数单位在七月中旬后逐步展开。到八月十一日止，地直机关揭发出大小右派集团七个，定为右派分子的二十二。八月十三日至十五日，地专机关连续召开声讨右派分子的大会，使反右运动进入高潮。

七月三日 地委重新部署了整风和反右派斗争，印发了《关于第二阶段工作计划》。八月二十三日，地委召开了县（市）委书记会议，安排全区整风、反右派斗争分四个阶段进行：一九五七年七月至十月为鸣放辩论阶段；一九五七年十一月至一九五八年二月上旬为反击右派阶段；二月中旬至五月上旬为着重整改阶段；五月中旬至八月中旬为总结提高阶段。在反击右派的阶段中，地委于一九五七年十月九日至十日召开了各厂矿党委书记座谈会；十一月五日召开了各县（市）委整风领导小组电话会议；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召开了各县（市）委书记和整风办公室主任会议，着重讨论研究反击右派斗争中的具体做法和应注意的问题。全区整风和反右派斗争从一九五七年五月开始，到一九五八年八月结束。由于当时党对阶级斗争和右派进攻的形势作了不切合实际的估量，采取了错误的斗争策略和政策，使反右派斗争扩

大化，造成了严重的后果。据统计，全区共划右派分子二千七百三十四人。

七月十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做好今年收益分配工作的意见》，指出：今年农业生产获得大丰收，又是高级农业合作化后的第一年，社员的思想习惯、分配关系都有一个新的变化，做好今年的收益分配工作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意见要求，收益分配必须按照“三兼顾”的原则，在增产的情况下，应该将总收入的百分之六十（不包括社员投资）分配给社员，力争百分之九十的社员增加收入。全区分配结果统计，增产社占百分之九十二点八，保产社占百分之三点五，减产社占百分之三点七，达到了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社员增加收入的要求。

八月十二日 简阳县在整顿杨柳农业生产合作社时整理上报的《不能让富裕农民在合作社里占优势》的经验材料，由中共中央办公厅编入《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经验》一书，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出版。

八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组织部召开各县（市）委组织部长会议，以整风精神检查、布置工作。经检查，整编下放的干部、处理回生产中去的干部、审查处理的干部已分别完成大部分。会议贯彻边整边改的方针，讨论了结合整风与反右派斗争开展组织工作的问题，并对一九五六年提拔干部安排职务不当的问题提出了具体处理意见。

八月二十八日 地委批转专财委《关于一九五七年至一九五八年粮食统购统销工作意见》。当年省上规定内江地区征购粮三亿三千万公斤，统销一亿八千万公斤。地委要求各地按照“增产增购，以丰补歉，统筹兼顾”的原则，认真完

成征购任务。

同月 各县（市）结合生产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相继在上中旬召开政法干部和县、区、乡干部会议，贯彻省、地委在七月下旬对农村打击地、富、反破坏活动和进行镇反试点的指示。会议根据地委在内江县四合乡试点的经验，决定全区抽调政法和其他部门相当区级以上的干部七百四十三名，组成工作组投入运动。同月下旬至九月初，各县、区普遍展开了重点斗争，对进行各种现行破坏活动及漏网的地、富、反、坏分子，分别进行逮捕、管制、戴帽子、斗争警告等处理。

九月三日 地委发出通知，要求镇反工作结束或基本结束的地区，农村工作一律以粮食征购、抗旱、生产为中心，组织力量全力抓紧粮食入库和发动群众抗旱；镇反工作未结束的，一律在九月五日前告一段落，遗留问题可在农村大鸣大放后再进一步解决。镇反中发生问题较多的地区，应组织力量检查善后工作；对打人、打人致死等违反政策的问题，应从积极方面出发，作为一次领导上的教训来检查。

九月中下旬 根据省委扩大会精神，各县（市）分别召开了县（市）、区、乡三级干部会议，进行鸣放，训练第一批开展农村“社教”运动的骨干并布置冬季工作。鸣放一般是乡干部比区、县干部彻底。鸣放的内容，开始时多属领导作风、生活福利、工作中的“三大”主义（即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等方面的问题，最后集中到工农城乡关系、技术改革、党的领导，尤其是农业合作化、粮食统购统销等几个突出问题上，并由此上“纲”，伤害了一部分党员、干部。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同月，省委决定，李轩、石纯华、曾启、李玉成为中共内江地委常委会委员，顾伟任内江专署副专员。

十月十七日至二十一日，地委根据党的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各县（市）委、厂矿党委第一书记会议，研究在整风工作中对各级干部和组织状况的摸底、农业生产、鸣放补课以及组织鸣放、生产两个高潮等问题。会议还对农业生产和粮、棉、蔗等农作物的增产措施进行了研究和部署。

十月二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九日，地委召开地、县、区负责干部和省属厂矿、部分乡支书、中等学校党员干部参加的三级干部整风会议。会议以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的方式，检查内江地区解放八年来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以及干部队伍的思想、组织阵容等情况。会议重点揭发、斗争了十二名右派、地主分子，批判了五十四名带有分散主义、个人主义、右倾保守思想的人。地委还根据会上反映的情况，决定尽快制定领导干部轮流深入基层的计划，取消领导干部的特殊化；继续精简编制，紧缩机构，整顿组织制度；修改与制定农业发展规划和以农业为中心的工农商学等全面协作规划。地委要求各地要继续发扬民主，使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经常化、制度化。由于当时采取了错误的斗争策略和政策，使整风斗争严重扩大化，错误地伤害了一大批党员、干部和群众。

十月三十一日，据《四川日报》报道，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廖志高在中共内江地委召开的农业高产座谈会上讲话，号召“总结丰产经验，批判右倾保守思想，组织生产高潮，争取明年农业生产的大跃进”。这是在四川报纸上首次出现“大跃进”的口号。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同月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内江专区分会改称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内江专区办事处。

十一月二十一日至十二月二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一次全委(扩大)会议,地、县、区、乡四级干部参加了会议,总结交流农业高产与农村“社教”运动试点经验,批判对农村本主义自发势力斗争中的右倾思想。会议认为,全区农业生产已超额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五年内,农、副业主要项目递增百分之十一,粮食平均亩产达到二百九十九公斤,以后粮食每年平均增产百分之八是有条件的。在此基础上讨论、拟定了全专区农业发展的十年规划和一九五八年农业增产计划。会议还对农村“社教”运动作了具体安排,决定抽调一批干部到农村担任指挥员,组织开展大鸣、大放、大辩论。

十二月十六日 地委同意专署财经党组为节省人力,减少业务中的矛盾,成立内江专区物价委员会。

一九五七年 为我国“一五”时期最后的一年,全区工农业生产继续呈上升趋势,各项生产指标均提前完成和超额完成。到年底,工农业生产总值达到九亿五千四百三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五点二三。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八千五百〇七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五点九;农业总产值为六亿六千九百二十八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二点六五。全年粮食总产达十七亿三千六百四十万五千公斤,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四点二七。耕地面积为九百一十万一千一百亩,比上年减少五万三千五百亩。总人口达六百一十七万五千二百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十三点〇三,比上年下降千分之三点六二。

一九五八年

一月九日 地委、专署决定“深入开展以生产为中心的除‘四害’运动”，同时扩大原专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地委副书记、地委宣传部部长肖波任主任委员，要求各地爱国卫生运动在春节前要做出显著成绩。

二月二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在省委书记陈刚等人的陪同下，视察了隆昌气矿。当天上午，隆昌气矿党委书记安增彬、矿长刘述伍和副总工程师周学厚，向邓小平汇报了隆昌气矿如何摆脱帝国主义的封锁，坚持自力更生，克服困难建厂到投产的情况。在矿领导的陪同下，邓小平冒着寒风，先后视察了“隆101井”、碳黑车间、草棚试验室。下午二时许，邓小平在隆昌县委副书记、县长滕恒和等人陪同下，视察了新生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五时许，步行视察了县城街道，并不时与群众亲切交谈。

二月十一日 地委针对农业社内部缺乏民主管理，财务混乱，隐瞒私分和浪费突出等情况，向各地发出指示，要求彻底整顿农业社财务，并把粮食底子摸清楚。对于财务整顿不彻底的社，要派工作组具体指导，在三月底前分批把这一工作搞好。

二月二十五日至三月八日 地委副书记刘海泉带领各县（市）委书记，对全区冬季生产和进一步组织、推动农业大跃进情况进行检查、评比。检查后认为：去冬以来，在贯彻党的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民整风运动的推动下，全区人民以移山倒海的革命精神，夜以继日地掀起了以兴修水利和积肥

为中心的冬季生产高潮。全区农业大跃进的客观形势已经基本形成，具备了实现亩产粮食八百斤、棉花八十斤（皮棉）、甘蔗八千斤的跃进条件。通过检查、评比，不少领导检查了自己的保守思想。但检查中把“月月有中心，周周有运动”和“检查生产与鸣放辩论相结合”作为经验，加以肯定和推广，对开始露头的形式主义、强迫命令等作风未作应有的认识和制止，致使后来农业方面出现的“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等问题愈演愈烈。

二月二十八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下放干部进行劳动锻炼的指示》。地委根据党中央的指示精神，决定把机关干部特别是知识分子干部，分期分批轮流下放劳动锻炼，每期一年。组织形式，采取大集中、小分散的办法。

三月十三日 地委宣传部转发省委宣传部《关于对党员进行当前形势任务教育的通知》，指出：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基础上，一个群众性的工农业生产高潮已经到来。在这种政治思想革命和生产革命交叉进行的新情况下，很多党员的思想跟不上形势。因此，今后一个时期厂矿和农村的支部，必须抓紧对党员进行形势任务的教育，明确党员在这个运动中的责任，从而鼓足干劲，发扬革命的创造精神，带领群众实现生产和工作的大跃进。

三月二十六日至三十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二次全委（扩大）会议，根据“大跃进”形势，研究修改工农业生产五年发展规划和一九五八年工农业生产计划，提出全区从一九五八年一起，争取五年达到亩产粮食一千斤、棉花一百斤、甘蔗一万斤的“千、百、万”目标。一九五八年力争实现“三个八”，即：亩产粮食八百斤、棉花八十斤、甘蔗八千斤。这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次会议制定的目标已开始脱离实际。会议还决定动员广大党员、干部深入田间参加劳动。

三月二十七日 中共中央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毛泽东，在李井泉、柯庆施、王任重、陶铸、江渭清、江华等南方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的陪同下，沿途视察了资阳、内江、隆昌的一些工厂和农村。毛泽东在火车专列上接见了专程前往迎接他的内江地委书记张励，详细询问了内江工农业生产等情况和简阳、资阳、资中、内江地名的来历。中午十二时许，火车专列在资阳车站停留期间，毛泽东兴致勃勃地走到车站左侧的甘蔗地里仔细察看，并对李井泉和张励说：“甘蔗是重要的经济作物，应该因地制宜，好好发展”。下午三时过，专列停留在内江市蟠龙坝车站。早已守候在车站的内江市委书记王世昌把毛泽东迎下车，陪同他到附近的临江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田间地头视察。下午五时半，毛泽东一行乘汽车到达隆昌气矿，视察了矿区、碳黑车间和一号火房；听取了矿长刘选伍、车间副主任梁锡远关于碳黑生产及工艺流程情况的介绍。当听到碳黑厂没有依靠外国，完全是自己建造的情况时，他高兴地大声夸奖：“很好，有志气！”下午七时二十分，毛泽东一行离开隆昌。

三月三十一日 地委批准各县（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人事安排方案。四月，各县（市）经过民主协商，基层选举，全区四百二十五名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代表全部当选，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十四点九七；各县（市）人民委员中，民主人士六十名，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三点六一。

四月十一日至十六日 地委召开全区统战工作会议，传

达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统战工作的指示精神，研究如何加速对全区资产阶级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民主党派成员的自我改造问题。会议通过了《改造民主人士的三年规划》，要求在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〇年，把民主人士中的左派、中左派由现有的百分之十增加到百分之八十。会后，各县（市）先后举行了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自我改造跃进誓师大会”，各民主党派人士还分别制定了个人改造跃进规划。

五月五日至二十三日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北京举行。大会正式通过了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倡议而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及其基本点。六月五日，地委召开电话会议，部署学习、宣传、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运动。

五月十九日 地委发出《关于迅速解决当前农具改革运动中几个问题的指示》，指出：为把农具革新运动推向高潮，支援农业大跃进，各县、区、乡要立即组织技术革新委员会或小组，统一领导改良农具的试制。六月二十五日，地委再次发出《关于立即把农具革新运动推向高潮的决定》。此后，全区各地迅速掀起了以改良耕作、运输、提水、改土、农副产品加工、农药制造等六类农用工具的高潮。到八月底，全区创制、仿制、改造农具三千二百零九种，经鉴定在全区推广了一千九百一十九种，并批量生产了各类农用机具。但由于盲目追求时间和速度，使相当一部分农具适用性不大，报废不少。

五月二十八日 地委发出组织工业大检查的紧急通知，决定由地委副书记、专员高风负责，工交等部门组团进行工业大检查，主要检查各厂矿生产跃进计划的执行情况，领导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干部的思想作风和工作方法改进的程度，技职员工的思想和组织状况，整风反右斗争和解决敌我矛盾的情况；要求各厂矿党委发动一个规模空前的群众性查、评运动，再次掀起大鸣大放的高潮。

六月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大力发展土化肥生产的指示，要求各地党组织在大力抓住农具革新的同时，大抓积肥、造肥，尽可能做到社社都建有颗粒肥厂。

六月五日 地委召开电话会议，部署开展学习、宣传、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运动。会后，各县（市）迅速掀起了一个声势浩大的学习、宣传和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热潮。八月二十三日，地委宣传部又发出《关于深入学习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通知》，要求各地在整风运动结束后，立即组织党员、干部继续深入学习总路线。学习时，必须结合工作实际和思想实际，把学习总路线和贯彻执行总路线紧密结合起来；学习中应贯彻整风运动的精神，采用大鸣、大放、大辩论的方法。

六月二十一日 据《四川日报》报道：威远县钢铁厂一不要国家投资，二不要增添设备，三不要上级派技术员，苦战四十天炼钢成功。同日，该报在社论《炼钢工业大跃进的号声》中说：威远钢铁厂出钢了，光芒四射的钢花向人们宣告，四川工业飞跃发展的新阶段开始了。七月六日至十日，省重工业厅在威远县钢铁厂举行全省炼钢现场会。

六月二十六日至七月二日 地委召开各县（市）委书记现场检查会议。按照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精神，在“超英赶美”及“破除迷信，解放思想”的新形势下，会议讨论和研究了各县（市）的特点及组织全面跃进的问题，并把一九五

八年力争实现粮、棉、蔗亩产“三个八”的目标提高到“千、百、万”。会议要求各县(市)立即开展“晚稻亩产千斤县”运动,当年都要放一颗粮食高产“卫星”到全国去。会后,各县(市)都提出了高产“卫星”计划。其中,亩产指标最高的是:水稻一万二千斤,棉花(皮棉)二千斤,甘蔗二十万斤,玉米一万斤,红苕十万斤,花生一万斤;生猪户平二十头。这些高产“卫星”计划纯属浮夸,不仅均未实现,而且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六月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陈毅,在省委、省政府领导的陪同下,视察了内江县史东、牛桥等乡。

七月一日 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中共内江地委机关报《沱江报》创刊。创刊时为三日刊,九月改为周三刊。

七月七日至十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委员会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三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张励兼任书记,军分区副政委郑斌任副书记。

七月十二日 地委发出《关于继续开展农田水利建设的指示》,决定今冬明春再一次开展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运动,达到农田全部灌溉,旱地百分之七十灌溉,抗旱保水达五十天的目的。二十九日,地委就此召开电话会议,提出一九五八年全区完全实现水利化的目标,以保证农业生产连续跃进。此后,各地先后动工修建水库三十八座,河堰八千九百九十一处,农村水电站二百三十七座,提水站六十三处。这些水利设施的建设为以后农业生产的发展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七月十五日 在地、县委驻社工作组的协助下,内江县史东乡顺江农业生产合作社火箭生产队在组织军事化、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行动战斗化的基础上，办起了全专区第一个农村公共食堂，实现了生活集体化。地委将这一做法在全区推广，提出：“人民公社是金桥，公共食堂是心脏”。到九月底，随着各地人民公社的建立，全区农村办起公共食堂四万七千七百七十二个，就餐人口达五百一十万六千人，占农村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二。在大办公共食堂的同时，农村托儿所、幼儿园、哺乳站、妇产院、敬老院、红专学校、文化站和剧团等也相继开办。公共食堂的开办，给广大群众生活带来许多难以克服的困难，勉强维持了三年，到一九六一年七月，农村公共食堂即全部解散。。

同月 地委恢复建立中共内江地委政治研究室。

七月二十七日至八月十三日 地委召开地委委员、县（市）委第一书记、地委各部正副部长会议，进行整风第四阶段的学习，讨论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两种思想方法与工作作风等问题。会中，错误地揭发批判了地委副书记、专员高风“在阶级斗争问题上的严重右倾”以及地委副书记石大观的“狭隘保守”和“自以为是的主观主义思想”。

八月一日至十日 地、县委工作组在内江县史东、牛桥两乡搞交通化试点，组织两乡干部、社员苦战十昼夜，共修汽车道、架车道二百〇九公里，自制和购买鸡公车一千一百架，架架车一百四十辆，实现了交通运输车子化。十日，地委副书记刘海泉、县委书记冯立泰到工地检查验收。此后，地委将这一做法向全区推广。九月，全区共组织一百二十六万三千人投入交通化建设，共修简易公路一千四百六十四公里，架车道九千七百六十七公里，田间车道一万四千六百一十一公里。全区有两个县、六个区、三十六个乡、三百六十

全农业社实现了交通网。农村交通化的实施，在当时对推动农业生产的发展，活跃农村经济起了积极的作用，但由于只图数量，不顾条件和质量，使相当一部分道路不久即荒废，造成大量人力、物力的浪费。

八月十日 专署发出《内江专区一九五八年粮食征购初步意见》，指出：全区今年粮食总产量预计达四十亿公斤，较上年增产百分之八十五点七。根据中央关于改进粮食工作体制的精神和省对各专区实行粮食差额管理办法，决定内江专区一九五八年征购贸易粮三亿四千万公斤，并将此任务分配各县(市)作为三年不变的计划基数。在此基础上，因增产再增征购百分之二十，计增征购贸易粮三亿五千八百七十九万五千公斤，全区合计征购六亿九千七百八十九万五千公斤。由于估产过高，征购过重，社员分配部分减少。据不完全统计，到一九五九年四月，全区缺粮的食堂占百分之二十六点八，国家供应粮食达二千二百三十五万公斤。

八月十二日至九月十五日 省委检查团内江分团在全区各地检查农业生产。地委为配合检查，促进全区农业生产大跃进，两次召开县(市)委书记电话会议，决定组织地、县、区、乡、社的两万多名干部，在自查和重查中，开展“插红旗”、“拔白旗”、添措施、限期赶上的竞赛运动。省委检查团历时一个月，检查了全区七十八个乡、二百九十四个公社后认为，内江地区农业全面大跃进的形势已经形成。

八月十七日至三十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举行扩大会议，作出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决议指出，“人民公社将是建成社会主义和逐步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的组织形式”，并说，“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

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九月五日，地委根据党中央北戴河会议的《决议》精神，作出了《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具体安排》，指出：广大农村的人民公社化高潮即将成为一个新的群众运动，各级领导必须明确人民公社是工、农、商、学合一，政治、经济一体化的组织，人民公社的分配原则将由现在的社会主义“各尽所能、按劳取酬”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地委在安排中，对人民公社的规模、体制、具体政策和建立人民公社的步骤等作了明确规定，要求全区在九月底前基本完成建社工作。九月六日，内江地区第一个人民公社——内江县顺江人民公社建立。全社由史家区的九个乡、二百三十四个高级社合并组成。公社下面划分九个管区，四十八个生产大队，三百三十一一个生产队。

八月二十八日 资中县银山区光华农业生产合作社舒满容等七名女青年试办“万能养猪场”，在短短的两个月时间内，便建立起一套规范的饲养管理制度，在全省成为一面红旗。四川省农业厅就此发出《请组织参观资中银山区光华农业社“万能养猪场”的通知》，号召全省各地组织人员前往参观，学习推广该社的经验。

同月，地、县（市）委根据农业大跃进形势的需要，开始进行重点建立人民公社的试点，同时在全区展开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教育思想运动，广泛宣传人民公社好，大破干部和群众中的本位主义、平均主义和个人主义，从思想上和组织上拔掉一切“灰旗”和“白旗”，插上共产主义的“红旗”。资中双塘乡提出“以全面大跃进”的实际行动迎接办公社，全乡两天两夜建起所谓工厂五百八十八个，三

天实现食堂化，四天实现公路化，十天实现车子化。

同月 全区掀起商业大办工业的高潮，共办各种类型的工厂二万四千四百一十七个。其中，商业部门自办厂三千八百二十八个，主要有肥料厂、农药厂、纤维纺织厂、猪副产品加工厂、酒厂等。九月之后，由于全民大办钢铁及突击“四秋”，商业部门开展大购大销，一万多个工厂被挤掉了。年底，专区经委又要求把旧厂生产恢复起来。

九月五日至十四日 地委召开宣传教育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央、省委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and “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讨论知识分子以及教育战线上“拔白旗”、“插红旗”、教育改革等问题。会议以整风形式，采取大鸣、大放、大字报的方法，批判右倾思想和教条主义思想。

九月十三日至十五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举行的扩大会议和省委第八次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大炼钢铁和建立农村人民公社两大问题。会议认为，省委分配给内江专区的十一万吨铁、五千吨钢的任务是十分艰巨的，但必须克服困难，坚定不移地完成任务。会议对大炼钢铁的一系列问题作了具体研究，并要求各地要大力推行“土洋并举，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会后，各地立即行动，小高炉、土高炉一时遍布全区。据十一月统计，大炼钢铁高峰期间，全区共出动农村劳动力八十三万人，占农村总劳力的百分之三十以上，最多的威远县占总劳力的百分之五十。会议还根据九月五日地委发出的《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具体安排》，对迅速建立人民公社、实现公社化的问题，作了进一步的研究和部署。十六日，地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委副书记刘海泉向全区发表《解放思想，办好人民公社》的广播讲话。十七日至二十一日，各县（市）委召开四干会和各级党团骨干会，解决思想认识问题。月底，全区实现了公社化，共建人民公社三百九十一一个，入社农户一百三十一万五千五百六十一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九点九六，平均每社三千三百六十五户。

九月十七日 地委发出紧急通知，就全区自七月开展群众性的献钢献铁运动以来，献钢、献铁才分别完成六百〇八吨和六千〇七十五吨任务的百分之七十四和百分之四十的情况，要求各县（市）委立即采取措施，提高群众觉悟，务必在九月底前完成和超额完成献钢、献铁的任务。于是，各地出现了收缴群众的铁锅、火钳、火铲和箱柜上的铜铁件等过火行动。

九月十八日 地委发出关于当前炼铁生产的紧急指示，指出：省下达给内江全年产铁十一万吨的任务，至十日止才完成百分之八点五。地委要求四个产铁县的县委和威远钢铁厂党委定出每天的生产进度，各级要政治挂帅，开展钢铁突击月，并成立钢铁指挥部，统一调度人力物力，下设大队、中队、小队或组，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不惜一切代价突击任务；缺燃料应立即采取措施，一律烧半个月的木炭，发动群众砍树木烧炭，按时保证高炉需要。为此，各地乱砍滥伐树木成风。据不完全统计，全区砍伐森林七十多万亩，其中毁掉国有森林四十五万亩。在很短的时间内，造成“山露光头，地无成木”的恶果，严重地破坏了农业生产的生态平衡。

九月十九日 地委接到省委电话通知，传达省委第一书

记李井泉的指示：要求全省二十日要造成一个产铁高潮，全省建立五万个炉子，要有百分之六十以上达到正常生产；到九月三十日，日产要达到一万吨以上，争取二万吨，一斤也不能少，完不成任务的地委书记要受纪律处分；要求内江本月底确保一千吨、争取一千五百吨。当晚，省委又电话通知，要求各地、县委除一个书记、两个委员领导农业、后勤工作外，其余一律上山领导大炼钢铁；地专级干部百分之八十上山；凡产铁县百分之五十的劳力上山；劳动力采取“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的办法。二十六日，省委要求内江在十月份土法炼钢二千五百吨。次日，李井泉又要求各地于当晚召开誓师大会，提出任务，宣布劳动纪律，消除目前的无组织无纪律现象，圆满完成生产任务。

九月二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深耕土地的指示》，要求各级党组织必须立即动员全党全民投入以深耕土地为中心的战斗，决不允许有丝毫的动摇；并要求各级立即成立深耕战斗指挥部，第一书记或农业书记任指挥长，亲自上前线，采取“大兵团”作战方式，实行组织军事化，“全面协作，成片战斗，突击深耕”的办法，保证小麦、油菜地深耕一尺二至一尺五，高产试验田深耕两尺以上，其余土地深耕一尺以上。由于要求不符合实际，劳动力组织使用不当，致使小麦播种面积缩小，播种季节推迟，造成粮食减产。

同月 省委组织部通知，李轩任中共内江地委副书记，胡兴全、王辅臣、郑文任内江专员公署副专员。

十月九日 地委组织部发出《在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基础上按照条件适当地发展一批新党员的通知》，指出，发展新党员工作的重点是党组织薄弱、党员少的单位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地区。当年全区计划发展党员四千六百一十二人，实际发展了二千八百七十八名。

十月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推行部分生活资料供给制加工资制的分配办法的指示》，指出：人民公社实行部分生活资料供给制加工资制的办法，是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向共产主义“各取所需”的过渡分配办法，全区人民公社应当普遍推广。十八日，《四川日报》报道了资中县银山人民公社在深入细致地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基础上，实行了伙食供给制加工资制和奖励的分配办法；并指出：这个分配办法既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萌芽，又体现了目前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原则。此后，全区三百九十一一个公社中，有三百八十三一个公社相继实行了这种新的分配办法。

同日 地委制发《关于人民公社化后的问题及几点规定》。针对公社化后，原农业社的财务、财权尚未合并和集中，出现瞒产私分、贪污挪用、私宰毛猪、乱砍林木、私自动用公共积累等现象，地委规定原高级社的财产完全无偿转为公社所有，劳动力和产品由公社统一调配；公社实行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统一分配；在劳动制度上，废除工分制和劳动定额，采取“大呼隆”、“大兵团作战”的集体劳动形式；在分配上，实行工资制和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形式，公社食堂实行吃饭不要钱。这种“一平二调”（即平均主义和无偿调拨）的“共产风”，使生产力遭到了破坏，严重影响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十月十四日 地委召开全区广播动员大会，贯彻中央关于在十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开展全国钢铁高产运动周的指示。地委副书记刘海泉在广播动员大会上指出，全区九月以

来，组织一百多万人的钢铁大军，已建成小高炉一万五千座，预计可建成三万座；已建成炼钢炉二千座，预计可建成一万座。全区城镇人口百分之六十以上投入了土法炼钢运动。因此，地委决定将中央提出的钢铁高产运动周定为全区钢、铁、煤高产突击周。地委要求各县（市）要保证达到并力争超过日产生铁一千吨、钢二百吨、煤一万吨的指标。同时，在农业上要苦战今冬明春，为全区基本实现丰衣足食而斗争，确保钢铁、粮食两个“元帅”同时升帐。

十月十六日 地委农工部印发了内江县顺江人民公社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的“大兵团作战”经验材料，强求全区推广。地委认为，“三化”是当时劳动组织的最好形式。此后，各地人民公社的劳动组织普遍实行了军事建制。全区县、区、社、大队、生产队五级共建八个师、六十一个团、六百一十五个营、三千零六十九个连、一万七千三百七十七个排。

十月十八日 经国务院批准，遂宁专区撤销，原遂宁专区的安岳、乐至两县划属内江专区管辖，内江专区的仁寿县划属乐山专区管辖。

十月二十一日 地委责成地委钢铁工业办公室在安岳县召开全区土法炼钢现场会，推广安岳一无煤、二无铁炼出钢来的经验。与会者对安岳采取书记挂帅，大胆破除迷信，坚决贯彻“小土群”方针，开展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几天就建炉四千四百一十六个，钢产量连翻几番的做法很感兴趣，纷纷表示效仿。

十一月一日 地委制发《关于对钢铁大军的生产和生活待遇的意见》，指出：目前钢铁生产正由开始集中突击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转入正常生产阶段，在保证钢铁生产任务的前提下，除逐步将钢铁生产的八十三万民工转一批回农村外，对继续留下的民工，应相对固定，迅速建立正常的生产和生活秩序。

十一月二十日 地委发出《集中力量搞好农业大面积高产，争取农、林、牧、副、渔全面跃进的指示》，指出：一九五八年的农业大跃进，充分说明在少量的土地上完全可能取得足够需要的农产品。为此，地委在指示中要求所有人民公社必须以钢、粮为中心，实行工农业并举，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并举，有计划地执行“少种、高产、多收”的方针，力争一九五九年农业实现大面积高产。全区粮食总产量计划一百四十一亿公斤（注：一九五八年粮食总产实为十八亿公斤），保证增产一番半，力争翻两番。指示还下达了农、林、牧、副、渔各类高产指标，并提出“跃进再跃进，继续鼓干劲；苦战再苦战，决战关键年”的口号。地委在四合公社建起了“园田化”的丰产片作样板。此后，各地从深耕土地开始，集中劳力大搞丰产路、丰产坝。当时，高指标带来高估产，全区范围内一度兴起虚报高产、竞放“卫星”的浪潮，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开来。

同月 省委决定，内江地委副书记、专员公署专员高风调离，石纯华任专员。

十二月四日 地委发出当前厂矿工作安排的指示。针对少数职工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标准界限搞不清楚，对人民公社的性质和随之而来的一些新的制度产生怀疑与误解，以及为钢铁“元帅”让路，一些轻工业原材料跟不上，生产出现混乱的情况，地委要求各厂矿党委要广泛开展社会主义和共产

主义教育运动,围绕生产中心,大搞技术革命运动,以十二月为高产突击运动月,为在工厂、城市建立人民公社创造条件。

十二月二十九日 地委发出紧急通知,在元旦前后用一至二天在全区范围内掀起一次全民性的突击植播油茶、油桐和其它经济林木为主的绿化运动,要求成年人每人点播、栽种各种木本油料五十至一百窝。

冬 为了使党的基层组织适应人民公社化的需要,地委根据省委的指示,在凡是建立了人民公社的地方,建立公社党委(或总支),在公社党委(或总支)下面,按管理区或生产大队建立党支部,有三名党员及其以上生产队建立党小组。年底,全区农村共建基层党委三百五十一个,总支二百二十一个,支部三千九百三十个。

一九五八年 全区工农业大跃进,国民经济发展达到解放以来最高水平。工农业总产值突破十亿元,达到十亿〇七百二十一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五点五四。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三亿〇六百四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七点五;农业总产值为七亿〇七十六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点七。粮食总产达十八亿〇六百五十九万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〇四。全区总人口为六百万〇二百人,比上年减少十七万五千人;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现历史上第一次负增长,为负千分之十三点六七。当年,由于建立人民公社和大炼钢铁,全区抽调三十七万人到炼钢战线,农业上又采取“大兵团作战”,工农业虽然大跃进,但冒进因素多,粮食大丰收带来大浪费,为后来国民经济的停滞和三年困难埋下了隐患。

一九五九年

一月三日 省委批转安岳县委《关于贯彻执行“少种、高产、多收”方针的情况报告》，充分肯定了安岳的经验。
一月四日，《四川日报》全文刊载了省委的批语和安岳县委的报告。

一月十九日至二十七日 地委召开计划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八届六中全会与省委四级干部会议精神，讨论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和一九五九年国民经济计划等问题。会议肯定了一九五八年工农业生产形势是大好的，要求掀起更大的大跃进高潮。同时批驳了部分人认为的“全民搞钢铁的成本过高划不来”、“钢铁挤掉了轻化工业”、“大跃进后市场物资供应紧张”等观点。会议对人民公社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研究，对一九五九年的国民经济计划指标进行了安排。

二月五日至六日 四川省洋高炉生产现场会在威远县山王区召开。省冶金工业厅领导在总结报告中号召全省“学威远，赶威远”，开展劳动竞赛，促进高产、高质运动顺利开展。

二月中旬 地委召开全区组织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和省委组工会精神，制发了《作好干部工作，保证一九五九年更大、更好、更全面跃进》的干部工作规划。规划强调，为了适应大跃进的需要，必须提拔、选用一大批干部。到年底，全区干部总数由上年的一万四千四百九十一人增加到一万九千二百二十三人。

二月十九日 地委决定开展农业“双一、双五”大面积高产竞赛运动。地委认为，一九五八年全区农业空前大跃

进，粮、棉、蔗生产基本实现了亩产千斤粮、百斤棉、万斤蔗的奋斗目标，证明了在一九五八年初提出的粮、棉、蔗亩产“三个八”及后来根据形势发展提出的“千、百、万”生产目标任务是完全正确的，是一条领导农业生产大跃进的成功经验。为此，地委要求立即开展农业“双一、双五”（即一百万亩地亩产粮五千公斤，十万亩地亩产皮棉五百公斤，五万亩地亩产花生二千五百公斤，五万亩地亩产甘蔗二万五千公斤）的大面积高产竞赛运动；坚决贯彻“少种、高产、多收”的方针，发扬敢想、敢说、敢做的共产主义作风和破除迷信、不断跃进的革命精神，创造更多的高产“卫星”。

三月一日 《沱江报》更名为《沱江日报》，每周六刊。

三月五日 地委提出进一步贯彻省委《关于在农村开展“三五”运动的意见》的措施。在肯定一九五八年十月以来全区普遍开展的“三五”（即制造土车床、土钻床、土刨床和生产老虎钳、钢锯、钢锉、手摇钻、套丝板）运动取得一定成效的基础上，地委决定在三四两月开展“三五”突击生产月活动，要求各地党委要切实加强领导，实行土洋结合，形成区区造机床，社社造工具的群众运动。四月二日至十一日，地委组成以地委副书记石大观为团长的检查团，对全区开展“三五”运动和工具改革工作进行了检查、评比，促进了“三五”运动的全面开展。

三月十日 全国甘蔗综合利用现场会在内江糖厂召开。内江六个机制糖厂在会上展出了蔗渣纸、糖醛、冰醋酸、纯碱、淀粉酒精、水泥等综合利用产品。蔗渣纸与淀粉酒精综合利用新技术得到会议的肯定并向全国推广。

三月十九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十项政策规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定》，规定人民公社自一九五九年起以生产大队为基本分配单位，社员消费部分仍按供给制和工资制的办法进行分配；生产队的农产品及其它物资，在保证完成国家收购计划和按规定自用部分外，社与社、队与队之间需要交换的，必须按等价原则处理。同时规定，劳动力应百分之七十固定在生产队，百分之三十由国家和公社调配。到九月初，全区三百九十二个公社中，下放到生产大队核算的达到三百八十个。地委十项政策规定，对调动社员生产积极性起到了一定作用。

三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九日 按照省委指示，各县（市）分别召开五级干部会议，讨论整顿人民公社体制下放问题。通过大鸣、大放，揭矛盾，找原因，辩是非，划清了思想界限，确定了办法，解决了各项具体政策问题，并布置了生产任务。

三月二十八日 地委发出《关于人民公社机构设置的意见》，规定人民公社建立党委会，并设常委会，由党委会分管党的组织和宣传工作；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队，分别建立党总支、党支部和党小组。人民公社建立管委会，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队也分别建立管委会。人民公社的区联社仍按原组织机构不动。同时，还对各级机构和委员会人员设置作了具体规定。

三月三十一日 为贯彻省委电话会议精神，地委决定像上年大抓钢铁生产一样加强农业生产第一线。地委书记除留分管工业书记一人外，其余四人全部上农业战线。地专机关抽调科局长以上五十八人、一般干部三百一十四人，县级机关抽调干部三千五百三十五人，下农村与农民同吃、同住、同学习、同劳动。地委办公室、农村工作部留守人员合并办公。

四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 根据省委关于人民公社算帐问题的指示和地委部署，各县（市）委分别召开了五级干部会议，部署清查原高级社、公社化时期“一平二调”和干部中的铺张浪费、贪污盗窃等工作。此后，各级根据县（市）区级干部会议精神，广泛发动群众，通过算帐揭露出一批贪污盗窃、私分多占和铺张浪费的人和事，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五月中旬，全区整社工作基本结束，共清退“一平二调”款一千一百二十六万元，贪污盗窃款二十六万六千七百三十四元，挪用集体现金三十七万五千八百三十三元，整顿和改组了一批公社和大队领导班子，处理了一批严重贪污、盗窃、违法违纪人员。

五月八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中央关于农业问题的五条紧急指示及省委贯彻中央指示的两点意见。中央指示的核心是给社员分配自留地和为了发展猪禽留一定数量的饲料基地问题。会议认为，各地已规定给公共食堂和专业养猪基地留了一定数量的菜地和饲料基地，这样就可以达到多养猪的目的，一般即不必再恢复自留地；饲养生猪按照省委提出的“公有公养，公有私养”的原则，也不单独划自留地。

五月十四日至十七日 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副省长阚红彦到乐至县良安、大佛、宝林、童家等区视察，亲自割打小麦、油菜，验收产量，召开座谈会，了解农业生产情况；对少数干部在收打油菜时夸大产量弄虚作假的行为，进行了批评、纠正。

五月上旬 省、地、县委农村工作组在资中试点时，对公社化病一度会议多、中心多、突击多，造成大量人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力、物力损耗等问题，两次向地委报告，要求引起足够重视和纠正。报告说：上头向下面一天布置一个甚至几个中心，而且都要限时完成任务；白天突击生产，晚上集中大队小队干部到公社报数字至深夜两点；检查评比时只管数量，不顾质量，致使浮夸虚报者得“红旗”，实于实报者插“黑旗”、当“乌龟”、成“小脚女人”。得“红旗”的实际比得“黑旗”的产量低，粮食产量上报数与实产数严重不符，差额部分却作“浪费”冲销，结果浪费数远远超过实产数。对此情况，地委曾在当月下旬召开的县（市）委书记会上试图限制和纠正，但自上而下的浮夸风，迫使下面愈刮愈猛。

五月二十八日至二十九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研究农业、整社、钢铁生产和财贸工作等问题。会议除强调必须保证完成全年各项生产任务外，对农作物密植要求大量推广，对产量指标再次作了肯定；对一部分人提出的“解散公共食堂、退回自留地、恢复私养猪只和‘老八寸’（即稀植）”问题，当作右倾者的应声虫进行了批判；同时号召大搞间作、满山青、“五瓜十豆”的每人增产百斤粮运动。

六月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庆祝建国十周年的意见》，指出：当年是建国十周年，各级党委应把做好有关庆祝宣传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通过隆重地盛大庆祝宣传工作，认真总结建国十年来的工作成绩和经验，向群众进行一次深入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教育，以形成一个广泛的、深刻的、群众性的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新高潮，推动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的大跃进。

六月十六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主要议题是统一对“大跃进”的认识，进一步批判

“右倾保守思想”。会议听取了地委副书记刘海泉所作《认清当前形势，鼓足更大革命干劲，切实改进工作方法，为全面地彻底地完成一九五九年工农业增产任务而奋斗》的工作报告，讨论并通过了《关于改进人民公社生猪饲养管理的几项规定》、《关于改进和巩固人民公社公共食堂的几项规定》、《关于正确处理林木入社问题的几项规定》。会议要求各地以公社为单位，分别召开党员代表大会和社员代表大会，传达贯彻会议精神，进一步解决好公社权力下放的具体问题；同时开展县与县、区与区、社与社之间的农业高产竞赛运动，以实现一九五九年保钢、保粮、保市场的全面大跃进。

六月二十二日 中共中央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主任吴玉章，视察了隆昌县文字改革、推广普通话和用普通话教学的试点工作。他在听取隆昌县委宣传部关于在城关小学开展汉语拼音和推广普通话教学试点，以及在农民业余教育中推广普通话的情况汇报后，给予了高度评价。他在听取隆昌县委关于工农业生产情况的汇报后，兴致勃勃地参观了隆昌气矿碳黑车间。

七月二日至八月十六日 中共中央在庐山先后举行了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八月七日，中央作出《关于反对右倾思想的指示》，指出现在右倾已成为工作中主要的危险。会议通过了《为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而斗争》的决议和《关于以彭德怀同志为首的反党集团的错误的决议》。庐山会议之后，全党开展了一场“反右倾”的斗争。八月二十四日，地委发出《关于组织干部学习八届八中全会公报和关于增产节约的决定的通知》、《关于宣传解释中共八届八中全会公报的通知》，要求各级层层组织干部、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党员和群众认真开展学习和讨论，并与本地生产计划完成情况 and 当前工作布置紧密结合起来，既务虚又务实，把八届八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好。

七月八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今后理论工作的几点意见的报告》，对下半年县级以上机关干部系统学习哲学及县级以上负责干部学完《马、恩、列、斯论共产主义社会》、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三本书提出安排意见，并要求学习中要与八届六中、七中全会精神和周恩来在全国人代会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的学习结合起来。区以下干部的学习，主要是结合中心工作，认真学习有关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指示、方针、政策。

八月十三日 地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学习讨论《中共中央关于反对右倾思想的指示》和省委的通知精神，部署当前各项工作。十四日又召开县（市）委书记电话会议，进一步贯彻“反右倾”的指示，强调加强工农业生产和财贸工作等问题。

八月十七日 地委发出拼命搞增种的紧急通知，强调各级要下死命令抓紧时机，分秒必争搞增种，并指出：不积极增种的，就是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就是对人民犯罪。通知要求上下一致，尽一切可能地把田边地角利用起来搞增种，达到每人平均增收一百斤原粮以上的目标；为了完成任务，各级党委第一书记必须亲自上阵，领导干部和群众抢种增种，务必在五天内使粮食增种任务真正落实。

九月四日至六日 地委召开县（市）、区、厂矿党委书记、地直机关正副部长、党组书记会议，传达中共八届八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坚决反对右倾思想，增产节约粮食，胜利

渡过灾荒年”的指示。会议通过分县揭发，批判了部分干部认为的“灾荒年征购太重，完成任务就要饿死人”和怕闹粮罢工的思想及压低粮食产量、瞒产私分、以多报少的作法；对否认适当密植，否定人民公社，否定公共食堂和集体养猪的优越性，主张土地包产到户，分户管理等“右倾思想”，也进行了坚决驳斥与批判。会议认为，农村总的形势非常有利，是个继续大跃进的局面，决定本年度全区的粮食征购任务不但要坚决完成，而且要节约粮食，支援灾区，地专机关从六日起，口粮标准降为每月每人二十斤，县级及以下机关降为十九斤。各级党委要号召有啥吃啥，瓜菜半年粮，把富日子当穷日子过，保证完成征购任务。

九月四日至十日 地委批准召开全区统战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省、市、自治区统战部长座谈会议精神，部署贯彻政策、调整关系、调动服务、继续改造等统战工作。

九月八日至十七日 各县（市）召开三级干部会，传达中央、省、地关于“反右倾”、鼓干劲的指示精神。会议大讲有利形势，自查、揭发并重点批判斗争了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和有严重右倾思想的主要骨干二百六十八人，其中县委副书记、区委书记、公社党委书记一百二十七人，会议继续提倡大办钢铁、“大兵团作战”等作法。至十月三日，各县（市）以区或公社为单位又相继召开了支部书记、生产队长以上干部会议，以“反右倾”，鼓干劲，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为中心进行鸣放辩论，进一步肯定“三面红旗”（即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伟大成就。

九月十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加强人民公社财务管理意见》，指出：根据人民公社权力下放后的各项

政策，应对公社财务管理再进行一次整顿。地委要求各县和区应迅速健全财务辅导机构，按编制配齐辅导员，县、区、公社的党委应有人分管财务工作；按照整社的方针和各项政策规定，认真划清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所有制的各自经营核算范围；健全各级财务收支制度，建立必要的财务帐目及统计报表，正确反映生产、分配、再生产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加强计划管理，实行开支定额包干制度，加强民主管理，接受社员监督。

同日 根据省委指示精神，地委和各县（市）委派出专人分赴各基层单位，向机关、学校、企业、农村中的党支部传达党的八届八中全会作出的“反右倾”的决议及关于彭德怀反党集团的决议等三个文件精神。传达后，在干部、党员中引起不同反响。

九月十九日 地委召开开展“反右倾”试点公社的干部座谈会。会议确定农村“反右倾”的重点应放在揭发批判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思想行为和打击惩办地、富、反、坏、右五类分子破坏活动方面；要对农民进行阶级、国家观念、总路线、公社优越性的教育；树立瓜菜半年粮、人定胜天、艰苦奋斗的思想；对已经烂掉和组织瘫痪的公社党委、生产队必须重新改组。

九月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反对右倾思想的指示》和省委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在全区机关开展“反右倾”运动和工农业生产及财经等问题。十月十日后，各县（市）全面开展“反右倾”、鼓干劲、保卫总路线的斗争，解决县、区、社领导核心中的“右倾”问题。地、县机关也集中一个月时间“反右倾”。全区参

加“反右倾”斗争的干部达一万二千四百二十人，共处分党员、干部一千四百五十六人，其中有一百一十人被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八人被定为“反党分子”。“反右倾”斗争带来严重后果，在政治上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了严重损害，大批敢于实事求是的党员和干部受到打击；在经济上中断了纠正“左”倾错误的进程，促使经济形势更为恶化。

十月五日 地委遵照中央关于摘掉确实表现改好了的右派分子帽子的指示，成立摘帽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各县(市)委、有关厂矿党委也相继设立机构，对一九五七年五月至一九五八年八月反右派斗争中定为的右派分子进行摸底、排队。经过一段时间的工作，在二千七百三十四名右派分子中，分三批摘帽二百一十二人。

十一月一日至三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长陈毅，在省地委书记、省委统战部长、省政协副主席等人的陪同下，回到阔别三十六年的家乡乐至县视察，同时视察了简阳县，并听取了两县主要负责人的工作汇报。在听取简阳县关于农业大跃进和大炼钢铁的情况汇报后，陈毅指出：“我们搞农业生产的要实事求是，能生产多少粮食就是多少，不能把没有的说成有，说假话、浮夸、虚报，这样我们是要饿肚皮的”。

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三十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全区农村开展“反右倾”运动问题。会后，各地从十二月初开始，层层召开基层干部会或群众大会，逐级从正面教育入手，充分肯定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的成绩，采取“插红旗、拔白旗”等方式，进行社会主义总路线教育。通过群众性的鸣放辩论，

进行揭发批判，错误地处理了一批干部和群众。据一九六一年十月统计，全区共处理农村干部八千三百一十五人，重点批判斗争了有“严重资本主义思想行为”的社员一万二千一百人。

十一月二十七日 地委作出贯彻省委关于在工业交通企业中继续深入开展“反右倾”斗争的指示，要求企业党委抓紧时机，先重点解决工交系统企业车间、科室、总支、支部以上骨干中的右倾思想，尔后从十二月初到春节，各厂矿相继在一般干部和工人中，开展一次以总路线和两条路线斗争为纲的思想教育运动。

十二月三日 省委批转《内江地委关于人民公社分配决算的几个问题的报告》，指出：根据我省今年农业增产情况，人民公社今年收益分配的各项比例，一般应当是：国家税收占百分之七十左右；各项生产费用，一般不宜超过百分之二十五，经济作物地区也不宜超过百分之三十；公共积累一般提留百分之十左右，受灾区提留百分之五左右，增产特多的公社可酌情多提；社员分配部分一般应占总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以保证社员收入有所增加。

十二月四日至五日 地委召开农村群众生活安排会议，各县（市）分管农业书记、农村工作部长、粮食局长参加。会议针对全区细粮偏紧和地区、社队之间不平衡这一状况，要求各地认真抓好节约用粮的教育，结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查实瞒产私分等问题，以公社为单位，动员大队之间进行粗细粮调剂；可将国家返销剩余粮五千七百二十四万公斤细粮安排农村生活，以解决存在的困难。由于会议对分配统计失实，对农村缺粮的严重性估计不足，到十二月中

旬，安岳、简阳、乐至等县劳动力开始外流，威远、资中等县的中学学生出走。各县因缺粮，浮肿病相继发生，死亡人数增多，当年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负增长千分之四十五点七四。十二月十四日，地委常委会上再次强调搞好农村生活安排，采取措施落实粮食。但农村粮食不足的问题并未得到根本解决。

十二月三十日 省委组织部通知，陈天民为中共内江地委常委。

一九五九年 由于全区继续搞“大跃进”，并以“反右倾”为一切工作的中心，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和“共产风”继续泛滥，加之自然灾害较重，工农业生产直接受其影响。全年工农业总产值虽然达九亿六千四百九十三万元，但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四点二。其中，工业总产值为四亿二千九百九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十点三；农业总产值为五亿三千四百九十八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二十三点六六。全年粮食总产达十一亿四千二百四十七万五千公斤，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三十六点七六。全区总人口为五百七十八万四千六百人，比上年减少二十一万五千六百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仍呈负数，为负千分之四十五点七四。人口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口粮不足，尤其是农村缺粮比重大，浮肿病蔓延，死亡率呈上升趋势。而省里拨给内江地区的救济款四十万元却分配不下去。部分县的领导仍报喜不报忧，硬说“群众生活已安排好”、“口粮不缺”、“寒衣已解决”等等。对此，地委书记张励强行要求：分配的救济款“应尽量用出去，不要收回上缴。无使用对象是不符合实际的”。

一九六〇年

春 由于农业连续两年大幅度减产，入春以后粮食严重不足，加之高征购，农村普遍发生饥荒，广大社员不得不“以糠代粮”、“瓜菜代粮”，造成浮肿病蔓延，非正常死亡人数逐日增多。据不完全统计，全区浮肿病人数达九万余人，妇女病患者十万多人。地委根据省委关于防治浮肿病的指示，两次拨出六千七百五十万公斤粮食安排农村生活，但仍不能满足基本需求。同时，地委要求全区开展卫生运动大突击，积极抢救浮肿病患者。各县（市）委组织数千名医务人员，设立近二千个治疗点，收治病员近四万人。

一月上旬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共四川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及其随行人员，从富顺县到隆昌县检查开展“反右倾”的工作。下午二时，李井泉召开了泸州所辖的七县（市）委书记紧急会议。会上，他对一九五九年泸州出现的解散公共食堂、下放生猪、增划自留地、划小生产队等“右倾错误”进行了严厉的批评，并要求各县（市）立即予以坚决纠正。

一月十三日至十九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讨论安排农业生产问题。会议认为，当前形势很好，实现农业大跃进的有利条件是具备的，并强调要继续“反右倾”，鼓干劲，组织农业大跃进。会议要求当年力争超额实现省委分配的增产指标，即：粮食总产量达到四十二亿五千公斤，力争四十七亿五千公斤；年底生猪存栏数力争翻一番，达到五百四十万头，实现一人一头猪的目标；要求各级沿着早种、多种、高产的增产途径，开展学、赶、帮、超的群众竞赛运动。

一月十四日 省委批复同意内江地委关于叛党分子、原地委副书记肖波的处理报告（其主要错误是乱搞两性关系并两次自杀），将其清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另分配做一般工作。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省纪委讨论并批复同意内江地委《关于肖波同志申诉的复查报告》，对肖波由原开除党籍处分改为留党察看二年，原定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处分不变，并决定将原由十二级降为二十级改降为十四级。

一月十五日至二十二日 地委召开第十次宣传工作会议，讨论理论、教育、文化、体育、卫生、群众宣传等工作问题。会议要求年内建立起千人以上的专、兼职理论队伍，各县（市）在二月底前按省委规定配齐理论教员，地区成立讲师团，县（市）成立讲师组。全区开展青壮年扫盲教育，基本扫除文盲；消灭党员空白学校，每所中学应有三个以上党员骨干，形成一个左派领导核心，并有计划地在教师中发展百分之三左右的党员。

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六日 内江专区第一次科学技术工作者代表会议召开，正式成立了四川省内江专区科学技术协会，选举产生了科协第一届委员会。

同月 省委组织部通知，张云峰为中共内江地委常委，保留简阳县委书记。

二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批准召开全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会议，交流、汇报他们及其成员为社会主义服务和自我改造的情况、经验。二月二十六日至三月十九日，在全区各界民主人士学习座谈会上，实行“三不主义”（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和“三自方针”（自己

提出问题、自己分析问题、自己解决问题)的方式,启发自我改造的自觉性,收效较好,被誉为“神仙会”方法。

三月五日至十六日 各县(市)委根据省委的统一部署,分别召开了“五级”干部和社员代表会议,传达贯彻省委一届三次会议精神,重点解决基本生产大队所有制的三级核算和落后地区的问题,进一步部署“反右倾”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补课,以及安排好群众生活等工作。会议号召全党“一条心、一股劲、一个样,为实现全年农业生产继续大跃进而奋斗”。

三月七日 地委讨论决定并报经省委同意,将地委常委、地委秘书长兼统战部部长曾启开除党籍,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立即送农村劳动改造。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九日,省纪委讨论了内江地委《关于曾启同志申诉的复查报告》,同意将“阶级异己分子”改为“严重腐化堕落”;将开除党籍改为留党察看二年;将原由行政十三级降为二十级改降为十六级。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省纪委再次同意内江地委将曾启的工资原由行政十三级降为十六级改降为十四级。

同月 地委批转地委统战部《关于在各县(市)传达民建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工商联全国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精神的报告》。从三月下旬至四月下旬,由专区出席“两会”的两名代表到各县(市)巡回传达,听传达的工商业者达一万三千九百四十六人。他们认真学习领会大会精神,特别是刘少奇“顾一头,一边倒”的指示,激发了广大工商业者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热情,增强了自我改造的自觉性。

四月十日 为了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的十八个问题》中有关“生产小队也应当有部分的所有制和一定

的管理权限”和“旧帐”都要算，要退赔的指示精神，地委制发了《关于算帐问题的几项规定》，指出：凡违反去年六月划分三级所有制规定的政策，乱搞“一平、二调、三扣款”的地方，要算帐退赔。按政策规定，谁平调就由谁退赔，属哪级所有就退赔给哪一级。

四月十一日 省委批发资中县《关于大力发展养猪事业的布告》，指示各县仿照执行。布告规定，把公社、管理区的大部分生猪下放到生产队所有，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应该以生产队、公共食堂养猪为主；公社和管理区不得从生产队大量地、更不允许无偿地抽调猪只。

四月二十日 地委召开常委会议，传达省委召开的地委书记会议精神和研究农村工作。地委第一书记张励在会上对粮食、农村生活安排、农业生产、生猪下放、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如何使用劳动力等六个方面的问题，谈了以往的经验教训。在粮食征购问题上，他指出：专区搞共产主义，下面搞自由主义，层层加码乱搞；今后要宣传共产主义，多增多留多购，少增少留少购，减产减购。总的讲第一是口粮，第二是征购。在农村生活安排问题上，他指出：去年十二月就发现粮食不足，但寄托在反瞒产私分上，影响了生活安排；治浮肿病也抓迟了一点，病号、死人都比去年同期多。对此，地委有责任。我们的经验教训是思想上有主观主义，右的有，但“左”是主要的。把这些问题揭出来，目的是提高认识，接受教训，继续前进。

五月十六日至二十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主要任务是总结经验，认清形势，吸取教训，继续前进。会议认真讨论了工农业生产、群众生活安排、政治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思想工作、群众路线、农村“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准备等问题。会议一致认为，过去地、县领导在思想方法和工作作风上，犯有主观主义和官僚主义的错误，致使在劳动力调配使用上、教育农村基层干部发扬民主作风和走群众路线上、劳逸结合执行上出现了偏差；要按省党代会的要求，全党一条心，一股劲，一个样，为实现一九六〇年继续大跃进而奋斗，并对当前各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会议拟定农村“三反”运动从六月上旬开始，八月上旬结束。

五月十九日 地委根据省委的部署，作出《关于工业支援农业技术改良的具体安排》，要求工业继续支援农业，到年底实现县农机厂配备五十至八十台各类机床和二百至五百千瓦发电机组一套；区农机厂配备各式机床五至十台和二十至三十马力的煤气机一台；公社农具厂配备机床三至五台。

五月二十八日 省委召开生猪电话会议，强调生猪下放私养问题，指出：各地没有很好执行，有的阳奉阴违，退坏不退好，退小不退大；有的根本不退，甚至继续平调。值得特别警惕的是绝大部分地、县委都不知道，还相信下面的假报告。这是绝对不能容许的。对此，地委当夜召开电话会议贯彻到了区、社。二十九日，各县（市）委一齐动手，共抽调五百多人组成工作组，深入社、队宣传养猪政策，检查和处理生猪下放中的具体问题。到六月上旬，全区生猪下放问题得以基本解决，并刹住了生猪下降势头。

六月二十七日至七月七日 地委根据省委重庆会议精神，统一部署全区农村开展“三反”运动。各县（市）委分别召开了以粮食和生猪为中心、开展“三反”运动的“五级”干部

会议。全区参加会议的干部和社员代表共五万八千六百七十八人。在会上，自报和揭发出有贪污、强迫命令和违法乱纪行为的干部共一万一千〇二十六人，重点批判斗争了八百三十六人。七月十二日至十三日，地委召开县委书记紧急会议，选择有代表性的资中、威远、内江三县进行全面分析，决定凡贪污现金二百元以上、盗窃粮食二百五十公斤以上，私宰生猪吃肉一百五十公斤以上者，均定为贪污分子。全区农村“三反”运动到八月上旬结束，受处分的干部、党员分别占总数的百分之二点四八和百分之〇点九。

同月 省委决定，地委常委陈天民、专员公署副专员胡兴全任地委副书记。

七月十二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农村人民公社劳动管理工作的规定》，以纠正劳动力使用上的形式主义和劳动力调配上的“共产风”，做到真正以生产队为基本生产单位，把劳动管理责任制建立健全起来。

八月十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全党动手，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指示》。八月十一日，地委为贯彻中央的指示精神，召开了各县（市）委第一书记紧急电话会议，强调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粮食是基础的基础，指出：在当前工农业生产运动中，要压缩基本建设战线，保钢、保粮，加强农业第一线；要求全党和各行各业支援农业，大办粮食，领导群众战胜困难。会后，各地纷纷行动起来，大清劳力，充实农业第一线。到十月，全区压出劳力四十二万多人投入农业生产。

九月二日 省委拟发了以县人委名义发布的布告，共十条规定：人民公社现行的基本大队所有制五年不变；粮食区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每人年均粮食达到七百五十公斤；公共积累一般不超过百分之五；出售农产品的收入百分之九十用于发工资和生产投资；公社一级直接经营的经济实行社、县双重领导，并以县为主；干部参加劳动时间，公社干部每月不少于三分之一，大队干部不少于三分之二，生产队干部不少于百分之八十；公社各级干部和企事业单位人员的口粮，一律按编制人数和口粮标准在食堂吃饭；工业支援农业严禁以物易物；社员房前屋后的小块土地可划给社员耕种；凡年满十八周岁的初中生、十六周岁的高小生和十四周岁的初小生，一律动员回家参加生产。

九月十二日 地委转发省委《关于农村公社以下干部在社员大会上对粮食问题必须表示态度的通知》，要求保证不舞弊，不瞒产私分，不多占粮食；保证按时按计划拨给粮食，不克扣社员口粮；保证和社员吃同样标准的口粮，同社员一起吃饭，同社员一起办好食堂。对上述三项，动员说服家属同样执行，如有违犯，社员可随时检举揭发，干部要保证不打击报复。在上述规定公布贯彻的地方，受到社员群众的普遍欢迎。

九月十九日 省委转发隆昌县委《关于利用作物稿秆大搞“土面粉”的报告》，指出：大抓制造代食品，对安排好群众生活具有重大意义，请各地立即推广。十月十二日，地委责成财贸办公室在资阳县召开了各县（市）、区委主管生活的领导参加的现场会议。会上，与会人员观看了将一亩红苕子制成二十公斤干粉，加上五百公斤左右的苕藤嫩尖和叶子，制成代食品的全过程，并通过看、尝、做，学习制作经验。会议认为，在粮食紧张的情况下，加工代食品对安排好群众生

活有积极作用。全区计划搞各种代食品一亿三千万至一亿五千万公斤，人平三十至三十五公斤。十月十九日，地委批转了现场会的报告，要求各地要用抓粮食的精神抓好代食品的加工储存；加工代食品的指标，只能超过，不能减少。

十月十八日 地委发出《关于人民公社一九六〇年分配工作方案》，要求各地按照比一九五九年增产百分之七点五的分配方案，指导分配工作。之前，十一月十六日和十七日，地委分别批转了资阳县委《关于开展一查、二定、三补的意见》和专署粮食局党组《关于安排好粮食工作和群众生活的意见》，强调在查实面积、产量和分配“四落实”中，不准在群众中反瞒产私分，不准在社员家中搜查，并结合贯彻中央十二条紧急指示信精神，搞好整社工作。

十一月三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简称（“十二条”），其基本精神是：停止“大跃进”，全党用最大的努力来纠正“共产风”；重申“三级所有，队为基础，是现阶段人民公社的根本制度”；彻底清理“一平二调”，坚决退赔；允许社员经营自留地和小规模家庭副业；恢复农村集市，等等。十一月四日，地委召开常委会议，学习中央的紧急指示信，传达省委会议精神，决定地、县委分别在一个公社搞宣传贯彻中央紧急指示信的试点，以便取得经验，指导全面。

同月 地委召开第十一次宣传工作会议，安排布置干部的理论学习问题，要求在全体干部和群众中，开展一个宣传与学习毛泽东著作的运动，开展“十、百、千篇”（即写出十篇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质量较高的工作经验总结，百篇质量较高的政治文章，千篇通俗宣传讲解马克思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文章)的写作运动。为了搞好理论学习,规定了地、县、区级机关和省专属厂矿配备理论教员和辅导员的人数。

十二月十二日至十六日 地委召开农村整风整社试点工作会议,总结交流八个试点公社整风整社的经验,全面部署农村贯彻中央指示、彻底纠正“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风、对生产瞎指挥风)为内容的整风整社运动,并决定全区抽调一万一千一百二十七名干部,第一批集中力量整顿落后社。由于受“左”的影响,扩大了打击面,此次整风整社,全区逮捕了一百二十五人,隔离集训七百七十七人,交群众批斗一千一百一十八人。

十二月下旬 各县(市)委按照地委的统一部署,分别先后召开了“五级”干部和社员代表参加的会议,传达学习和全面贯彻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和《关于彻底纠正“五风”的指示》,并要求联系实际,提高思想,揭露矛盾。据统计,全区犯有严重“五风”错误的人数占生产队长以上干部总数的百分之三点五七;清出应退赔的“一平二调”款一亿三千万元、平调房屋一百一十多万间。一九六一年六月十九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坚决纠正平调错误,彻底退赔的规定》后,地委成立了退赔委员会,采取“上压下挤”的办法,一手抓清,一手抓退。到该年底,全区退赔八千三百三十二万元,占应退赔一亿三千万元的百分之六十五;退还房屋四十一万间,占应退赔一百一十多万间的百分之四十,其中用公房抵退了十九万多间。

冬 地委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认真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

字方针；对“反右倾”运动中被错误批判的近万名干部进行了甄别平反；还给二千余名被划为“右派分子”、二万余名被划为反社会主义分子的人摘掉了帽子。

一九六〇年 全区国民经济处于极度困难时期，尤其是粮食紧缺。广大农村浮肿病、妇女病蔓延。据不完全统计，到年底浮肿病患者有十四万人之多，妇女病患者已达二十四万多人，非正常死亡人数的比例居高不下。地委和各级党委虽然采取各种紧急措施，千方百计挤粮食，搞代食品，帮助群众渡难关，使困难在某种程度上有一定缓解，但并未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当年，全区经济继续下滑，工农业总产值为七亿九千八百二十九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十七点二七。其中，工业总产值为四亿一千三百六十一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三点八；农业总产值为三亿八千四百六十八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二十八点一，粮食总产为九亿七千七百七十一万公斤，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十四点四二。总人口为五百二十九万二千六百人，比上年减少四十九万二千人；人口自然增长呈负数，且达历史上负数最高纪录，负千分之七十七点三七。

一九六一年

一月五日至七日 地委召开工业支农会议，研究一九六一年工业支援农业的任务。会议重点讨论和安排全区九个糖厂利用停工后的动力设备、技术力量、劳动力搞肥料生产；各级农具厂帮助社、队搞好农具、农机的修理配套；抓好代食品生产，帮助农村渡过灾荒等工作。

一月十四日至十八日 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在北京举行。

会议正式通过了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并决定在农村深入贯彻《十二条》，进行整风整社。这次会议，对恢复党的实事求是传统作风，纠正大跃进的错误，是一个转折的关键。根据八届九中全会精神，地委一是认真抓了精简职工，压缩基本建设规模，缩短工业战线，调整农村生产关系，从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加强和支援农业的工作；二是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在纠正党的工作错误的过程中，大力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调查研究、实事求是、艰苦奋斗的传统和作风又得到提倡，这对当时纠正“左”倾错误，调整国民经济，恢复和发展内江经济，起到了较大作用。

二月十二日 地委发出《关于拨给农村人民公社几项资金和追加农税减免的通知》，主要安排省上分拨给内江农村的几项资金，其中无偿投资九百二十万元，用于扶持穷社穷队和社办企业；无偿生活补助费五百七十万元，用于落后社队社员的生活补助；一九六〇年水利节余资金二百万元，用于兴修水利、公路和退赔；追加一九六〇年农税减免一千四百三十八万五千公斤粮食，用于安排群众生活。同时要求各级结合生产安排，逐级落实到社、队，保证专款专用，给谁归谁。

二月二十日 地委批准地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压缩劳动力，加强农业第一线的初步意见》：压缩精减的对象，主要是一九五八年以来从社会上招收的新干部；主要去向是，回农村参加农业生产和安置到公社农场，有的下放到大队和生产队当基层干部，有的下放当工人和营业员。到一九六二年，全区干部总数由一九六〇年的二万一千一百三十七人，减少到一万六千三百〇九人。

同月 省委决定，地委常委张云峰任地委副书记，保留简阳县委书记；王世昌为地委常委。

三月十六日 地委批转地委工作组《关于内江县四合公社尖山大队实行三包一奖的情况报告》。尖山大队在制定一九六一年农村生产计划的同时，按三级核算的范围，实行“三包一奖”制，即：包生产指标、包用工范围、包生产投资，超产部分按增产产值交二奖八。实行“三包一奖”制后，生产队有了田块安排作物权，决定增产措施权，修改劳动定额权，安排农活权，调剂使用投资权，从而大大调动了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地委在批示中，肯定了这个大队的作法，并要求全区在四月上旬前普遍推行“三包一奖”制。

四月一日 因精简机构，《沱江日报》停刊；五月复刊为《沱江报》，每周二、四、六出刊，直至一九六六年五月停刊。

四月六日 省委组织部通知，中共内江地委书记张励调中共中央西南局，免去其地委书记职务；刘海泉为地委代理书记。

四月十三日 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路过资阳县，在资阳进行了短暂休息，接见了县委书记冯立泰、县长张登安、武装部政委康厉志（曾担任朱德警卫员）。十六日，朱德视察了川南等地后转到内江。十七日上午，朱德一行在省委书记廖志高等人的陪同下，视察了隆昌气矿；下午二时在内江地委代理书记刘海泉、内江市委书记钱善积的陪同下，亲临槐木公社二大队召开座谈会，直接听取基层干部、社员的意见，并听取了内江地委负责人汇报工业生产的情况。在内江视察时，他指出：四川人口多，手工业有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历史传统。从这个特点出发，要注意发展多种经营和手工业，尤其要注意中药材和蚕桑。十八日，朱德离开内江回到成都。

四月十五日 地委发出《关于集体养猪的“三包一奖”意见》，对加强集体养猪的饲养管理和实行“三包一奖”制，提出了具体要求和规定。五月十三日，地委又批转了《内江县四合公社尖山大队发展私有养猪情况的报告》，强调有领导、有计划地下放一批小猪给社员自养，可以大大加快生猪发展的速度。五月十五日，省委批转了内江县四合人民公社私养猪只的经验和苍溪县白山人民公社公有猪只集体饲养的经验。省委指出：这两个公社的经验，可以作为各地全面贯彻中央关于公养私养并举，而以私养为主的养猪方针的范例。当日，《四川日报》刊登了这两个公社的经验文章，成为人民公社化以来在养猪问题上的重大转折。

四月十九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分管财贸书记、县长、粮食局长和生活福利办公室主任会议，贯彻省委三千会精神，讨论农村生活安排、平衡粮食和小春粮食征购的具体做法等问题。当时农村实有缺粮人口三百八十万人，患浮肿病人数已达二十四万九千多人，患妇女病和小儿营养不良人数继续增加，严重地区高达百分之十五以上，复发率在百分之六十以上。全区粮食到五月初将入不敷出，缺口五百多万公斤。会议决定从多方面挤出一切可以挤出的粮食，解决平衡问题。会议批判了个别县弄虚作假，设立假粮库的错误行为，强调进一步树立“低标准”、“瓜菜代”、顾全大局的整体观念，带领群众战胜困难，渡过难关。

四月二十三日 地委发出《关于小春粮食分配中几个问题的通知》，指出：今年的小春分配，要认真克服平均主

义,贯彻“按劳分配,承认差别”的原则,处理好分配中的具体问题。通知强调小春粮食的“三包一奖”必须落实;大队统一分配粮食必须保证征购、种子、口粮、饲料“四落实”;生产队所有部分的粮食、工分分配、照顾劳弱户、奖励部分、人口定量等,必须按规定落实;产值分配必须执行“三包一奖”政策。

同月 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中共四川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根据中共中央三月十五日至二十三日在广州举行的工作会议精神和毛泽东号召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指示,亲率西南局和省委的所有负责人到内江市交通乡对公共食堂进行调查,并分别于五月八日和十一日给毛泽东写信,就粮食分配到户和解散公共食堂的问题作了报告。不久,中共中央在中央领导和各大区党委第一书记的调查报告的基础上,作出了粮食分配到户和解散公共食堂的决定。

五月八日 省委在批转内江地委《关于内江县四合人民公社尖山大队小春预分报告》中,提出粮食分配到户,受到群众拥护,也使农村公共食堂开始解体。

五月十三日 地委制发《关于调整耕牛所有制的初步意见》,决定把现属大队所有、固定到生产队使用的全部耕牛,下放为生产队所有。地委要求调整耕牛所有制后,生产队要迅速、普遍地执行“奖励繁殖,养用结合,以牛定亩,以亩定工”的饲养管理制度;同时强调要处理好下放中的一些具体问题。

五月二十日至二十一日 地委在乐至县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研究农村粮食、公共食堂、生猪等政策调整执行情况以及农业生产等问题。会议决定:粮食分配,继续贯彻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承认差别和分配到户的政策，并继续大抓蔬菜，开展生产自救，把群众生活安排好；农村公共食堂，在小春粮食分配到户后，对办得不好的垮了的食堂中退出的一批社员，要帮助他们解决炊具、生活用具和蔬菜等困难；生猪问题，集体猪只继续执行“三包一奖”，公私发展到年底实行对半开比例；大春生产，要抓种满种尽，做到不荒一寸土地。

六月十四日至十月二十日 地委相继批准了各县（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人事安排方案。经过民主协商，基层选举，全区四百九十八名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代表全部当选，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十四点四六。各县（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安排了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六十九人，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二点三三。

六月十五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讨论和试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的指示》，要求各地对最近几年受批判处分的干部和党员，进行实事求是的甄别、改正、平反，并规定以后在不脱产干部和群众中，不再开展反右反“左”的斗争，也不许戴政治帽子。七月十三日，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成立了地委甄别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经过近两年的工作，到一九六三年春基本结束，应甄别四万三千四百三十八人，甄别了四万三千三百七十一人，占应甄别数的百分之九十九点八五。其中，部分正确部分错误的占百分之二十一点二，全错或基本错的占百分之五十六点四。本着“全错全纠、部分错部分纠”的原则，及时进行了平反改正。对处分错了应予以复职和安排工作的一万〇九百八十六名干部，均作了复职和适当安排。同时还摘掉了二千〇五十五名“右派分子”的帽子。

七月十一日 地委召开常委会议。地委代理书记刘海泉在会上传达了中央和省委整风精神，其核心是总结经验教训，自觉改正错误，继续前进。会议主要讨论了平调退赔问题，指导思想上用全民所有制思想指导集体所有制问题，粮食分配制度以全民所有制办法统筹经营问题，以及甄别干部问题；并以中央十二条和农村六十条为准绳，对过去的工作进行了检讨，如一平二调、刮共产风、搞穷过渡、乱处分干部、大办公共食堂等，都是全党的教训；大兵团作战、大办水利、大办养猪场、搞“千、百、万”运动、高标准田园化、丰产坝、高征购等，自上而下要承担责任。一九五九年以来的粮食产量一年比一年减少，而征购却是历史上最高的，群众生活不落实，问题就出在这里。会议还研究了各县召开三级干部会，落实中央制发的《农村工作六十条》的问题。

七月十五日至二十五日 全区根据省委三千会的统一部署，以县为单位分别召开了三千会议，贯彻中央制发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简称“农村六十条”），主要解决社、队规模偏大，公社管得太死，以及民主制度和经营管理制度不健全等问题，并取消了农民普遍反对的部分供给制和公共食堂。会议原原本本地传达学习了中央“农村六十条”和省委有关坚决纠正平调错误、彻底退赔的指示，提高思想认识，总结经验教训。各县（市）委带头作了检查，承担了责任，并对如何贯彻中央“农村六十条”和继续开展整风整社作了具体安排。七月二十二日，地委根据各县（市）三千会的意见，制发了《关于贯彻执行农村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继续开展整风整社工作的具体部署》，强调农村整风整社，以六十条为纲，以退赔和粮食问题为主

要内容，结合生产自救，分期分批进行。这次整风整社，是农村向好的方向发展的重大转折。

七月十五日 地委发出《关于调整划分林权和建立分级管理责任制的初步意见》，指出：由于近两年山林所有权不清，乱砍滥伐相当严重。地委决定迅速划清林权，建立分级管理责任制，并对山林竹木所有权的划分原则、固定时间、分级管理、收益分配、奖励和退赔政策作出了具体规定。到十月，全区已落实林权的公社占公社总数的百分之三十六，大队占百分之四十四点五，生产队占百分之四十六。

同月 省委组织部通知，郑寿州任内江专署副专员。

八月二十八日 地委批转专区财政局党组《关于调整一九六一年农业税负担及有关政策问题的报告》。报告指出：由于近两年自然灾害的影响和工作中的错误，出现了实际产量比估产低得多，而农税收额没有相应减下来，负担确实重了；地区间的负担很不平衡，税率偏高的地区负担更重；基本建设占地和社员自留地等应当扣除税额的没有扣除；对遭灾歉收地区照顾不够等问题，提出了对一九六一年农业税的负担作合理调整的六项办法和规定。这对当时全区人民渡过难关，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起到了积极作用。

八月三十一日 地委制发了《关于第三个五年计划恢复农业生产的初步意见》，指出：近几年由于自然灾害和工作上的失误，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全区粮食总产量比一九五七年减少百分之五十。为迅速恢复农业生产，决定第三个五年计划（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七年），全区农业生产恢复到一九五七年的水平；集中抓好防病治病，首先逐步提高农民口粮水平，迅速恢复劳动者的体质；进一步调整生产关系，

使生产队成为名副其实的基本核算单位，从各方面支援农业，以保证“三五”计划提前实现。

十月十四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人民公社一九六一年决算分配中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提出：当年的决算分配相当艰巨，为了切实做到分配兑现，必须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核实面积产量，坚持“三包”奖赔兑现；二是认真清理核实财务收支帐目和工分帐目，做到决算分配落实；三是粮食分配必须按“五定”执行，同时作好口粮照顾；四是坚持贯彻“按劳分配”和“少扣多分”的原则，使大部分社员增加收入；五是副产物应随粮分配给社员。

十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农工部召开全区农村人民公社财务工作会议，根据中央十二条指示和六十条精神，重点研究农村人民公社财务管理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问题。会议针对相当一部分地方财务不健全，致使贪污、浪费十分严重，不仅烂掉了一批干部，而且严重损害了党群关系，妨碍党的方针政策全面贯彻的情况，要求各地通过一九六一年的决算分配工作，进一步整顿和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各县（市）委、县人委要分工一名副职主管公社财务管理工作；各级财务人员要配齐，不要轻易变动。

十一月八日 地委批转专署民政科、专区妇联、团地委、专区文教局关于按照省委指示做好农村孤儿安置工作情况的联合报告，指出：由于农村三年遭受灾害，孤儿人数有所增加，全区十五岁以下农村孤儿约四万人，占农村人口总数的百分之〇点八，有的地方比例更大，高的达百分之二点九。一九六〇年出现的孤儿最多。要求全区各级党委和政府继续做好孤儿的安置教养工作，采取个人领养、代养、收养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或送敬老院抚养、办福利学校收养教养等多种办法，并保护好孤儿的财产，使他们能健康成长。

十一月十三日 地委转发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指示”，要求各地结合宣传贯彻“农村六十条”，用正面教育方式，向农民宣传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和爱国主义，进行工农联盟、城乡互助以及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教育；同时提出教育运动中要注意解决好努力发展生产，克服当前困难，巩固和发展集体经济等七个方面的问题。

十一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 地委召开分管财贸书记会议，讨论农副产品收购和农村生活安排问题。在粮食和农村生活安排问题上，会议决定，在减产的情况下，农村口粮最低保持人均每天六两（老秤十六两为一市斤，六两折合十两一市斤标准为三两七五），加自留地算七两，以渡灾荒；同时，要坚决完成省下达用工业品换购粮食六百五十万公斤的任务，以增强国家库存。

十一月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各县（市）推行农村分配“大包干”试点工作会议。“大包干”的具体做法是：生产大队对生产队实行定产、定购、定提留，生产队对大队包干粮食征购、农副产品采购和大队提留，并相互订立包干合同。会议在总结试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着重研究了一九六二年全面执行分配“大包干”制度中要注意的问题，并要求各地尽早落实，调动广大社员的生产积极性。

十二月十八日至十九日 地委召开各县（市）委第一书记紧急会议，传达贯彻省委《关于进一步整顿农村集市贸易，严厉打击投机违法活动的紧急指示》，着重检查了分散主义、本位主义、“打埋伏”、“开后门”、乱搞“协作”等

问题，并对重点打击投机倒把、贪污盗窃等违法活动提出了具体安排意见。会议要求各地集中力量打击各种重大犯罪分子；严格控制批斗的审批权限，严禁乱斗乱捕，政治斗争和经济处理要结合进行；并广泛宣传政策，形成巨大声势。二十一日，在重要城镇和交通沿线，全区统一行动，共逮捕了四百九十一名各类犯罪分子，缴获了大量现金和物资。

十二月二十八日 地委根据省委的规划（草案）精神，结合内江情况，作出了《关于全面开展整风运动，反对分散主义，坚决打击投机倒把、贪污盗窃的具体安排》，对时间、政策界限、方法步骤和注意问题，均作了统一部署；并成立了领导小组，由地委副书记石大观任组长，地委副书记陈天民、胡兴全等任副组长。

一九六一年 全区农业生产继续减产，经济继续滑坡，是连续三年经济困难中最严重的一年。由于贯彻执行了党和国家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和“农村六十条”，各方面形势虽然开始好转。但形势好转的时间短，成效不大。全年工农业总产值为五亿六千二百一十一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二十九点五九。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二千五百八十三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四十五点四；农业总产值为三亿三千六百二十八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十二点五八。粮食总产为八亿六千九百七十七万公斤，比上年下降百分之十一点〇四，与一九五七年相比，粮食产量减少百分之五十。全区总人口为五百一十二万九千七百人，比上年减少十六万二千九百人，与历史上人口最多的一九五七年相比，减少了一百〇四万多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仍呈负数，为负千分之二十九点二九。

一九六二年

一月十日至十六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四届委员会，地委代理书记刘海泉兼任第一书记，军分区政委张兆泉任书记、司令员窦尚初任副书记。

一月十一日至二月七日 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扩大的工作会议（又称“七千人大会”），主要目的是进一步总结经验，统一认识，加强党的民主集中制，切实贯彻调整国民经济的方针，以迅速扭转国民经济困难的局面。内江地委和各县（市）委的主要负责人参加了这次会议。会后，地委采取以会代训的方式，先后三次召开会议，传达贯彻“七千人大会”精神。六七月，地委又组织各级干部离职学习《社会主义建设的几个问题》和《党的生活的几个问题》，在全区党内开展了一个重新教育党员、干部的新的学习运动。

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研究部署农村生活安排和治疗浮肿病等工作。各地按照会议部署，经过评借评销复查，全区缺粮户一百〇二万户，占农村总户数的百分之七十八；缺粮人口计三百八十二万人，占农村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九，共评借评销粮食五千四百一十六万五千公斤，春荒问题基本得到解决。

一月二十日 省委对内江地区农村整风运动中存在的几个问题作了通报，指出：全省自去年十二月下旬开展的农村整风运动，发展正常，成绩很大。但在内江等地检查，干部中存在着多斗、多捕、多罚的现象，有的不按政策办事，甚

至发生违法乱纪。要求各地要进行检查，严格按照省委的规定办事。通报后，内江地委立即作了纠正。二十八日，省委批转内江地委《关于安岳县城北公社在打击投机违法活动中，发生乱补税、乱罚款的情况检查报告》，批示认为，内江地委的检查报告很好，批语基本上是正确的。要求各地在这次整风运动中认真吸取这条极其重要的经验教训，坚决复查纠正，不能擅自制定与省委的政策完全相违背的规定。

二月十三日 中共中央作出《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决定以生产队为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至少三十年不变。这就把组织生产和进行分配单位统一起来，从而解决了大队内部生产队之间的平均主义问题。二月二十八日至三月二日，地委召开县（市）委第一书记会议，传达贯彻中央的这一指示。三月六日，地委根据县委书记会议讨论的意见，就如何具体贯彻执行制发了《通知》。全区经过调整，人民公社由五百四十九个增加到六百一十二个，生产大队由四千七百一十一个增加到五千四百六十二个，生产队由三万四千五百八十一一个增加到四万七千三百〇三个。这次生产关系的重大调整，符合了当时广大农民的迫切要求，当年农业生产从低谷中开始回升。

三月七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分管工业的书记和专区有关部门负责人会议，传达贯彻省委精简职工和压缩城镇人口的指示。会议本着既压又保，平衡生产，调整工业布局，切实加强农业生产战线的精神，反复讨论研究了精简压缩的初步方案和应采取的措施。调整的主要对象是县以上工交企业，计划压缩职工六万人。通过压缩，全区城镇人口可由上年的三十九万一千人减为三十五万二千人。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三月十日 省委根据内江地委《关于当前发展生猪的请示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向全省发出了《关于当前发展生猪中若干问题的指示》，要求各地继续贯彻执行中央“公养私养并举，以私为主”的养猪方针，解决好养猪、派购、奖售饲料粮和落实饲料地等一系列具体问题，进一步调动广大社员的养猪积极性，更好地完成国家收购、派购任务。全区贯彻省委指示后，对发展生猪起了推动作用。

同月 地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重新教育党员的指示》精神，部署各县（市）委进行培训党员的试点工作。同时，分别在地、县委党校训练了农村基层组织领导骨干。八月四日至十一日，地委召开组织工作座谈会，总结交流试点工作经验，研究布置全区开展教育训练党员的工作。到一九六三年八月，全区百分之九十八点九的公社党委完成了训练党员的任务，百分之九十二点七的农村党员参加了培训。

四月十六日至十九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贯彻省委（扩大）会议精神，着重讨论小春粮食分配和当前生产中的问题。对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甄别平反、财经等工作，也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安排。

四月二十三日 地委批转地委甄别小组关于甄别工作中有关经济补偿问题的处理意见，对错处理、多退赃、错处分国家的干部的工资补发，已复职和安排了工作的非脱产干部，错捕和错集训的非脱产干部的补贴，被斗打致残、致死的好干部的补助和抚恤等问题，均作出了原则性的规定。

五月七日 地委批转地委工作组《关于生产大队、生产队干部工分补贴的调查报告》，指出：目前各地生产大队、生产队干部工分补贴办法很不一致，补贴标准偏高偏低，干部、

社员都有意见，望各地迅速参照报告中提出的原则和办法，妥善加以解决。

五月十五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集地委各部委、内江市委、专属厂矿党委负责人以及十七级以上党员干部，传达“七千人大会”文件。与会者在学习、讨论中央工作会议精神的同时，对人民公社化以来一系列重大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认真吸取了经验教训，统一了思想认识，增强了克服困难的信心。

五月十六日 地委监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整风、“三反”运动中的遗留案件处理工作的通知》，指出：在去冬今春开展的整风、“三反”运动中，各地揭发出一些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大部分都未作处理，通知要求各县（市）委监委立即配合有关部门对这批案件进行清理，在查清事实、划清界限的基础上，及时准确地进行处理。

五月二十一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减少职工和城镇人口的宣传要点的通知》。八月一日，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中共中央“两个宣传要点”的宣传教育的意见》，指出，目前对“两个宣传要点”宣传得还很不广泛和深入，这种情况必须迅速扭转。否则，对精简调整工作和克服严重的经济困难是不利的；要求各级党组织立即对宣传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并抓紧当前时机，迅速把“两个宣传要点”的宣传开展起来，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六月十日至十六日 地委召开第三十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生产队、巩固和发展集体经济的决定和意见。会议根据中央、省委的指示精神和九个公社的试点经验，对下放公社、大队干部充实生产队领导，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下放公社、大队企业充实生产队集体经济，调整大队提留，增加生产队社员分配，清退占用生产队土地，清查处理公社各级债权债务等问题，研究了具体执行意见。六月十三日，地委印发了这次会议《纪要》。六月下旬，地委又召开各县（市）试点工作会议，对全区进展情况及反映的问题作了研究。七月十九日至二十日，地委召开各县（市）委第一书记、分管农业的书记、农工部长和部分公社党委书记会议，检查工作进展情况，进一步研究了具体贯彻执行中提出的各种问题。这次会议对全区人民公社走上健康发展道路，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六月二十二日 荣县遭受特大水灾，灾情十分严重。省人委、内江专署拨救灾款十万元、救灾布七万市尺救济灾民。荣县财政科副科长阎风章以补助机关干部、家属为名，经副县长吕文英同意后，集体私分救灾布五千〇三十二尺，引起群众强烈不满。事发后，经省、地工作组检查核实，对主要责任人分别给予了处分。

七月六日 地委精简委员会转发《简阳县安置委员会关于精简职工回乡、下乡安置办法的若干规定》，对精简回乡、下乡职工的生产、生活等具体问题提出了解决办法。地委批示：做好返乡人员的安置工作，不仅是克服当前困难，争取财政经济状况基本好转的一项重要经济措施，而且也是我们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安置工作的好坏是衡量精简工作做得好坏的重要标志。

七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批准召开全区统战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第十二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精神，检查近几年在处理阶级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和侨务关系等工作中的

存在的缺点错误；提出当前统一战线工作的基本任务是：发扬民主，调整关系，充分使用，耐心教育。八月二十四日，地委批转了地委统战部《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对当前统战工作的指示的报告》，要求各县（市）委必须抓紧督促检查统战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切实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同月 地委决定，因精简机构，撤销专区科委，保留专区科协，与专署文教科合署办公，归口地委宣传部。

八月二日至四日 地委农工部召开各县（市）大春粮食分配试点工作座谈会，并就分配中十个具体问题如何处理形成座谈会纪要。八月五日，地委在批转纪要时指出：各地必须注意教育社员、干部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之间的关系，做好对困难户的照顾工作，组织力量对生产队进行必要的辅导，帮助搞好分配；认真清理工分、肥料投资，保证合理分配。

八月四日至八日 地委监委召开监察工作会议，研究如何善始善终搞好党员、干部的甄别工作问题。全区甄别工作截至七月底止，已甄别党员、干部三万四千九百六十人，占应甄别数三万七千五百七十四人的百分之九十三点二。八月二十一日，地委批转了地委监委《关于召开监察工作会议对当前甄别工作讨论的情况报告》，要求各地按会议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党委应加强对甄别工作的领导，结合当前布置的甄别工作，于九月底前将彻贯彻执行的情况向地委书面报告。

八月三十一日 地委制发《关于第三个五年计划恢复农业生产的初步意见》，从恢复农业的基本要求、恢复生产力、进一步调整生产关系的几项主要政策措施、各方面大力支援农业等四个方面，提出了具体实施意见和办法，为一九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六三年至一九六七年的农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九月十二日 地委批转地委财办《关于小商贩调整工作会议的情况报告》，指出：农村的赶场日期，应根据群众的历史习惯，迅速恢复以往场期，以利于活跃城乡物资交流。

九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 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中全会在北京举行。毛泽东在会上作了关于阶级、形势、矛盾和党内团结问题的讲话，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并存在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强调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还错误地批判了所谓“单干风”（指包产到户）和“翻案风”，并严厉指责了所谓“黑暗风”（指对当时严重困难形势作充分估计的观点）。这个讲话标志着政治思想上“左”倾错误的严重发展。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等文件。八届十中全会后，地委和各县（市）委先后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和决定。十一月二日，地委发出了《关于结合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在全党和全区人民中进行一次教育的通知》。十一月十二日至二十九日，地委批准召开全区党外上层人士学习座谈会，学习八届十中全会公报，特别是学习毛泽东在这次会上关于阶级、阶级斗争的论述。十二月三日，地委责成地委宣传部制发了《贯彻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的传达提纲》，号召各级干部、党员要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的各种决议和文件，并在全区掀起学习高潮。

九月二十五日 地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关于大力开展一九六三年农业生产运动的指示”的意见》，提出全区一九六三年粮食总产量十一亿九千七百五十万公斤，比一九

六二年增产百分之十五点一的计划，同时提出了实现增产计划的八项措施。

十月十五日 地委在向省委上报的《关于当前工交生产情况和今后工作安排意见的报告》中称：全区经过大调整，撤、停企业四十一个，总计财产达三千九百万元，并固定专人对物资、设备进行集中保管，防止乱拉乱调等问题发生。

十月二十七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学习讨论了省委书记、省长李大章十月十七日在省委重庆工作会议上报告的一、二部分和党的八届十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改稿）》等文件；研究和部署在农村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和当前工作等问题。会议根据各县（市）委在“四干”会的统计，全区实行包产到户和有单干倾向的生产队共三千六百二十四个，占生产队总数的百分之七点四的情况，决定在冬春针对农村中部分地区包产到组、包产到户闹单干的问题和农村干部存在的单干思想倾向，普遍、深入地进行一次社会主义教育。

十一月九日 经中央组织部批准，省委决定刘海泉任中共内江地委书记。

十一月二十日 地委召开工作会议，地委书记刘海泉传达省委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围绕阶级、形势、矛盾等问题进行讨论，并决定各县（市）委于二十五日以后召开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以上的四级干部会议，深入贯彻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和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十一月下旬 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兼国防工办副主任张爱萍一行十八人，视察了隆昌县云顶山脉。云顶山历

来是兵家的必争之地，也是我军在川南的重要军事防线之一。张爱萍一行登上云顶山，仔细察看地形，在军用地图上逐一进行核对地名，并将错误之处当即作了更正。下山后，他由公社领导陪同，兴致勃勃地浏览了云顶街景。

十一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一日 地委召开各县（市）委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工作会议。会议交流了试点经验，并根据八届十中全会精神，纠正“单干风”，研究在农村全面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内容、方法、步骤，提出了纠正“包产到组”、“包产到户”等“单干风”的具体规定。会后，各地以县为单位召开了大队党支部书记以上的干部会，公社召开党员和贫下中农积极分子会议，采取正面教育方式，开展阶级路线教育和社会主义教育。十二月一日，地委印发了《关于召开各县（市）委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工作座谈会讨论纪要》，总结和肯定了“社教”试点取得的基本经验，以指导全区“社教”运动。

十二月十二日 地委批转地委财办《关于召开各县（市）农村生活安排会议的情况报告》，强调：各地按照报告要求，在明年元月上旬召开三千会布置社会主义教育第三阶段工作时，把农村生活安排布置下去，春节前搞好评借评销工作。

十二月十四日 地委发出《关于贯彻省委“关于在工业方面贯彻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的几个问题的指示”的意见》，要求坚决把工业工作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大力支援农业，推进农业的技术改革；认真贯彻执行工业“七十条”，整顿企业，改善管理，扭转亏损，增加资金积累；在企业职工中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提高职工的阶级觉悟和社会主义觉悟。

十二月十六日至二十一日 地委召开农业工作会议，传达省委农业工作会议精神，讨论一九六三年农业生产计划和冬春的工作安排。会议认为：当前农村政治、经济形势越来越好，生产力得到较快的恢复和发展；前段认真传达和学习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的各项决定后，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了巩固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信心。会议强调：要保证一九六三年各项计划的实现，各级党委第一要加强领导，改进领导方法；第二要总结经验，抓好增产措施。同时，要深入发动干部群众结合农村“社教”，做到计划、措施、国家任务、社员“三定”四落实。十二月二十二日，地委批转了《全区农业会议纪要》。

一九六二年 经过一定程度上的纠正“左”倾错误，调整国民经济，全区工农业生产开始恢复。到年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为五亿七千二百五十二万元，比上年回升百分之一·八五。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一亿五千五百八十三万元，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三十一；农业总产值为四亿一千六百六十九万元，比上年上升百分之二十三·九一。粮食总产为十一亿七千八百三十九万公斤，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三十五·四八。全区总人口为五百一十六万八千七百人，比上年增加三万九千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八点四，是一九五八年以来人口自然增长第一次呈正数。

一 九 六 三 年

一月三日至六日 地委农村工作部召开县（市）委农村“社教”试点社负责人座谈会。会议讨论和交流了一九六二

年实行“三定”（定基本劳动日、基本投肥任务、基本口粮）的情况和经验，研究提出了《关于一九六三年对社员实行“三定”的意见》。十五日，地委批转了此《意见》，要求各地必须在修订一九六三年计划时，发动干部和社员总结一九六二年实行“三定”的经验，继续把“三定”工作搞好。

一月十六日 地委发出《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第四次简报》，并向省委作了专题汇报。简报总结了全区“社教”运动所取得的五条基本经验，同时认真检查了存在的三个方面的问题，提出了继续深入搞好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五点意见。

一月十七日 地委制发《关于重新考察了解干部的工作计划》，确定在一九六三年到一九六五年内分三批把全区属地委主管和代省委管理的干部以及县（市）委主管的干部重新考察一遍。

一月二十三日 地委批转地委统战部《关于全区宗教工作的情况、问题和今后工作的报告》，要求各地尤其是宗教较集中的地区，加强对宗教工作的领导，既要准许正当的宗教生活，又要反对利用宗教进行反革命活动，对存在的问题按照政策规定予以妥善解决。

二月七日 地委根据省委指示，就深入开展“社教”运动、制止铺张浪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倾向作出部署：（一）正面教育，号召主动下楼；（二）教育多数，惩办少数；（三）制定纪律，对农村各级干部规定“七不准”；（四）建立和健全制度。地委要求，为赶在春耕大忙以前把以上各项工作做好，除应继续抓紧处理好“社教”后期的各项具体

问题外，各县（市）在二月中旬召开劳模会，动员春耕生产，讨论各项具体措施，把生产推向新的高潮。二月二十日前后，各县（市）召开了四级干部会，县、区领导分成两条线：一抓劳模会和生产，一抓“社教”和“刹风”。

二月十四日 地委批复同意专署政法党组《关于恢复和建立各级肃反五人小组的请示》。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召开会议，传达贯彻省委肃反五人小组召开的市、地（州）委肃反五人小组负责人会议精神和中央、省委“关于继续进行内部肃反清理和复查工作的指示”，要求各地、各单位把清理工作同“社教”、“五反”运动统一进行；各县（市）委和较大的工矿党委要迅速恢复和建立肃反五人小组及其办公室，至少确定一位专职人员负责此项工作；其他有清理任务的单位也应建立肃反领导组织。三月六日，地委肃反五人小组提出了《关于继续开展内部肃反清理工作的规划意见》。

二月二十日 省委决定，将犯有严重腐化堕落、道德败坏错误的石纯华开除党籍，并撤销其内江专员公署专员职务；同时任命地委副书记李轩为专员。

二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委员会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五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刘海泉兼任第一书记，军分区政委张兆泉任书记，司令员窦尚初任副书记。

二月二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加强农村人民公社以提高农活质量为中心的经营管理工作的指示》，针对生产的经营管理制度普遍不健全、不完整，在集体生产中只图数量不顾质量的现象，要求各级党委要下决心加强生产队的日常管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理工作，并为此制定了加强生产队经营管理的“六统一”原则，即：主要生产资料统一归生产队所有，生产队统一制定生产计划，统一制定劳动定额，统一调配劳动力，统一使用耕牛、农具、肥料，统一分配产品收入。从而，使全区生产队的经营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二月二十七日至三月二十七日 地委相继批准了各县（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人事安排方案。经过民主协商，基层选举，全区五百五十五名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代表全部当选，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十五点〇八。各县（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七十二人，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二点五八。

三月一日 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厉行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运动的指示》（简称“五反”运动）。四月二十五日，地委提出贯彻执行中央这一指示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全区从五月初开始，分三批在机关、企事业单位中有领导有步骤地开展“五反”运动。

三月五日 《人民日报》发表毛泽东“向雷锋同志学习”的题词。内江各级共青团组织首先在青少年中开展了这一学习活动。同时，内江军分区政治部也发出通知，号召全区民兵开展宣传和学习雷锋模范事迹的活动。随后，全区广泛开展了学习雷锋的活动，促使社会形成了良好的风尚。

三月十七日至四月初 地委召开第十二次宣传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省委第十四次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关于加强干部理论教育、加强党的宣传工作、贯彻执行中小学工作条例和加强中小学思想政治工作等问题。会议强调，各

级干部要进一步学习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的各项决议和文件，县以上机关干部要继续学习《社会主义建设的几个问题》和《党的生活的几个问题》两本书。

同月 地委根据省委的指示，部署对全区所有中共党员进行一次训练。训练的内容，主要是学习《做一个好的共产党员》一书。

四月十五日 地委、专署提出《关于贯彻省委、省人委一九六三年继续精简职工和减少城镇人口的意见》，认为，全区精简全民所有制职工和城镇人口仍有潜力可挖，应在巩固一九六二年精简成果的基础上再进行适当精简。

四月十六日 地委批转专区财计委《关于一九六三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安排报告》，强调一九六三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必须贯彻执行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继续贯彻调整精神，将各方面工作坚决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大力支援农业，进一步调整工业，继续精简职工和城镇人口，以“社教”为纲，全面开展增产运动，彻底扭转企业亏损。

四月十七日 地委批转专署财贸办公室《关于当前农村生活安排的简报》。简报反映了全区农村有百分之二十七点三的人口粮接不上小春，百分之一一点七的人已经断粮，浮肿病人数不断增加的情况。对此，地委强调，各地绝不能等闲视之，在这个问题上的任何麻痹大意和官僚主义，都是绝对不能容许的。各级应立即组织力量，迅速地、认真地加以解决。

四月二十八日 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恢复干部鉴定制度的指示，地委发出《关于一九六三年进行干部鉴定工作的安排的通知》，对干部鉴定工作提出了分三批进行的意见，强

调各级党委和组织要加强领导，认真做好这一工作，年底前作出总结汇报。

同月 地委制发了《内江专区一九六三年至一九七二年的农业生产十年规划（初稿）》。规划强调必须“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总方针，贯彻以粮为纲，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同时并举，全面发展多种经营，全面进行农业技术改造，有计划、有步骤地积极实现以水利化为中心的机械化、化肥化、电气化，从根本上改变农业生产面貌。

五月二日至十二日 毛泽东在杭州召集有部分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大区书记参加的小型会议，讨论了农村社会主义教育问题，并制定了《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二十日，中共中央把它作为指导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纲领性文件予以发布。二十三日至二十五日，地委召开地、县（市）十四个“社教”试点公社工作会议，学习贯彻中央“前十条”，部署各县每个区搞一个公社的“社教”试点，培训骨干，取得经验，秋后在全区分期分批进行，强调这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以“阶级斗争为纲”，依靠贫下中农进行“四清”（即清帐目、清仓库、清财务、清工分），彻底揭开农村阶级斗争的盖子。

五月九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一九六三年小春分配试点工作会议讨论纪要》，针对小春受到严重干旱的影响，部分地区的粮食产量比去年有所减少，加上社员口粮分配办法的改进等情况，要求各级党委必须加强对党员、干部和广大社员进行社会主义教育、阶级教育和分配政策教育，本着国家、集体、社员三者利益兼顾的原则，做好小春分配工作。

五月二十五日 地委批转地委“五反”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五反”运动中发生逃跑、自杀、行凶破坏案件的报告》，指出这类问题发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要求各单位必须注意对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行为或其他严重问题的人做工作，经常注意他们的思想动态，进行正面启发教育，力戒任何简单粗暴的做法。

五月二十九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在“五反”运动第四阶段中进行思想建设工作问题的座谈会纪要》，指出，从“五反”中所揭露出来的问题，可以看出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思想对我们队伍的侵蚀和影响，应深刻认识到加强思想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思想工作贯穿到整个运动的始终。

五月三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关于继续开展内部肃反清理工作的意见》，要求将这一工作与“五反”运动密切配合，有意识地搜集运动中暴露出来的反革命线索和材料，对内部肃反清理的对象进行排队，做好搜集和查证材料等准备工作，以便转入专案审查和定案处理。

同月 经省委批准，建立中共四川省监委驻内江地委监察组。

六月十八日至七月四日 地委召开工作会议，传达毛泽东和中央的指示、决定，重新学习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公报。对毛泽东关于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并存在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的断言和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等论述，进行了重点学习；并着重检查了抓社会主义阶级教育、阶级斗争问题的认识和工作，布置了进一步开展以阶级教育、阶级斗争为纲的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会议还对当时其他一些主要工作进行了安排。

七月二日 地委批转地、市委工作组《关于内江市交通公社进行社会主义阶级教育，开展“四清”斗争的情况检查报告》，认为工作组坚定不移地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切实依靠基层组织，这是正确贯彻执行“说服教育、洗手洗澡、轻装上阵、团结对敌”方针的根本问题，也是运动成败的关键。因此，要求全区各试点公社都要按此严格认真地进行一次检查，各县（市）委应选择部分单位按照以上做法，对“五反”工作也进行一次检查；地、县委再选一个公社进行试点，继续摸索经验。七月六日，李井泉看了报告后认为内容很好，将其批发西南局各省委书 记 和 有关同志阅，并要求通报各地和送西南局会议用。

七月十日 地委批转专区农水局拟定的《内江专区农田水利暂行管理办法》，指出：加强现有水利设施的管理问题，是当前水利工作中极其突出和极其重要的工作任务，各地必须采取坚决措施，加强对现有水利设施的管理，有效地制止一边建设一边破坏的严重现象。

同日 中共四川省委监委驻内江地委监察组正式办公，原中共内江地委监察委员会于七月十二日撤销，工作交由监察组负责。

七月十三日 地委在批转地委经济领导小组的报告时指出，对当前经济生活中出现的商品贸易额下降，城乡物资交流不畅，市场物价出现某些不正常现象，既要看到是国民经济全面迅速好转的新情况下必然出现的一些暂时性问题，又要看到能不能妥善解决这些问题对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发展和国

中共内江地方史大事记

民经济计划的全面完成关系极大。地委要求各级党委立即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扎实抓好。

七月十八日 地委提出《关于在农村继续开展“社教”运动试点中有关经济问题的处理意见》，指出：在农村“社教”中，对犯有铺张浪费、多占多分、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错误的干部的处理，必须贯彻执行中央“说服教育，团结对敌”的方针，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群众，向阶级敌人作斗争。

七月二十二日至八月七日 地委召开全区调整工资工作会议。根据中央、省工资工作会议精神，地委决定将全民所有制单位全部纳入工资基金户，内江工资区由一类调为二类。七月三十一日，地委发出通知，决定成立内江地委调资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全区工资调整工作。九月，全区调资工作结束，职工平均工资由三十三点四元提高到三十八点零一元。

七月二十七日至八月十日 简阳、安岳、威远三县的十三个区先后遭受了严重的风雹灾害，受灾面积达十八万六千亩，房屋倒塌一千八百零五间，死五人，伤三十人；部分生产队大春粮食损失严重，有的连社员最低的口粮分配也成问题。受灾的县、区、社党组织立即派遣工作组，发动群众自力更生，开展生产自救运动。

八月四日 地委印发《四川省农村人民公社各级贫农、下中农组织条例试行草案》。条例强调，在领导群众进行阶级斗争中最主要的问题，首先是解决依靠谁的问题。党在农村中的依靠力量就是贫农、下中农，团结中农，这是党在农村中长期实行的阶级路线。只有把贫农、下中农组织起来，形成农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村中的阶级力量，才能打退资本主义势力和封建势力的猖狂进攻，办好集体经济。条例规定，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均应建立贫农、下中农组织，公社成立贫农、下中农代表会，大队成立贫农、下中农委员会，生产队成立贫农、下中农代表小组。生产大队一级是各级贫农、下中农组织的基层单位，代表、组长、委员会主任实行民主选举产生。

八月二十日 地委、专署批转专署财贸办公室《秋季农产品收购和分配会议纪要》，指出：今年农业全面增产，机关正在进行“五反”，农村正在开展“四清”运动，这是完成本年秋季农产品采购任务的有利条件，但也存在着一定困难。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加强对农产品采购的领导，教育干部摸清情况，认真贯彻党的政策，完成农产品采购任务。

八月二十五日 地委发出《关于集体经济内部两条道路斗争中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草稿）》，对自留地、饲料地、满山青开荒地、房屋基地、机关单位占地、工厂基建占地、林木、水权、社员私拿集体农具、执行国家生产计划、生产队出售农产品、发展多种经营、农村“五匠”、社员“三定”、劳动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加强现金管理、社员分配兑现以及干部参加劳动等十九个方面的问题，提出了具体处理意见。

八月二十五日 地委、专署发出通知，要求各县（市）委、人委立即开展一次蓄水保水突击运动；各级领导要亲自搞点，层层组织检查评比。到九月中旬，全区投入蓄水保水运动的人数达一百一十五万人，占农村劳动力的百分之五十左右。

八月三十日 地委批转简阳县委就该县新市公社开展“社教”运动，进行“四清”试点中出现的乱斗、乱打、乱扣押人等违法乱纪情况的检查报告，强调各级党委必须坚决禁止此种情况的发生。

九月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村工作部《关于做好一九六三年人民公社分配工作的讨论纪要》，认为在好的形势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特别是分配工作两条道路的斗争是尖锐的；要求各级党委应当指定专人负责人民公社的分配工作，固定专业班子，加强检查督促，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九月十日至二十日 地委召开工交工作会议，传达省委工交工作座谈会精神，检查前段工作，安排四季度任务。会议对一九六三年全区工交战线出现全面好转的新形势作了充分肯定，认为大多数主要工业产品的生产水平在稳步上升，品种规格有所增加，产品质量继续有所提高，生产成本普遍降低，扭亏增盈的工作收效显著。

九月二十四日 根据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即“后十条”)的精神，地委作出《关于农村进一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具体部署》，将“社教”运动的内容从清经济的“小四清”，转为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大四清”。地委要求各县(市)在两期“社教”试点的基础上，以区为单位，成片开展“社教”运动。全区分四期进行：第一期开展七个区，从十月开始，到十二月底结束；第二期开展二十四区，从一九六四年一月中旬开始，到四月上旬结束；第三期开展二十五个区，从四月下旬开始，到七月下旬结束；第四期开展五个区，从八月上旬开始，到十月下旬结束，每个公社的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社教”工作队配备三十五人，由一名区级党员领导干部担任工作队长。此后，全区共抽调七千多名干部，经过培训，先后分到区、社，依靠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开展“社教”运动。

九月二十四日至二十八日 地委召开各县（市）委分管农业的书记会议，传达省委召开的各地（市）委分管农业书记会议精神，讨论研究了一九六四年农业生产计划、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和冬春的农村工作等问题。会议对一九六四年粮食总产计划和增产措施作出了安排，并要求各级认真抓好小春生产、积肥、水利和改土工作，积极开展多种经营，搞好当年的收益分配，纠正压低基本口粮的错误做法，保证分配兑现。

九月二十八日至二十九日 地委、专署召开全区甘蔗生产座谈会议，讨论一九六四年甘蔗生产任务及措施。会议决定：一九六四年全区计划种蔗二十万〇五百亩，比一九六三年扩大七万亩，增长百分之五十四；产量四十六点五万吨，比一九六三年增长百分之一百三十八，为解放后上升幅度最大的一年。会议要求全区种蔗的县（市），要逐级做好蔗种平衡；各级甘蔗指挥部、农业部门、糖厂要抽调人员，设立甘蔗办公室，负责蔗种的调运和调种的贷款奖售工作。

九月二十九日 地委批转地委组织部《关于结合农村“社教”运动，整顿党的基层组织意见》，认为，从农村“社教”试点揭发出的大量事实看，被推翻的资产阶级、封建阶级对党组织的腐蚀十分严重。《意见》中过左地估计约有百分之十五至二十的党员不够条件、百分之二十左右的党支部是落后支部，其中一部分领导权已被阶级敌人篡夺和操

纵。因此，对党的组织进行整顿势在必行。地委要求各县（市）委要加强领导，统一组织力量，贯彻教育为主的方针，依靠公社党委和支部的内在力量，首先解决领导骨干问题，并把工作重点放在被敌人操纵和篡夺领导权的落后党支部。

十月七日 地委批转妇委、专署文卫党组《关于认真贯彻提倡计划生育工作的报告》，指出：目前人口自然增长率很快，全区一九六二年人口出生率平均为千分之二十一点七，比一九六一年增长了百分之六十；预计一九六三年出生率将达千分之三十七。因此，开展提倡计划生育工作意义重大，政策性很强，可在城市、工矿开展一般的宣传活动。地委批示专署卫生科和有关部门协助内江市搞好试点工作，各县（市）可先在一个公社试点，待取得经验后，再有计划、有领导、有步骤地逐步全面开展。

十月八日 地委批转地委精简办公室、专区财计委党组、专区手管局党组《关于召开全区手工业工作会议的情况报告》，指出：调整中应认真加强行业、社组的经营管理工作，努力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广泛打开销路，增加积累；既要调整生产，又要调整队伍，安置多余人员；各县（市）委必须切实加强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并指定一名常委抓好这一工作。

十月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大力加强文化宣传工作的意见》，指出：在思想领域和文化战线上所反映的阶级斗争，与其他战线一样是激烈的、尖锐的，这是阶级敌人与我们斗争的一个主要方面。各级党委应引起重视，注意加强对这些部门的领导，对其工作进行必要的检查，使他们更好地担负起思想战线上“兴无灭资”的斗争的艰巨任务。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十月十二日至十六日 地委召开多种经营会议，研究冬春开展多种经营的项目品种、计划指标、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等问题。会议提出，在冬春抓好农业生产的同时，要根据当地传统习惯和现有品种、设备、技术、资金和劳动力等条件，因地制宜地制定规划，积极恢复和发展多种经营，以生产队集体举办为主，主要是发展集体养猪，办“四坊”、“五厂”，组织劳务收入，植树造林，采集野生“五宝”和开展“小秋收”运动。

十月二十二日 地委批转团地委工作组《关于交通公社晨光大队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对青年进行阶级教育的情况报告》，指出：新社会成长起来的青少年，没有经过残酷的阶级斗争的考验，如果不加强对他们的阶级教育，听任资产阶级思想对他们的毒害，就有变质的危险。能不能把青年培养成为革命的后代，是关系到革命事业成败的主要问题。要通过社会主义教育，对广大青年集中地进行一次“三史”教育，使他们懂得什么是剥削，什么是压迫，恨什么，爱什么，以提高他们的阶级觉悟。

十一月二十六日至十二月八日 各县（市）委根据省委工作会议精神和地委布置，召开了县、区、公社、大队四级干部会，传达省委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党中央关于农村“社教”运动的两个文件。会议以阶级斗争为纲，讨论研究了形势和明年的任务；讨论贯彻省委关于机电提灌为主，提蓄结合，综合利用的水利方针；安排布置了冬春的各项工

十一月三十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一九六三年人民公社分配决算工作中几个具体的意见》，要求各地在进行分配决算工作中，认真检查各项分配政策的贯彻执行情

况，特别应注意检查公共积累是否按规定提留起来了，有条件的生产队，应力争多提留一些。各级党委要加强领导，力争在春节前把应分给社员的现金全部兑现。

同日 地委发出《关于结合农村“四清”整顿信用社的通知》，指出：根据中央和省委“整顿信用社，打击高利贷”的指示精神，结合农村“四清”整顿信用社是十分必要的。这次整顿的重点是，明确信用社的任务，加强信用社干部和资金的统一管理，纯洁队伍，清理贷款，健全制度；强调各级要把整顿信用社工作列入“四清”工作的议事日程。

“四清”工作队中的银行干部要转到以整顿信用社为主，并抽调部分信用社干部参加。

十二月二日 根据省委指示，为了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地委决定成立内江地委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由地委副书记石大观，地委常委、宣传部长王世昌任正副组长。

同日 地委发出关于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必须把干部参加集体劳动列入议事日程，定期讨论研究，经常抓，认真抓，形成社会风尚，形成制度。各级领导干部必须进一步改进领导作风和领导方法，大力精简会议和统计报表，以身作则，带头参加集体劳动，并要经常检查。从一九六四年一月起，每月十日前把干部参加集体劳动的情况书面报告地委；每月中旬，地委综合内部通报。

十二月九日 地委、专署联合发出冬春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加强育林护林工作的通知。全区计划成片造林十二万五千亩，计划育苗二千五百四十亩。通知要求每个县都要选择一至二个区、十至二十个公社为重点，决定专区成立植树造林指挥部，各县(市)也应迅速建立指挥机关。十六日，地委、

专署又发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省人委“关于当前植树造林工作的指示”的意见》，指出：由于本区原有森林资源不多，加上前几年山林所有权变动较大，乱砍滥伐严重，全区百分之七十至八十的生产队缺柴，农具用材困难。规划全区到一九七二年加上原有林木达六百一十万亩。一九六四年全区计划造林八千万株，采种十万公斤。

十二月十日 地委就本年春季开始的全区改造落后队工作的情况发出简报，对混入干部队伍的不纯分子和工作能力太弱的，分别采取了撤换、改造等措施。全区七千八百二十二个落后队中，调整充实了生产队长二千〇二十四人，副队长一千一百五十七人，会计一百九十三人；对规模太小、本队又暂时找不到合适骨干的五百七十一一个队，与邻近的先进队作了合并。同时指出，全区还有百分之二十五左右的队落后面貌改变不大，要求各级党委一抓到底。

十二月十三日 地委批转地委组织部《关于结合“社教”运动整顿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工作座谈会的情况报告》，指出：“社教”是重新育人，重新组织革命阶级队伍的伟大运动，各级党委应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结合“社教”运动进行整党的指示。

十二月十七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交党组《关于召开农机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要求各地在抓好明年兴建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的同时，必须加强现有各项水利设施和排灌站的经营管理工作。

同月 地委批转地委统战部《关于组织党外人士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两个文件的报告》。从十二月二十三日开始，全区在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

中，普遍开展了这一学习，使他们从中领会了党的“社教”运动的方针和政策。

一九六三年 在国家“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指引下，全区经济形势开始好转，工农业总产值达六亿八千三百七十四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九点四三。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一亿七千一百五十六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〇九；农业总产值为五亿一千二百一十八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二点九二。粮食总产达十四亿四千四百七十四万公斤，为上年的百分之一百二十二点六。全区总人口达五百二十九万九千一百人，比上年增加十三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三十二点九，比上年上升千分之二十四点五。这是自一九五八年以来也是解放以来人口上升幅度最大的一年。

一 九 六 四 年

一月六日 地委在《关于加速恢复和发展经济作物生产的报告》中提出：根据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同时并举的方针，全区粮食耕地一般保持人均一亩以上，土质条件好的地方不少于〇点八亩，其余土地应安排种经济作物，达到经济作物种植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之二十至三十；这样既便于轮作，又有利于粮经作物持续增产。《报告》还对全区经济作物种植区划作了重新调整，确定内江县、市和资中县以甘蔗为主，适当发展花生；简阳县以棉花为主；乐至县以蚕、桑为主；资阳县以烤烟、花生为主；安岳县恢复棉花种植，大力发展油菜，适当种植芝麻。

一月七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会党组《关于逐步开展“五

好”竞赛的意见》，指出：“五好”（政治工作好、计划完成好、企业管理好、生活管理好、干部作风好）概括了企业各方面的工作，是对整个企业的要求。组织“五好”竞赛是全党的事业，各级党委要加强对“五好”竞赛的领导；各级行政、工会、共青团要在党委的领导下，充分发挥组织作用，密切配合协作，共同做好“五好”竞赛的思想、组织工作。

一月八日 地委、专署就贯彻执行省委、省人委《关于建立中国农业银行，统一管理国家支援农业资金的决定》发出通知，要求专、县两级农行机构在本月二十日前，区级（营业所）在春节前建成。农行内江专区中心支行在十五日成立。

一月二十三日 省委批转资中县委《关于耕牛和大农具实行折旧摊销办法的调查报告》。报告称：县委在月山公社石坪大队四、五、十一队调查，干部社员一致同意从一九六四年起，实行耕牛、农具折旧摊销的办法，把当年摊销部分纳入生产成本。省委批示指出：采取这种办法，对耕牛、农具的补充才有保证。请各地试点摸清其中问题，以便将来形成一种制度。四月十一日至十三日，地委农工部在召开小春预分工作会上，将这一经验向全区推广；在实践的基础上，于六月十四日制发了《耕牛和大农具折旧摊销的试行办法》，使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形成制度化。

一月二十八日至二月四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互相学习，克服故步自封，骄傲自满的指示》，学习解放军政治工作经验和大庆油田的经验，总结和检查一九六三年的生产、工作和思想作风，进一步讨论一九六四年的农业生产计划。会议认为，当前应该突出抓住

学习毛泽东著作、干部参加劳动和大搞试验田三个要点，并作出了《关于实行“二五制”，大搞试验田的具体安排》和《关于组织一九六四年农业大生产运动的指示》的决定，提出：鼓足干劲，奋战一年，力争粮食总产量和各种主要经济作物的总产量，接近或赶上一九五七年的生产水平。

二月五日 地委发出《关于实行“二五制”，大搞试验田的安排》，要求各级党委要突出抓好三件事，即学习毛泽东著作、干部参加劳动和大搞试验田。具体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有三分之二的时间在基层蹲点调查或搞试验田参加生产劳动，三分之一的时间在机关处理日常工作和参加政治学习；机关干部无论在机关或下基层，每周劳动一天，星期五下午和晚上安排学习，星期日晚上过组织生活或民主生活；地、县机关，应把干部组成两套班子，一套参加地、县委试验田劳动和检查面上生产、工作，一套坚持机关工作和种好棉花实验地，完成全体干部人均生产一斤皮棉的任务。据四月统计，全区干部参加劳动的达二千三百四十三人，占应参加人数的百分之九十九点一，平均每人参加劳动八点八天，共搞试验田五百八十六处，其中专级三处，县级二十九处，区级五十六处，公社级四百九十八处，共种试验田六千九百五十一亩。这一活动，起到了带动周围生产队科学种田和广大群众大搞科学试验的作用。

二月八日 中共中央批转了中央统战部《关于今后两年统一战线工作任务的意见》，规定“三个主义”（即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教育运动，是今后两年左右统一战线的中心任务。四月八日，地委批转了地委统战部《关于当前统一战线形势和今后工作任务的报告》，认为，在统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一战线内部，“三和一少”（即对帝国主义要和，对现代修正主义要和，对各国反动派要和，对各国人民革命支援要少）和“三自一包”（即自留地，自由市场，自负盈亏，包产到户）的反动纲领还未受到彻底系统的批判，不少人还不承认他们有“大反复”思想；指出当前统战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在各界民主人士中深入开展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求各级统战部门必须集中优势兵力，以“打歼灭战”的方法，在两年之内，采取在职学习与离职学习并举，大力办好内江专区政治学校和县（市）政治学习班，对民主人士进行普遍轮训。十二月二十日，专区政治学校第一期开学，一九六五年四月三十日结束，参加这期学习的中上层民主人士共四十人。

二月十二日 西南局转发简阳棉丰公社党委副书记兼社长张泗洲以一个生产队为基地亲自种实验田获得成功的经验。十三日，《沱江报》转载《四川日报》发表的《向张泗洲同志学习——论张泗洲同志的思想作风和工作方法》的社论和《张泗洲认真种好试验田，在又红又专的道路上前进》的报道。

二月二十九日 省委批转内江地委转报的《资中县委关于修建小型石河堰的情况报告》，指出：资中县一九六三年组织两千多人的水利基建队，在半年多的时间内修建小型石河堰二百二十座，灌溉了七万多亩水田。如果把全县中小河流、小型河堰全部修建起来，全县总面积的百分之八十九的水利灌溉就有了保证。省委认为这是件大事，要求各地仿行。此后，资中县委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又修建石河堰一百五十八处，在保证农田灌溉方面起了积极的作用。

同日 在地委召开的地专机关全体党员大会上，地委书记刘海泉作了《为促进全区干部、党员革命化、机关革命化、企业革命化而奋斗》的报告。报告分革命化是各级党组织的根本任务，也是当前形势发展的要求；当前干部、党员的思想状况和怎样实现革命化三部分。他指出，全体干部、党员都面临着在实际斗争中怎样锻炼，怎样改造自己，不断使自己革命化的问题。只要我们不断努力，我们是可以做到的，而且是一定能够做到的。

三月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农工部《关于召开经营管理会议的情况报告》。批示指出，加强经营管理，提高农活质量是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一项基本建设工作；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领导，狠抓生产队的劳动调配，记工评分“两合理”和劳动定额、检查验收“两逗硬”；建立定期的“民主日”制度和“五好”评比制度；广泛深入地开展比、学、赶、帮的群众运动，通过生动活泼的思想政治工作来保证经营管理制度的贯彻执行。

三月十一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今年上半年广泛开展重新学习毛泽东著作运动的安排意见》。十月二十二日，地委又批转了地委宣传部《关于干部和群众今冬明春学习毛泽东著作的安排意见》，指出：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马列主义与现代修正主义正在开展着一场大论战，需要从理论上粉碎现代修正主义者。在这种新形势面前，要求各级干部必须重新学习毛泽东著作，认真领会毛泽东思想，从毛泽东著作中吸取精神力量，调动积极性，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彻底实现贡献自己的一切力量；并强调在学习中要做到书记带头，以身作则，坚持制度，保证时间，配备理论教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员和专兼职的辅导员，使学习走向经常化和制度化。

三月二十四日 《沱江报》报道，自二月下旬起，全区各县(市)先后召开了一九六三年度劳动模范会议，出席会议代表六千六百多名。会上，总结成绩，交流经验，讲形势，大学解放军，掀起了一个鼓干劲、争上游的比学赶帮竞赛热潮。代表们决心继续高举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夺取今年农业全面大丰收。

同日 地委根据省委《关于对当前正在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社，如何把主要领导的精力转移到生产上来的通知》精神，召开了各县(市)委“社教”办公室主任会议，总结正在进行的第二批“社教”工作，研究、讨论如何把领导精力转移到生产上来的问题。会议决定按地委原定计划，在三月底将外地调来参加“社教”工作团的区委书记、区长和公社、大队干部全部撤出，并安排回原工作岗位加强农业生产。

三月三十日至四月四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委员会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六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刘海泉兼任第一书记，军分区政委张兆泉任书记，军分区副司令员李云珠、副政委刘平人、司令员陈崇礼任副书记。

同月 地区召开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安置工作会议，对一九六四年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动员安置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此后，各县(市)相继召开会议进行动员。七月二十五日，内江市知识青年二百余人到荣县、威远县农村安家落户。接着，各县先后将应动员下乡的城镇青年送到农村。到年底，全区共动员安置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九百八十六人，占动

员任务的百分之九十八点六。同时，还安置了自贡市到我区的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五百〇二人。

四月十四日 地委批转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关于贯彻执行省委肃反五人小组“关于继续进行内部政治清理工作的意见”的报告》，要求全区继续密切结合“五反”、“社教”运动和反对现代修正主义的教育运动等中心工作，充分发动、依靠群众来进行这一工作。

四月十九日至二十二日 地委召开组织工作会议，传达贯彻毛泽东“关于培养和造就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指示和省委组织工作会议精神，讨论研究提拔新生力量的问题。会议认为，为了培养和造就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改变干部队伍存在的“两少一多”（即年轻干部少，妇女干部少，领导干部缺额多）的现状，必须把培养选拔新生力量、充实健全领导核心的工作提到重要议事日程。培养选拔新生力量的标准，是毛泽东提出的“五项条件”和“德才兼备”的原则。新生力量的对象，主要是贫下中农、工人和其他劳动者出身的年轻优秀分子。

四月二十二日 省委组织部通知，简阳县委书记董启勋任中共内江地委副书记。

同月 地委决定，财贸部改称中共内江地委财贸政治部。

五月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开展向简阳县武装部学习的通知》，指出：简阳县武装部连续两年被评为“四好武装部”，本年又被成都部队领导机关授予“四好武装部标兵”称号，记二等功；并号召各县（市）人民武装部学、赶简阳人武部。地委要求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工矿企业广泛开展向简阳县武装部学习的活动，进一步掀起学习解放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军的高潮，以促进机关革命化、企业革命化、人的革命化。月底，内江军分区党委召开简阳县武装工作现场会，地委发文要求各县（市）委认真组织学习这次会议的精神。

五月八日至十三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贯彻省委召开的地委书记会议精神，讨论农村“社教”、城市“五反”、农业生产规划和财贸工作等问题，对“社教”、“五反”的进度作了安排，落实了各项财贸任务。在讨论研究专区农业规划方案（草稿）时，着重讨论了建设稳产高产农田的主要途径和措施。会议要求在进行农业生产长期规划的同时，必须切实抓好当前农业生产，把进行长期规划与当前的生产紧密结合起来。

五月十三日 地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下一步工作的部署”的意见》，指出：自去年十月以来，各级党委负责同志亲率七千多名经过训练的干部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现已进行两批，共搞了三百七十二个公社，占公社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八点三。运动解决了不少问题，但以“双十条”的规定和挖“三个根子”（即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搞好“四个基本建设”的要求来检查，第二批不如第一批好。一些差的队在对敌斗争、“四清”、干部问题和两条道路斗争中遗留问题多。根据省委安排，地委决定集中力量对第二批运动的二百〇八个公社进行复查。复查分两批进行，第一批搞一百五十个公社，九月中旬开始，十二月结束；第二批搞五十个公社，同时新开展八十个公社的运动。

五月二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大力发展集体养猪和帮助贫下中农养猪的突击运动的通知》。针对近几个月集体养猪

总数、社员私养猪只总数下降和有百分之十二的生产队无集体养猪等现象，地委决定从现在起，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大抓三个月，认真帮助生产队和社员在自力更生的前提下，解决好养猪的圈舍、资金和其它具体问题；大力扶持贫下中农养猪，使社员养猪面达到百分之九十；同时要求每个生产队养三头母猪，消灭无集体养猪的生产队。

六月九日 在地委召开的地直机关干部及地委第十三次宣传工作会议上，地委书记刘海泉作了题为《积极地、自觉地参加三大革命运动，把自己锻炼成为坚强的无产阶级化的革命战士》的报告。报告由国内外形势、三大革命（指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运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及全区开展三大革命运动所取得的成效三个部分组成。同时，他还强调了内江农村开展“四清”运动的问题。

六月十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会办事处党组《关于贯彻中央批转全总党组关于加强县工会工作的报告的意见》，要求各县（市）委结合自己的情况，认真研究贯彻执行。

六月十一日至二十日 在沱江剧院举办了内江专区戏曲现代剧观摩演出，有川剧和京剧两个剧种的十个剧团，三百二十人参加。地委常委、宣传部长王世昌在闭幕时讲了话，他要求戏曲工作者要认真学习毛泽东著作和党的方针政策，坚持上山下乡，努力实现戏剧工作者的革命化和剧团革命化。

六月二十五日 地委批转省委监委驻内江地委监察组《关于加强党的基层组织监察工作的报告》，要求各级党组织在召开党代会期间，结合选举党代表，一同对各级监察机关进行改选、充实和加强。

六月二十七日 省委发出通知，表彰资阳县付家公社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大队三生产队是实行精耕细作，提高农活质量，发展农业生产的模范生产队，号召全省各地人民公社、生产队向该队学习。

六月三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大力开展多种经营，增强集体经济，促进农业生产全面发展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必须认真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把农村的各种人才和丰富的自然资源利用起来，因地制宜地确定发展项目；坚持贯彻以集体为主发展多种经营的社会主义方向，壮大集体经济；统一规划，合理安排产、供、销，促使多种经营顺利发展。

同月 省委决定，内江专员公署专员李轩调离，副专员李玉成主持专署工作。

七月七日 地委印发中共中央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贫下中农协会组织条例（草案）》。条例对贫下中农协会的性质、基本任务、组织机构、领导成员同党在农村基层组织的关系，同社队的关系，以及经常工作等问题，均作出了具体规定。内江专区从一九六三年到一九六六年，结合农村“社教”运动，先后建立了各级贫下中农协会。实践证明，土改之后，按富裕程度的差别，在农民中重新划分等级，把最穷的当成依靠力量弊病很大，也不符合党曾经明确宣布过的农村阶级政策。因此，在一九八三年的机构改革中，从上而下地撤销了各级贫下中农协会组织。

七月十三日 经省委批准，中共内江地委工业交通部改称为中共内江地委工业交通政治部。

八月十三日 地委组织内江市各界二万五千人在人民广场举行集会并进行示威游行，声讨美帝国主义武装侵略越南

的罪行，祝贺越南人民抗击美帝国主义武装侵犯的胜利。到十八日止，内江各县都举行了集会和示威游行。

八月十五日 鉴于美国不断扩大对越南的侵略战争，为加强战备治安工作，坚决及时地打击反坏分子的现行破坏，地委根据省委指示，决定成立战备治安领导小组，下设治安办公室。要求各县（市）也应成立治安领导小组。

八月十七日 地委、专署发出《关于做好一九六四年人民公社分配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认真贯彻省、地委去年的既定政策，对积极扩大公共积累、社员人均分粮下限、基建补助以及耕牛和五大农具折价摊销等问题作了调整和改进。地委、专署要求各地加强领导，认真做好一九六四年的分配和兑现工作。

九月十一日 地委、专署发出《关于分配一九六四年筹集水利和化肥建设资金计划的通知》，提出，全区计划筹集二百八十万元，占公积金总数的百分之十三点二，以保证重点建设。到十二月上旬，全区已筹集资金二百八十万〇四千元。但有六个县在地委、专署下达计划的基础上，搞层层加码，多分任务，不严格按通知精神办事。一九六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地委根据西南局和省委指出内江地区筹集“四化”建设资金中的问题，作了检查处理。

九月十八日 中共中央根据各地经验和提出的问题，修改了“后十条”，发出了《关于印发“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修正草案）”的通知》（简称第二个“后十条”），规定“整个运动都由工作队领导”，改变了原来依靠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的做法。十月十七日，地委根据中央修改了的“后十条”的规定，调整了“社教”运动

的部署。十月二十一日，全区“社教”工作团干部到内江集训。十一月中旬，一面将“社教”工作团干部集中到内江县的三个区、二十七个公社打“歼灭战”，一面部署在全区面上进行“小四清”（即搞好分配决算中清工分、清资金、清粮食、清投肥）。这次指导方针的调整，对整个运动影响较大，导致了对基层干部打击面过宽，打击过重，以至混淆敌我界限的“左”倾错误。

九月二十六日至二十九日 地委在谢家坝召开全区学习毛泽东著作先进集体和积极分子代表会议。在开幕式上，地委常委、宣传部长王世昌作了题为《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努力学好毛泽东思想》的报告。会议主要任务是：总结经验，肯定成绩，表扬先进，广树标兵，以便进一步推动干部和职工群众学习毛泽东著作的运动更加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成为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的强大动力，促进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断取得新的胜利。

同月 省委召开省、地、县三级干部会议，提出整顿领导核心的问题。此后，地委和各县（市）委先后召开了扩大会议，对地、县（市）委领导核心进行了认真的整顿。十月，地委又在集中整训“社教”工作团骨干会上，对县以上领导干部进一步进行了整顿。县以下各级领导核心的整顿工作，于一九六五年上半年基本完成。通过整顿，提高了领导干部的思想政治水平，纯洁了干部队伍，改进了领导作风，加强了领导核心。

十月七日 地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省委九月在重庆召开的“三千”会议精神。会上，地委书记刘海泉就如何

搞好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问题，在会上作了《集中力量打好歼灭战》的报告。报告分：第一，集中力量打开灭战的意义和部署问题；第二，对当前阶级斗争的认识问题；第三，领导好这场革命运动的三大关键；第四，每个领导干部对待这次革命运动的态度问题；第五，自己的几点检查认识。

十月二十二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干部和群众今冬明春学习毛泽东著作的安排意见》，指出：根据中央、西南局党委关于干部、群众学习毛泽东著作再次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县以上干部在学习《实践论》已告一段落的基础上，从十一月份开始至一九六五年四月底止，以半年时间学习《矛盾论》，并结合学习毛泽东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方面的理论著作，领会大意，有利于更好地理解“四篇”哲学著作。

十一月十七日至二十一日 专署召开民兵先进分子代表会议及民兵比武大会，检查总结一九六二年以来贯彻执行民兵“三落实”（即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指示和民兵建设方针政策的情况、成绩、经验，开展比、学、赶、帮运动，依靠全党全民，加强民兵基层建设。

同月 四川省工会联合会内江专区办事处改称为四川省总工会内江专区办事处。

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省委召开的地委书记会议精神，讨论各县正在召开的“三干”会问题，并对清理工分、农业生产、农田基本建设、农村生活安排等主要工作进行了部署。

同月 根据组织部统计，到年底，全区党员总数为十万〇五千一百六十三名，占全区总人口的百分之一点九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一九六四年 全区工农业生产继续好转，工农业总产值达八亿四千九百二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四点二。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二亿四千八百二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十四点七；农业总产值为六亿〇九十七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七点三四。粮食总产达十五亿六千〇八万公斤，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八。全区总人口达五百四十五万六千二百人，比上年增加十五万七千一百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三十五点九四，是全区历史上增长比例最高的一年。

一九六五年

一月四日至六日 地委在内江县四合公社召开了清理工分现场会，研究和讨论清理工分的办法和有关政策界限。七日，地委批转四合公社“社教”复查工作队《关于内江县四合公社三个生产队清理工分的情况报告》，指出：干部利用职权，贪污多占工分，是一种剥削行为，是当前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的重要方面。清理工分，是一场严肃的阶级斗争。无论“社教”地区和面上，都要下大决心，把清理工分的工作力争在春耕大忙以前完成。九日，《沱江报》发表社论，强调各级领导要放手发动群众，把这一工作做彻底。此后，全区各地广泛发动群众，组织专业队，号召干部主动“下楼”，对农村基层干部的工分进行了一次普遍清理。

一月十一日 地委在《关于农村生活安排情况的报告》中指出，一九六四年全区粮食种子、社员分配增加，但因社

队之间发展不平衡，部分队还需国家照顾。为此，决定将省拨给内江专区口粮返销指标一千七百五十万公斤，扣除民工补助一百五十万公斤，专区留二百五十万公斤作机动，其余一千三百五十万公斤全部拨给各地，以解决生活有困难的社员。

一月十四日 中共中央发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要求看待干部用一分为二的方法，指出干部好的和比较好的是多数。这对改变农村“社教”中打击面过宽的情况起了积极作用。但“二十三条”又指出，“社教”运动的性质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这为后来把阶级斗争的矛头指向各级领导干部提供了依据。一月三十日至二月一日，地委召开坚持面上工作的县委书记和县长会议，传达贯彻中央“二十三条”的精神，对形势、“社教”运动的性质、政策、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等进行了讨论。从二月十日开始，全区县、社两级，先后分别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央“二十三条”精神，把大多数干部解放出来，农村基层干部普遍担心的“四清”下不了台的紧张情绪得到缓和。对内江县集中“打歼灭战”的三个区、二十七個公社，按照“二十三条”的精神，继续进行“四清”，历时六个月，于五月中旬结束。

一月三十一日 地委发出《关于开展一九六五年农业大生产运动的意见》，要求各级开展农业大生产运动，组织新的生产高潮，力争各项农作物都有较大幅度的增产。具体措施有四条：一是抓思想，以大寨为榜样，抓好思想挂帅；二是切实抓好农田基本建设；三是狠抓各项增产措施和物质准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备；四是狠抓经营管理，做到天天评分，天天公布，提高社员的劳动积极性和农活质量。

二月十三日至十七日 专署召开一九六四年高产社、队代表会议，总结交流农业增产经验，研究和讨论开展一九六五年农业大生产运动，组织生产新高潮的措施。会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一九六五年农业大生产运动的倡议书》。

二月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当前发展生猪的紧急指示》，针对自去年十月以来，小猪价格下降，阉割和宰杀母猪的现象普遍发生，致使生猪头数比去年减少二万七千头的问题，要求各级党委要加强领导，认真研究养猪工作，宣传政策，落实任务，解决具体问题；进一步贯彻中央“二十三条”精神，解除干部、群众的思想顾虑，全面调动养猪积极性；大力发展集体养猪，积极扶持贫下中农养猪，干部带头养猪。十八日，地委又召开紧急会议进行部署，并抽调干部一千五百五十五人（其中地专机关四十人），分赴各地宣讲政策，制定发展养猪计划，以掀起养猪的新高潮。

三月十日至十三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贯彻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在南充县三结合搞“四清”大会上的讲话和在南充县（市）五级干部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会议对李井泉关于如何理解中央“二十三条”精神，如何在运动中执行党的政策的讲话内容进行了充分讨论；对组织全区农业生产运动、退赔、划界定性、补划成分等问题也作了研究和决定。

三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七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传达省委召开的部分地、市委书记参加的座谈农村政治工作、基层革命化、农田基本建设、农业机械化等问题酌会

议精神，讨论《内江地委关于突出政治，大学毛泽东著作的决定》、《关于“四清”运动建设阶段几项主要工作的意见》，以及当前的抗旱工作。

同月 中共内江地委农村工作部改称为中共内江地委农林政治部。

四月七日至十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委员会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七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刘海泉兼任第一书记，军分区司令员陈崇礼任第二书记、副政委罗让任副书记。

四月十三日 地委批转地委财贸政治部《关于各级财贸部门建立政治工作机构和配备政治工作干部的意见的报告》，对机构设置、基本任务、干部配备提出了具体意见。要求各地尽早尽快地着手建立机构和配备干部；机构尚未建立的，首先建立机构，机构已建立的，应进一步健全充实干部；对配备的干部应严格政治审查，求质量，不要滥竽充数。

四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七日 地委召开全区工业交通工作、工业交通政治工作会议，研究怎样组织好本年度工业交通生产建设新高潮的问题。会议认为，组织好本年度工业交通生产建设新高潮的关键是继续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突出政治，做好人的工作，把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会议号召工交部门的广大职工继续大学毛泽东著作，大学解放军，大学大庆，坚持“四个第一”，发扬“三大作风”，开展比、学、赶、帮的增产节约运动，掀起工交生产建设的新高潮。

四月二十五日 地委批转地委宣传部、组织部《关于训练农村支部党员骨干的请示报告》，对训练对象、内容、时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间作了明确规定和要求。要求重点学习中央“二十三条”、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党章第五十条和南柳大队党支部的工作经验等，明确基层组织的性质和任务、党的建设与生产和中心工作的关系，侧重解决思想认识、政治方向、革命意志和信心等问题。

四月二十九日 地委、专署发出在农村开展“五一”大检查的通知，提出从当前生产着手，检查干部的思想作风、工作方法以及干部的立功计划和立功补过情况，以进一步贯彻中央“二十三条”，调动绝大多数干部的积极性，促进干部的革命化；表扬先进，树立旗帜，切实帮助困难队和后进队解决存在的问题；发动群众找差距，查漏洞，添措施，鼓干劲，广泛扎实地开展比、学、赶、帮运动。

五月十日 地委发出《关于大力发展多种经营的意见》，认为，全区多种经营得到一定恢复和发展，但多数社、队还没有开展起来。目前，大力发展多种经营的条件是具备的，要求各地必须下决心把多种经营工作迅速抓起来。六月二十二日，地委在简阳县召开的县委书记会议上，对发展多种经营又作了进一步的规划。

五月十一日至十五日 地委召开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备战和援越抗美、“四清”、发展多种经营、加强农村政治思想工作等项工作。对“四清”运动，会议按照中央“二十三条”的精神，对全区“社教”运动进行了安排部署：从一九六五年六月起至一九六七年底全部结束。组织“社教”工作团，继续“打歼灭战”，全区分四期进行，每期大体六个月。但这项工作开展到一九六六年秋，因“文化大革命”开始，下派的工作队撤离而草率收了兵。据一九六六年一月

十二日地委对内江市、县“社教”运动的总结称：这期“社教”运动，包括内江市、县农村四十个公社、三十六万农村人口、十万城市人口，共揪出约占百分之二至三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从十四个大队和九十八个生产队中夺回了领导权。核实定案的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金额四十二万元，社平一万多元；粮食五十一万斤，社平一万三千斤；收回侵占集体土地一万七千余亩；清出“四类”分子二百九十人；揭发出隐蔽的反革命集团和反动会道门二十起；处理干部二千三百六十六人，党员四百六十七人。“四清”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把不同性质的问题都认为是阶级斗争或者是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使不少基层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打击，挫伤了一些干部的积极性，造成了不良后果。更为严重的是它为后来“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在理论上作了准备。

五月十七日 地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加强备战工作指示的意见》，指出：美国正在越南扩大侵略战争，随时有可能对我国实行突然空袭和骚扰。要求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备战工作，加强援越抗美的宣传教育，并决定在全区组建基干民兵团。五月二十七日，地委批转内江军分区《关于组建民兵师团的报告》，决定每县组建一个三千人左右的民兵团，内江市组建一千人的民兵团。七月十二日，地委备战领导小组成立。此后，各县（市）及专区所属各厂矿也相继建立了备战领导小组，以加强对备战工作的领导。

六月十二日 地委批转专区物价委员会《关于贯彻执行省委批转省物价委员会“关于降低部分生产资料价格的报告”的报告》，决定降低专区生产和管理的化肥、农业机械产品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以及中小农具等农用生产资料的出厂价和销 售 价。批示指出：合理调整生产资料的价格，减轻农民负担，对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要求各县（市）委指定一名负责同志认真抓好这项工作，对县（市）管理的农资产品按照专区下降幅度作相应调整。

六月二十八日 地委批转地委统战部《关于在教徒聚居地区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即“四清”）运动的意见》，要求“社教”工作队以阶级斗争为纲，放手发动群众，大揭宗教界的阶级斗争盖子，把宗教反动势力控制的基层领导权夺回来，团结争取多数教徒群众，削弱宗教反动势力的影响。

同月 省委决定，内江专员公署副专员郑寿州调离，刘道斌任副专员。

七月一日 地委、专署批转专区计委、经委和多办、农办、财办《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关于大抓多种经营发展农副土特产品生产的指示”中有几个问题的意见的报告》，对全区机电提灌站和土榨油坊全部下放给公社经营、社队企业中用煤纳入国家计划、发展多种经营中社办企业人员的粮食，以及大力发展小宗经济作物和小宗农副土特产品等十一个问题，提出政策性规定，以促进多种经营的发展。地委同意报告中所提出的具体意见，并要求各地认真贯彻执行。到九月上旬，全区下放土榨油坊六十五座，下放土榨机一百二十台，效果很好。

七月七日至八日 全区暴雨成灾，雨量一般在一百毫米左右，河水暴涨。其中，荣县、资中、乐至和威远、内江县部分地区雨量在一百五十毫米以上。全区倒塌房屋三千七百余间，死、伤二百余人，淹没农作物近五十万亩；大量冲毁各

种设施，淹没各种物资材料，损失严重。地委和各县（市）委在灾害期间，组织各级干部、群众抢险救灾，以最大努力挽救灾害造成的损失，妥善处理灾区的善后工作。

七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 地委召开全区组织工作会议，传达西南组织工作座谈会精神。会议学习了中央、西南局、省委领导同志关于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的讲话，学习和讨论了西南局组织部《关于在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认真整顿好党的基层组织的几点意见（修改稿）》。会议重点解决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和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问题。八月三十一日，地委就召开全区组织工作会议的情况，向省委作了报告。

七月二十九日 地委、专署批转专署农办《关于人民公社分配工作会议的情况报告》，认为，目前全区生产队的分配水平较低，在本年度粮食增产增收的情况下，可以适当提高社员的分配收入，以调动社员集体生产的积极性。同时，要求防止不顾集体利益，不作长远打算和分光吃光的现象，还对一些地方已经暴露出的“平调”苗头予以了制止。

七月三十一日 地委作出《关于转发农田基本建设几个典型材料的批示》，指出：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是保证农业稳产、高产和持续增产的一条根本途径。但同时也要看到，这是改造自然的攻坚战，必须以大寨为榜样，以愚公移山的精神，下苦功夫，扎扎实实地坚持下来，才会大有成效。要求各县（市）对今冬明春的农田基本建设作出规划；各县（市）委由书记或县长挂帅，成立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区以下成立小组，党委书记或社长专门抓这项工作。各级各部门都要围绕农田基本建设，做好支援工作，保证农田基本建设顺利进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八月五日 地委批转专区工交工作暨工交政治工作会议纪要，认为，上半年全区工交政治、经济工作都取得了很大成绩，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已得到解放，百分之十五至二十左右的班组长与工人之间关系紧张的问题已基本解决；初步整顿了企业领导核心，解决了企业领导干部中的一些突出问题，基本上刹住了歪风邪气，培养提拔了一批青年干部充实和加强了企业领导班子；学习毛泽东著作的高潮已开始形成。要求下半年工交工作必须继续以阶级斗争为纲，以生产建设为中心，抓革命促生产，为第三个五年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创造更有利的条件。八月十三日，地委工交政治部向地委作出《关于在全区工业交通系统建立政治工作机关的报告》，对政治机构的相应设置、人员配备等提出了具体规定。

八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六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会上，地委书记刘海泉传达了省委会议精神，印发了省委第一书记廖志高在省委会议上关于三线建设、“社教”、农业生产的讲话；地委常委李玉成作了全区农业生产情况和农业方面有关问题的讲话。会议还讨论了“四清”和纠正“单干风”等问题。

八月二十五日 地委宣传部向地委作出《关于县以上领导干部学习毛泽东哲学著作情况的报告》，指出，自去年以来，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全区县以上领导干部大部分人员积极地学习了《实践论》，一部分人自学了其他三篇哲学著作；并对今年主要学习《矛盾论》和各县（市）委成立以常委为核心的中心学习小组、厂矿以党委成员组成中心学习小组的问题，提出了安排意见。

九月十一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专、县、区、社四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西南局和省委关于大力开展农田基本建设，积极发展多种经营，保证一九六六年农业增产的指示。会上，地委常委李玉成代表地委作了《认清形势，明确任务，鼓足革命干劲，为夺取一九六六年农业战线新的胜利而奋斗》的报告；地委书记刘海泉作了《关于振奋领导核心的“帅气”问题》的讲话。他从当前的形势和前途远景问题，正确对待过去的经验教训问题，认清阶级斗争形势和提高思想改造的自觉性问题等三个方面，集中阐明建立各级党组织的革命化的领导核心，振奋领导核心的“帅气”，是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保证这一重大问题。会议较好地解决了各级干部中存在的骄傲自满、故步自封、满足现状和中游思想，讨论和研究了“三五”规划的奋斗目标，拟订了一九六六年农业生产计划。

九月十三日 地委决定层层大搞样板田，并成立样板田领导小组，由地委主要领导人兼任组长，同时发出了《关于样板田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各级把样板田建成为党在农村进行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的基地；各县、区、社都应参照建立样板田，领导干部要亲自蹲点，做到试验、示范、推广“三结合”，领导干部、科技人员、农民群众“三结合”，带动面上的生产和工作。

九月二十日 地委批准地委统战部《关于对宗教界人士集中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的初步计划》。计划以阶级斗争、两条道路斗争为纲，以反帝、爱国、守法为主要内容，着重清政治、清经济、清违法行为。教育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学习文件，提高认识，端正态度；第二阶段，大揭宗教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界的阶级斗争盖子；第三阶段，开展大辩论，分清大是大非；第四阶段，自我检查清理，订出改造规划和保证。由于阶级斗争扩大化，误伤了一部分爱国神职人士。

十月十三日至十二月二十二日 地委相继批准了各县（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人事安排方案。经过民主协商和基层选举，全区五百五十一名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代表全部当选，占代表总数的百分之十五点七八。各县（市）人民委员会委员中，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共七十三人，占委员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二点四五。

十月十六日至十九日 省委监委驻内江地委监察组召开监察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省监委九月座谈会议精神，着重讨论了监察干部参加“四清”蹲点和做好日常工作的问题。地委批转会议报告时，要求各县（市）委、厂矿党委加强对监察工作的领导。

十月二十七日至十一月一日 地委农林政治部召开了全区农林政治工作会议，传达中央、省委农林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讨论加强农村政治思想工作的基本任务和开展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等问题。十二月四日，地委向全区各地批转了这次会议的报告。

十一月十二日 地委批转地委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关于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意见的报告》，指出：计划生育工作是件大事，各级党委必须把这一工作当作一项重要任务，切实加强领导，深入宣传，认真贯彻党的政策，组织有关部门把节育技术措施送到群众中去，使计划生育工作迅速健康地开展起来。

同日 地委批转地委除害灭病领导小组《关于消灭血吸

虫病的规划意见》，要求从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六八年四年内，彻底消灭我区的钉螺和治疗好血吸虫病人，实现无螺无病专区。同时，地委还批转专署文卫党组《关于贯彻执行省委批转省卫生厅党组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把卫生工作重点放到农村的指示”的意见》，要求各县(市)委加强对卫生工作的领导，作出具体安排，在年底前向地委作一次报告。

十一月十八日至十九日 专署农办召开全区分配决算工作会议，按照中央“备战、备荒、为人民”和“藏粮于民、藏富于民”的指示精神，研究了正确贯彻“三者”关系和省、地委规定的分配政策，搞好分配决算中清工分、清资金、清粮食、清投肥的“小四清”工作和分配兑现工作。十二月三日，地委、专署批转了这个会议的报告。

十一月二十四日至十二月三日 地委召开第四十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省委扩大会议精神，学习中央、省委有关党的建设的文件，讨论培养提拔新生力量、接收新党员、党要管党等问题，安排布置“四清”和农田基本建设等工作。地委根据省委会议的精神，对一九六六年的党员发展工作作出了具体安排：在开展“社教”运动的地区，党员应发展到占农村总人口的百分之三；发展党员应采取当地党员介绍，贫下中农推荐，“社教”工作队审查的“三结合”方法，一面考察原有的积极分子，一面挑选新的积极分子，成熟一个发展一个，成熟一批发展一批。仅简阳县在一九六六年的“社教”运动中，就发展了新党员一万三千七百五十三人。

十二月四日 地委在批转地委宣传部《关于第十四次宣传工作会议情况报告》中指出，文教卫生工作应当立足备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战，面向工农兵，把卫生工作重点转向农村，这是文教卫生工作一项革命性的转变，是有关战略方针的根本问题，各级党委和文教卫生部门必须认真贯彻执行。

同年 省委组织部制发了《关于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工作的意见》，提出：为适应新的形势的需要，有控制地接收新党员，增加一些新的血液。地委根据这一精神和国民经济顺利恢复和发展的新形势，恢复了发展党员的工作，并制发了《一九六五年发展党员的计划》。到年底，全区共发展新党员二千九百三十八名，党员总数达到十万〇六千〇三十八名。

一九六五年 全区工农业生产恢复发展较快，形势很好。全年工农业总产值达九亿五千四百八十五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十二点四四。其中，工业总产值为三亿一千六百五十二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七点五；农业总产值为六亿三千八百三十三万元，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六点二。粮食总产达十六亿三千二百二十八万公斤，比上年增长百分之四点六。全区总人口达五百六十三万九千七百人，比上年增加十八万三千五百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千分之三十三点七七，比上年下降千分之二点一七。

一九六六年（一月～四月）

一月十四日 地委书记刘海泉在专区召开的工交、财贸、文教系统会议上，就全区奋战五年，誓夺“三七八八”（即到一九七〇年实现户平养猪三头、水稻亩产七百斤、皮棉亩产八十斤、甘蔗亩产八千斤）的问题作了讲话，计划一

九六六年搞五十万亩大样板田，其中水稻四十万亩，亩产六百五十斤；种棉花七十三万亩，亩产一百斤；种甘蔗三万亩，亩产一万斤。要求搞社会主义大农业，立大寨之志，走大寨之路，学习威远县大胜公社兴修水利的精神。会后，全区按照刘海泉的讲话精神进行了传达贯彻。

一月二十四日 地委批转地委样板田领导小组《关于一九六六年专、县样板田安排意见的报告》，要求各县(市)委落实人员，下到样板田所在社、队，抓生产计划措施；要把样板田搞成三大革命运动的样板，领导与群众、技术人员三结合的样板；各级领导干部要亲自蹲点，各个大队要有一名国家干部，各个公社要有一至二个技术人员；公社配备教导员，大队配备指导员，生产队配备政治队长；公社创办政治技术推广站，大队建立政治技术推广小组。由于采取了这些措施，全区农村的政治思想工作和技术推广工作有了较大的起色。

一月二十八日 地委、专署批转地委多种经营办公室和专署农林办公室《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社办企业经营管理试行办法》，指出：社办企业在增加公共积累，壮大集体经济，促进农田基本建设和多种经营的发展方面都起到了一定作用。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加强社办企业的领导，工、农、商、交等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社办企业的发展，认真帮助解决社办企业在生产、供应、销售中的有关问题。

一月下旬至二月中旬 全区各县(市)相继召开了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或代表会。会议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突出政治，贯彻总路线，发扬大寨精神，总结交流了贫下中农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中发挥模范作用

的经验。会议还选举产生了出席全省贫下中农代表会议的一百四十名代表。

一月 省委通知，沈启华任内江专员公署副专员。

二月三日 地委决定召开各县（市）委书记学习毛泽东著作讨论会，指出：讨论会旨在进一步掀起学习毛泽东著作的热潮，在各项工作中切实做到突出政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推动一九六六年大生产运动。讨论的中心议题是政治工作与经济工作的关系。通过总结经验教训，谈心得体会，交流经验，找出问题，研究措施。三月二十七日，地委再次作出了《关于突出政治，大学毛泽东著作的决定》。之后，在全区干部中普遍开展了一次政治与生产、政治与业务、政治与技术的关系的大讨论。

二月十五日 地委工作组向地委作出关于面上第一批纠正单干活动的情况报告。一九六五年九月，地委根据省委关于面上纠正农村单干活动工作的指示，决定向单干活动较突出的五个县的四十八个公社派出工作组进行纠正。从九月开始，先在五个公社进行试点，十一月试点工作结束。随即组织了二百〇二人的工作组，开始了第一批对十四个公社九百〇九个生产队的单干活动进行纠正的工作，至一九六六年一月结束。在纠正过程中，发现有三百六十个生产队不同程度地存在把部分土地划到户、大部分或部分作物包产到户、多划自留地、实行常年“四固定”作业组或将集体成片森林划到户以及将集体企业或副业生产交给私人经营等行为。对此，地委工作组根据省委精神一律作了纠正。

二月二十三日 省委通知，董国福、刘和地任地委副书记。

三月五日 地委发出推广什邡县发展生猪的经验的通知，要求各地迅速贯彻“公养私养并举，以私养为主”的养猪方针；强调私养户达到百分之九十五以上，集体发展母猪，解决猪源等问题。同时制定和修改了过去扶持贫下中农养猪的有关政策，为发展生猪创造了良好条件。

三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五日 地委召开县（市）委书记会议，对当前生产、农田基本建设、“社教”工作和面上的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对正在开展“社教”运动的社队进入建设阶级的几项工作也作了安排；要求大搞两个月，搞好建立各级领导核心的工作，提拔新生力量，发展贫协，健全经营管理制度，制定实现“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的简要规划工作。

三月三十一日 专区计委制定一九六六年国民经济计划，主要指标是：粮食比上年增长百分之三点七，棉花增长百分之三点三，甘蔗、油料略有增长，生猪增加三十四万头，成片造林六万六千亩。

四月一日 地委就抗旱问题向省委作出报告。报告说，从去年小春到现在五个月内，全区降雨仅五十三毫米，比常年降雨量少百分之七十三，断水田已达到百分之二十。荣县、威远县断水田分别达到百分之三十五和百分之五十五。全区已出动水车十一万二千架，安装抽水机一千二百多台。地委表示，抗旱斗争是当前全区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必须切实加强领导，全力支援抗旱。专、县机关已相继派出四百多名干部到抗旱第一线，还将有计划地组织机关干部、厂矿职工、学校师生、城镇居民到农村参加抗旱。

四月四日至七日 中共内江军分区第八次代表大会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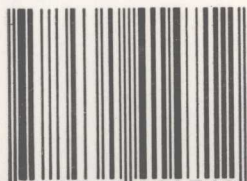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开，选举并报经中共成都军区委员会批准，产生了中共内江军分区第八届委员会，地委书记刘海泉兼任第一书记，军分区司令员陈崇礼任第二书记、副政委罗让任副书记。

四月二十日 省委批复同意内江地委关于第四期“社教”运动的安排部署的报告，决定第四期“社教”运动于五月在资中县开展。五月十五日，地委“社教”办公室在向省委“四清”办公室报告内江开展“社教”运动的情况中提出：内江第三期农村“四清”运动将于五月底结束，资阳县城市“四清”于六月下旬结束，在资中进行的第四期农村“社教”将于六月中旬入村。全区“社教”工作团已扩大到一万五千七百〇六人。

四月二十二日 地委发出召开农村政治工作会议的通知，要求此会中心讨论突出政治的问题以及大学毛泽东著作的贯彻执行情况，总结交流经验，特别是在抗旱斗争中活学活用的经验，找差距，添措施，为五月初召开县（市）委书记会专题讨论作准备。

ISBN 7-5614-1471-4



9 787561 414712 >

ISBN7-5614-1471-4/D·124

定价:10.00 元